

股票代碼：2406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IGASTORAGE CORPORATION

108年度年報

可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gigastorag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30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 言 人：陳繼明／董事長
電子郵件信箱：ir@gigastorage.com.tw
代理發言人：陳敏敏／投資課長
電子郵件信箱：ir@gigastorage.com.tw
電 話：(03)598-5510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 3 號
電 話：(03)598-5510
新 豐 廠：新竹縣湖口鄉自強路 18 號
電 話：(03) 598-5510
轉投資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356 Moo7, Tathoom, Srimahaphot Distric,
Prachinburi, Thailand
電 話：66-3748-111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 www.taishinbank.com.tw](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 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鍾鳴遠、黃裕峰會計師
地 址：300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6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3-5780899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gigastorage.com.tw](http://www.gigastorag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肆、募資情形	53
一、資本及股份	5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0
伍、營運概況	62
一、業務內容	6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 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7
四、環保支出資訊	77
五、勞資關係	80

六、重要契約	83
陸、財務概況	8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9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5
一、財務狀況分析	95
二、財務績效分析	96
三、現金流量分析	9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 來一年投資計畫	9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9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法第 36 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1
附件一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
附件二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23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支持本公司，謹代表本公司全體經營團隊在此致上最深的感謝！

回顧 108 年度，本公司在 107 年底結束國內太陽能矽晶片業務後，於 108 年持續精減人力以改善營運狀況，並完成資本減資彌補虧損，以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 108 年起擺脫舊有的包袱，積極進行營運轉型，耕耘國內太陽能電廠工程服務及太陽能導電銲帶業務，為台灣太陽能產業盡一份心力。108 年度在子公司碩禾電材業績挹注及認列處分國內外電廠、處分土地廠房等利益下，本公司 108 年之合併經營成果獲得改善，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將繼續努力，面對多變的太陽能景氣循環，積極迎向春暖花開。

本公司經營團隊與全體員工的目標一致，將繼續努力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的獲利與公司價值！

在此，謹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持續支持與鼓勵。針對 108 年營業報告及 109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說明如下：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計新台幣 84.69 億元，較 107 年度 93.79 億元減少 9.1 億元，108 年度歸屬於本公司之稅後淨利 151,616 仟元，每股盈餘 0.74 元，較 107 年度稅後淨損減少損失 1,580,407 仟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8 年度無公告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入	1,037,824	510,33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入	(23,090)	1,231,53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入	(2,256,535)	(4,174,69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237,515)	(2,376,6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24,277	4,560,2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86,762	2,183,656

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報表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510,333 仟元，主係本年度因應收帳款收現數增加所致；合併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1,231,537 仟元，

主要係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處分電廠，致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入；合併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4,174,692 仟元，主要係因本年度公司償還長短期借款及贖回海外可轉債增加現金流出所致。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資產報酬率(%)	(8.37)	1.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36.17)	0.62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62.87)	5.14
純益率(%)	(23.06)	0.36
稅後每股盈餘(元)	(6.94)	0.74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合併研發費用(A)	261,922	262,825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B)	9,378,711	8,468,615
(A)/(B)(%)	2.79	3.10

2.研發成果

- (1).太陽能導電銲帶MBB技術量產開發階段。
- (2).8吋半導體矽晶圓之製造製程開發。
 - a.矽晶圓鑽石線切片技術開發。
 - b.矽晶圓倒圓邊、刻槽 (V Notch)、定向技術開發。
 - c.矽晶圓研磨、拋光技術開發。
 - d.矽晶圓清洗、蝕刻製程開發。

二、109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擴大業務策略開發長期合作客戶，配合集團多項材料產品以及國內電廠投資案，提高產能利用率以及高效產品開發，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價值，強化公司長期財務結構，透過本公司長年耕耘太陽能電站，積極開發國內電站工程服務，創造公司最大獲利。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重要產銷計劃

本公司今年將持續積極投入國內電廠工程服務及太陽能導電銲帶銷售。依政

府規劃 2025 年再生能源占比要達 20%，每年預估太陽能裝置量需達 2GW 以上，且屋頂型已開發多年，為達到政府目標，未來勢必新增大型地面電站，本公司已耕耘太陽能電站多年，預估電廠工程服務佔營收比將持續提升。另外導電漿料因持續開發新產品、積極開發歐美及其他新興市場客源下，估計可維持一定市場佔有率，並為本公司合併營收及獲利主要來源，銷售目標可望穩定維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以上游高效材料開發及高獲利率之材料設計開發為主，並運用財務優勢投資下游電廠穩定報酬率為輔。建構上下游整合之產業供應鏈，以獲取長期穩定獲利為目標，國內電廠的投資及興建，亦朝規劃藍圖執行，努力以財務結構面健全發展各項節能環保的上游材料產品。另持續佈局能源材料，如：儲能電池之正極材料及碳矽負極，以期擴大公司整體獲利空間，以創造公司最大效益。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太陽能產業受各國政府補助政策及總體經濟環境影響大，短期容易造成供需波動影響；但長期成長性因替代能源成本下降及安全與永續性將持續成長，世界各國太陽能發電比重升高。全球太陽能需求繼日本、美國、印度等國家成長後，新興市場的崛起將再使其持續增加，太陽能市場成長是可以預見的。

中國 531 新政的震盪加速企業往海外佈局，隨著歐洲市場的復甦，東南亞新興市場的崛起，將使全球市場更趨分散化，2020 年原估計的微幅成長估計在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後轉而減少。2020 年全球前五大市場依次為：中國、美國、印度及日本。

雖太陽能產業景氣變化快速，但本公司擁有穩健財務結構及營運能力，今年目標透過電站工程服務可提升毛利；再加上子公司碩禾電材導電漿產品全球市佔率在市場激烈競爭下維持穩定需求量，持續獲利以挹注貢獻本公司，能領先競爭同業達成穩健獲利成長目標。

針對上述各項外部環境變化，不畏國際原料價格波動大，仍堅持在各項成本採取妥善且有效的原物料避險機制。本公司各相關人員隨時掌握市場需求變化、各國法規變動、總體經濟情況與同業競爭情形，並作適當財務規劃以規避匯率及利率等波動風險，以減低對公司的影響。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繼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6 年 3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86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設立於台北市，資本額新台幣壹億零壹佰貳拾柒萬元。 2.召開股東臨時會，董事由 7 人增至 9 人，監察人由 2 人增至 3 人。 3.股票獲准公開發行。 4.現金增資肆億參仟參佰貳拾玖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伍億參仟肆佰伍拾陸萬元。 5.新竹湖口廠興建完成，並遷址至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內，開始從事可錄式光碟片製造及銷售業務。 6.自行開發 CD-R 綠片、藍片、金片之量產技術，並銷售全世界，為國內首家同時具有量產技術能力生產 CD-R 藍片、綠片、金片之製造廠。
87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現金增資貳億陸仟柒佰貳拾捌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捌億零壹佰捌拾肆萬元。 2.自行開發 2 倍速 CD-RW 量產技術，並銷售全世界。
88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榮獲 IS9002 品質保證系統認證合格。 2.現金增資參億伍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壹拾壹億伍仟壹佰捌拾肆萬元。 3.湖口二廠破土整地。 4.盈餘轉增資壹億壹仟陸佰壹拾壹萬捌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壹拾貳億陸仟柒佰玖拾伍萬捌仟元。 5.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高密度可錄式 DVD-R 光碟片開發計畫”補助。 6.現金增資壹億參仟貳佰零肆萬貳仟元實收資本增至壹拾肆億元。 7.獲經濟部工業局審議通過取得屬科技事業之意見書。 8.榮獲 ISO9001 品質保證系統認證合格。 9.在美國設立 100%持股之國碩美國子公司，擴展北美市場經營通路。 10.投資宏大國際與通路商結合，拓展亞洲市場。 11.二廠一期廠房(廠房 5000 坪)完成。 12.完成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高密度可錄式 DVD-R 光碟片開發計畫”。
89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以科技類股正式掛牌上市。 2.成立系統開發部，進軍資訊家電產業，多角化經營。 3.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肆億玖仟零玖拾柒萬捌仟元，實收資本增至壹拾捌億玖仟零玖拾柒萬捌仟元。 4.轉投資達邁科技，正式跨入半導體材料領域。 5.現金增資肆億元，實收資本增至貳拾貳億玖仟零玖拾柒萬捌仟元。
90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開發 MP3 數位音樂播放機。 2.完成開發多功能光碟對拷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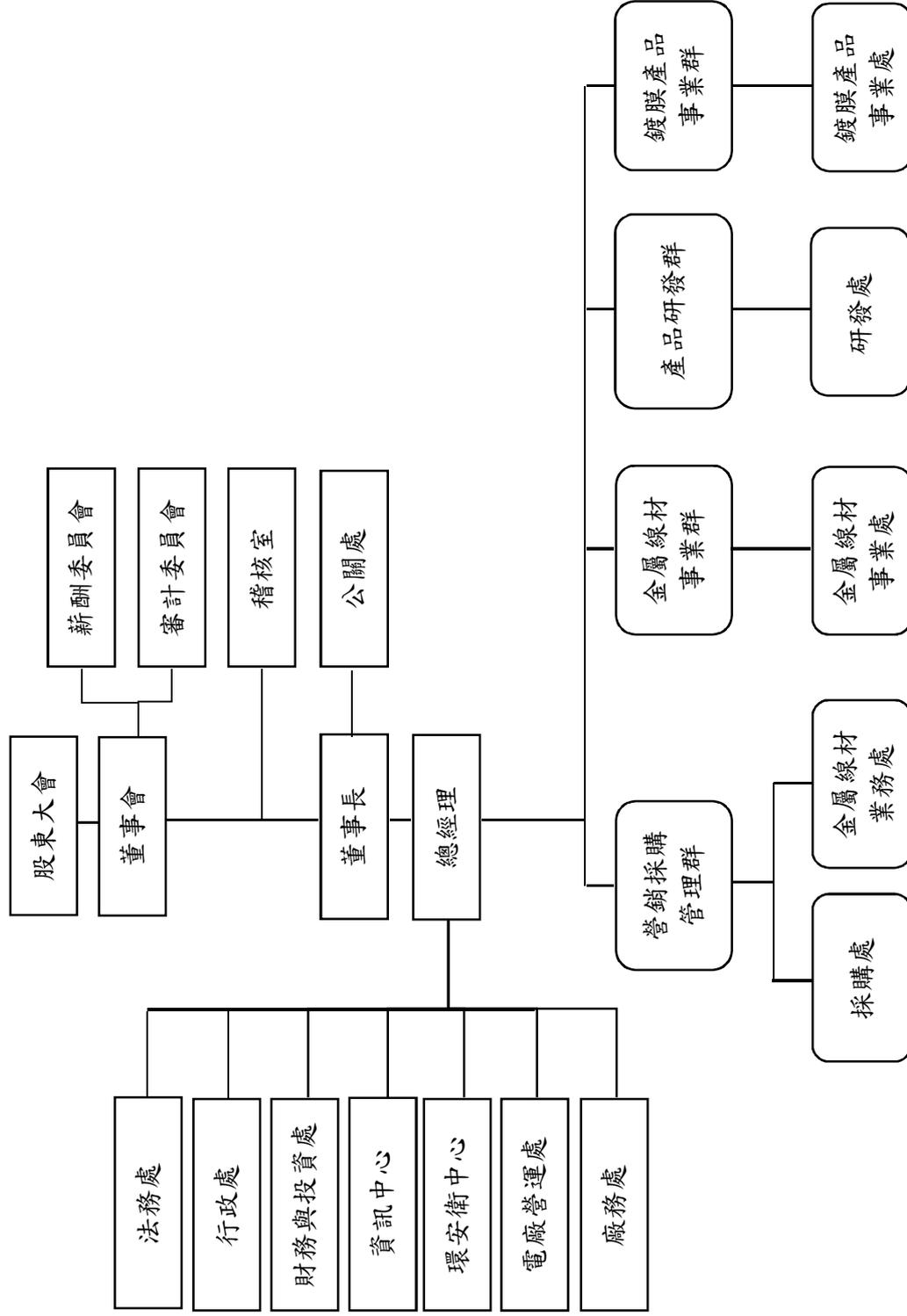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紀事
	3.成立多媒體業務部，延伸光碟產品之觸角(強化DVD相關系列產品)。 4.鍊德集團取得逾10%股權，並於五月股東會改選取得4董2監席次，雙方更密切合作。
91年	ERP系統上線。
92年	1.發行第一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貳千萬元。 2.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初判飛利浦對我提出禁制令申請敗訴。 3.導入電子表單(easyflow)系統。
93年	1.二廠B棟動土、發行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參千萬元。 2.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審定准予本公司申請特許實施飛利浦公司在我國之部分專利。 3.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終判飛利浦對本公司所提禁制令申請敗訴確定。
94年	1.二廠B棟完工。 2.成立鍍膜事業部。
95年	1.向工業局申請科專計畫投入太陽能用導電膠開發。 2.泰國投資設廠，建立海外生產基地。
96年	1.成立光伏部與光學膜材部。 2.與飛利浦公司就CD-R產品之訴訟達成和解。 3.完成太陽能導電鋁膠之量產與銷售。 4.太陽能導電銀膠取得工業局主導性產品開發計畫補助。
97年	1.募集完成第一次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9,700萬元)。 2.太陽能導電膠部門受讓予子公司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8年	1.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募集發行第三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貳仟伍佰萬元。
99年	1.成立矽晶材料事業部。 2.向台灣工業銀行等8家銀行辦理11.4億元聯貸案。 3.完成矽晶片量產與銷售，正式跨足太陽能材料業。
100年	1.現金增資7.35億元。 2.發行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7.5億元。 3.太陽能矽晶片產能擴充至300MW/年。
101年	1.發行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8億元。 2.發行國內第一次交換公司債7億元。 3.建置完成全台灣第一大單一面積地面型太陽能發電系統-台南學甲電站。
102年	1.收購威富光電(股)公司。 2.太陽能矽晶片產能擴充至600MW/年。 3.轉投資公司永和電力株式會社購買日本福島高爾夫球場，擬建置約17MW太陽能發電系統。

年度	重要紀事
103 年	1.發行國內第二次交換公司債 4.5 億元。 2.轉投資公司建置完成日本千葉首座海外太陽能電場。 3.籌組完成 35 億日幣永和電力福島太陽能電場聯貸融資案。
104 年	1.日本福島 17MW 併網完成，開始售電。 2.發行國內第三次轉換公司債 8 億元。
105 年	1.於中國大陸轉投資成立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2.轉投資成立碩鑽材料(股)公司。 3.轉投資公司 Sunshine Solar 於菲律賓建置約 50MW 太陽能發電站。
106 年	1.砂漿切割全面轉進鑽石線切割。 2.廢止南科分公司登記。 3.發行國內第四次轉換公司債 12 億元。 4.分割低溫固材事業部門讓與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
107 年	1.子公司碩鑽轉投資華旭光電(股)公司。 2.處份三廠土地及建物。 3.與飛利浦之 DVD-R 及 DVD-RW 產品侵權案，三審抗告成功。 4.結束矽晶、長晶及切晶業務。
108 年	1.子公司威富光電(股)公司與國超投資興業(股)公司合併。 2.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 20.59 億。 3.於中國大陸轉投資成立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執掌業務
稽核室	評估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效率、提報稽核報告、適時提供改善建議、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
公關處	綜理公司對外與投資人及媒體之關係，負責公司公關活動之企劃與執行。
環安衛中心	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防止職業災害，提供安全且符合污染防制標準之工作場所。
法務處	公司法律訴訟、法律及專利相關事宜諮詢、合約審查。
行政處	人員聘僱、任用、薪資管理、教育訓練、總務等業務。
財務與投資處	負責公司會計制度之建立、帳務稅務處理、成本分析及資金調度、出納及投資策略、轉投資公司管理業務、股務作業。
資訊中心	電腦及資訊系統等軟硬體維護、控制及管理與系統軟體開發等。
電廠營運處	負責電廠開發、工程及電廠維運之業務。
金屬線材事業群	負責金屬線材之生產、品管、客服、研發及支援等業務。
產品研發群	負責半導體矽晶圓研發業務。
鍍膜產品事業群	負責鍍膜產品之生產、品管、客服、研發及支援等業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109年4月11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在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 女現在 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繼明	男	108.6.25	3年	99.6.25	6,995,655	2.06%	5,178,361	2.51%	-	-	-	-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經理	註 1	董事長	陳繼興	兄弟	註 10
董事	中華民國	陳繼興	男	108.6.25	3年	90.5.14	1,291,801	0.38%	729,836	0.35%	29	0.00%	-	-	文化大學化學工程系	註 2	董事長	陳繼明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謝金原	男	108.6.25	3年	96.6.13	1,414,251	0.42%	858,854	0.42%	270,093	0.13%	-	-	美國德州大學電機暨電腦工程學系 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洋工程學院教授	註 3	董事長	謝金惠	姐妹	
董事	中華民國	陳素惠	女	108.6.25	3年	104.6.22	5,559,199	1.64%	3,676,022	1.79%	-	-	-	-	高雄醫學院藥學系 臺大醫學院生化研究所碩士 高雄醫學院醫學研究所博士 高雄醫學院醫學教授 高雄醫學院附設醫院藥劑部主任 高雄醫學院醫學系 高雄醫學院藥劑系主任	註 4	董事長	陳繼明	姊妹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文治	男	108.6.25	3年	96.6.13	824,668	0.24%	500,809	0.24%	61,017	0.03%	-	-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註 5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文瑞	男	108.6.25	3年	108.6.25	1,771,777	0.52%	1,122,680	0.55%	60	0.00%	-	-	成功大學航太所碩士 冠華整合工程部經理 國碩光電材料事業部協理	註 6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王明郎	男	108.6.25	3年	105.6.23	40,531	0.01%	24,613	0.01%	-	-	-	-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博士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國際金融碩士 台灣開廣(股)公司破材部主任	註 7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簡瑞耀	男	108.6.25	3年	105.6.23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國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碩士 國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博士 東君能源系統(股)公司總經理 譜訊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註 8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俊良	男	108.6.25	3年	105.6.23	-	-	-	-	-	-	-	-	台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是方電訊財務部經理	註 9	無	無	無	

註 1：董事長陳繼明兼任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New Elite Investments Ltd 法人董事長代表、GLOBAL ACETECH CO.LTD 董事、威富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迅綠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綠耀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鴻王企業(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家禾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羽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豐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芯和能源(股)公司董事、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法人董事長代表、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法人董事長代表、永和電力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Wisdom Field Limited 法人董事長代表、碩鑽材料(股)公司董事長、Merchant Energy Pte. Ltd 法人董事長代表、禾碩綠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元登太陽能(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日運綠能(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碩明

綠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碩明一號(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碩明二號(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
註 2：陳繼興董事兼任本公司公關處長、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威富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聯碩能源(股)公司監察人。

註 3：謝金原董事兼任禾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註 4：陳素惠董事兼任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春如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註 5：陳文治董事兼任願景國際事業(股)董事長、願景國際陶瓷(股)公司(越南)董事長、Global Vision Group Limited (薩摩亞)董事長、昌聖投資(股)公司董事長、雄暉(股)公司董事長、春霖投資(股)公司董事、順利磁磚工業(股)公司董事。

註 6：黃文瑞董事兼任禾迅綠電(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威富光電(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永和電力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華旭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總經理、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監察人、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碩鑽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芯和能源(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榮炭科技(股)公司董事、創奕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Merchant Energy Pte. Ltd 法人董事代表。

註 7：王明即獨立董事兼任中華大學工業管理學系副教授。

註 8：簡瑞耀獨立董事兼任龍翱真空科技(股)公司技術長。

註 9：陳俊良獨立董事兼任高力熱處理工業(股)公司監察人、聯萌科技(股)公司資源運籌處資深處長及其法人董事代表、力鼎精密(股)公司資源運籌處處長。

註 10：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可讓權力集中、決策效率及執行效率增加。
2. 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別財務會計及半導體設備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3. 董事成員中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4. 於未來評估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以落實公司治理。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3.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9 年 04 月 11 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須 相關 科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 他與 公司 業務 所需 之國 家考 試及 格 領有 證書 之專 門職 業及 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陳繼明			√					√	√			√		√	√	無
陳繼興			√			√		√	√	√		√		√	√	無
謝金原	√			√	√	√		√	√	√	√	√		√	√	無
陳素惠	√			√				√	√	√		√		√	√	無
陳文治			√	√	√	√	√	√	√	√	√	√	√	√	√	無
黃文瑞			√			√		√	√	√		√	√	√	√	無
王明郎	√			√	√	√	√	√	√	√	√	√	√	√	√	無
簡瑞耀			√	√	√	√	√	√	√	√	√	√	√	√	√	無
陳俊良			√	√	√	√	√	√	√	√	√	√	√	√	√	無

註1：108年6月25日選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04月1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繼明	男	106.1.23	5,178,361	2.51%	-	-	-	-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經理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New Elite Investments Ltd 法人董事長代表、GLOBAL ACETECH CO. LTD 董事、威富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迅綠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綠耀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鴻王企業(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家禾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羽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芯和能源(股)公司董事長代表、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代表、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法人董事長代表、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法人董事長代表、永和電力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Wisdom Field Limited 法人董事長代表、碩鑽材料(股)公司董事長、Merchant Energy Pte. Ltd 法人董事長代表、禾碩綠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元登太陽能(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日運綠能(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碩明綠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碩明一號(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碩明二號(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	無	無	無	註1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頌修	男	93.8.1	187,997	0.09%	6,380	0.00%	-	-	中山大學材料工程研究所碩士 工研院材料所光碟片研發計畫副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鍾高原	男	105.2.1	12,101	0.01%	-	-	-	-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 日商三美公司研發 昂德電子研發	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禾碩綠電(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江清	男	100.7.6	24,171	0.01%	8,137	0.00%	-	-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達信科技協理 鈺邦電子副總	利高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威富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聯碩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碩明綠能(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利晟光電(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雪芙(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禾迅綠電(股)	無	無	無	無

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明俊	男	93.8.1	7,987	0.00%	-	0.00%	-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楊盛允	男	96.2.1	228,542	0.11%	-	0.00%	-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如惠	女	100.1.28	18,850	0.01%	192	0.00%	-					無
財務處長	中華民國	蔡志萍	女	105.6.4	1,603	0.00%	-	0.00%	-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可讓權力集中、決策效率及執行效率增加。
2. 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別財務會計及半導體設備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3. 董事成員中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4. 於未來評估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以落實公司治理。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 108 年度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11)				
		報酬(A)(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註 4)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董事長	陳繼明	0	0	0	210	1.6476	1.8270	3,919	5,601	0	0	309	0	4.4362	5.7250	無
董事	陳繼興	0	0	0	150	0.2005	0.3258	1,752	1,752	0	0	147	0	1.4530	1.5783	無
董事	謝金原	0	0	0	60	0.2928	0.2928	0	0	0	0	0	0	0.2928	0.2928	無
董事	陳素慈	0	0	0	140	1.3996	1.4523	0	0	0	0	0	0	1.3996	1.4523	無
董事	陳文治	0	0	0	60	0.1491	0.1491	0	0	0	0	0	0	0.1491	0.1491	無
董事(註 12)	魏德和	0	0	0	30	0.0521	0.0521	0	0	0	0	0	0	0.0521	0.0521	無
董事(註 12)	黃文瑞	0	0	0	180	0.1293	0.3021	0	3,270	0	108	0	0	0.1293	2.6593	無
獨立董事	王明郎	240	240	0	130	0.2440	0.2440	0	0	0	0	0	0	0.2440	0.2440	無
獨立董事	簡瑞耀	240	240	0	130	0.2440	0.2440	0	0	0	0	0	0	0.2440	0.2440	無
獨立董事	陳俊良	240	240	0	130	0.2440	0.2440	0	0	0	0	0	0	0.2440	0.2440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相關事項，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皆依本公司「獨立董事職能範疇」之規定。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及「獨立董事職能範疇」辦法規定，獨立董事之報酬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報酬，而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本公司獨立董事應持續進修，參加必要之相關課程，每個月審閱本公司稽核報告並針對下列事項進行監督義務。
一、 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三、 審核公司訂定或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
四、 審核公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 涉及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六、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七、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八、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九、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十、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一、其他依法令、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請董事會之事項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註8)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低於 1,000,000 元	陳繼興、謝金原、陳文治、魏德和、黃文瑞、王明郎、簡瑞耀、陳俊良	謝金原、陳文治、魏德和、黃文瑞、王明郎、簡瑞耀、陳俊良	謝金原、陳文治、魏德和、黃文瑞、王明郎、簡瑞耀、陳俊良	謝金原、陳文治、魏德和、王明郎、簡瑞耀、陳俊良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陳繼明、陳素惠	陳繼明、陳素惠	陳繼興、陳素惠	陳繼興、陳素惠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文瑞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繼明	陳繼明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10 人	共 10 人	共 10 人	共 10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108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3 月 27 日決議，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5,509,065 元，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7,345,420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截止年報刊印日因尚未決定董事及員工之各別現金發放金額，按前次實際分派之計算原則暫估今年擬分派之金額，故上列數字為暫估數。

註 4：係指最近年度(108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108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

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108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3 月 27 日決議，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5,509,065 元，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7,345,420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截止年報刊印日因尚未決定董事及員工之各別現金發放金額，按前次實際分派之計算原則暫估今年擬分派之金額，故上列數字為暫估數。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108 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151,616 仟元。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12：魏總和董事於 108 年 6 月 25 日卸任；黃文瑞董事於 108 年 6 月 25 日新任。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108 年度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繼明	3,710	4,842	0	0	209	759	309	0	0	2.79	3.90	0
副總經理	黃頌修	1,927	2,498	108	108	101	101	156	0	0	1.51	1.89	0
副總經理	鍾高原	1,935	1,935	106	106	146	146	156	0	0	1.55	1.55	52
副總經理	林江清	1,845	1,845	108	108	289	289	154	0	0	1.58	1.58	0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7&註9)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黃頌修、鍾高原、林江清	黃頌修、鍾高原、林江清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繼明	陳繼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4 人	共 4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表。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108 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108 年度)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3 月 27 日決議，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5,509,065 元，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7,345,420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截止年報刊印日因尚未決定董事及員工之各別現金發放金額，按前次實際分派之計算原則暫估今年擬分派之金額，故上列數字為暫估數。

註 5：應揭露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108 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151,616 仟元。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內。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註1)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9)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陳繼明	3,710	4,842	0	0	209	759	309	0	309	0	2.79	3.90	0
副總經理	黃頌修	1,927	2,498	108	108	101	101	156	0	156	0	1.51	1.89	0
副總經理	鍾高原	1,935	1,935	106	106	146	146	156	0	156	0	1.55	1.55	52
副總經理	林江清	1,845	1,845	108	108	289	289	154	0	154	0	1.58	1.58	0
協理	張如惠	1,047	1,483	58	85	100	797	83	0	116	0	0.85	1.64	0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表。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108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108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108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3月27日決議，通過本公司108年度董事酬勞計新台幣5,509,065元，員工酬勞計新台幣7,345,420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截止年報刊印日因尚未決定董事及員工之各別現金發放金額，按前次實際分派之計算原則暫估今年擬分派之金額，故上列數字為暫估數，並另應填列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108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51,616仟元。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聯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2)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繼明	0	1,157	1,157	0.763
	副總經理	黃頌修				
	副總經理	鍾高原				
	副總經理	林江清				
	協理	蔡明俊				
	協理	楊盛充				
	協理	張如惠				
	財務處長	蔡志萍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3月27日決議，通過本公司108年度員工酬勞計新台幣7,345,420元，以現金方式發放。截止年報刊印日因尚未決定董事及員工之各別現金發放金額，按前次實際分派之計算原則暫估今年擬分派之金額，故上列數字為暫估數。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108年度)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51,616仟元。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外，另應再填列表。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純損)之比例

項目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		0.46%	0.55%	8.64%	12.64%
監察人酬金		不適用(註2)	不適用(註2)	不適用(註2)	不適用(註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0.74%	0.77%	7.43%	8.91%

註1：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3月27日決議，通過本公司108年度董事酬勞計新台幣5,509,065元，員工酬勞計新台幣7,345,420元，以現金方式發放。截止年報刊印日因尚未決定員工酬勞之各別現金發放金額，按前次實際分派之計算原則暫估今年擬分派之金額，故上列數字為暫估數。本公司107年度稅後純損為1,428,791仟元；本公司108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51,616仟元。

註2：本公司於105年6月23日已改為審計委員會制，故已無設置監察人。

2. 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之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及依公司法第二十八之一條之規定分配酬勞，可分為董事酬勞、董事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三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經理人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員工酬勞等。依其所擔任之職位，所需的學經歷條件為基準，再視所擔任職位的重要程度，及所承擔的責任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衡量，同時參考當年度就業市場的薪資調查結果，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所擬定，並經薪酬委員會核定後送董事會決議。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4%不高於8%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另，業務執行費用僅發放每次參加董事會之車馬費。董事酬金訂定之程序，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為依循，並考量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與貢獻度，給予合理之報酬。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所領取之酬金部份係依據每年董事會所通過年度預算之營運績效額度，並參酌經理人之個人工作表現及目標達成情形、個人對公司整體績效貢獻度，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並視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其發放標準係依本公司「員工酬勞分派辦法」程序辦理之。

(3) 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和薪資報酬除參考就業市場薪資水準支給外，並考量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與其所負公司經營責任及整體績效呈高度關連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共召開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繼明	6	0	10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董事	陳繼興	6	0	10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董事	陳素惠	6	0	10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董事	謝金原	3	3	5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董事	陳文治	5	1	83.33%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董事	魏德和	0	3	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卸 任，應出席 3 次。
董事	黃文瑞	3	0	10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新 任，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王明郎	5	1	83.33%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獨立董事	簡瑞耀	6	0	10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獨立董事	陳俊良	4	2	66.67%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108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獨立董事	108 年度					
	1 月 28 日	3 月 28 日	5 月 10 日	6 月 25 日	8 月 12 日	11 月 12 日
王明郎	委託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簡瑞耀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陳俊良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3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如下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108.01.28	第八屆 第 18 次	<p>1.擬通過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認列資產減損案。</p> <p>2.泰國子公司(GAT)增資案。</p> <p>3.擬與泰國子公司(GAT)取得機器設備並出售處分案。</p> <p>4.委任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案。</p> <p>5.對子公司等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情形案。</p> <p>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108.03.28	第八屆 第 19 次	<p>1.委任經理人 108 年度薪資調整案。</p> <p>2.擬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3.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p> <p>4.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p> <p>5.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p> <p>6.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p> <p>7.擬將本公司 100%持有之兩家子公司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與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案。</p> <p>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108.05.10	第八屆 第 20 次	<p>1.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p> <p>2.對子公司等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情形案。</p> <p>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108.06.25	第九屆 第 1 次	<p>1.更換簽證會計師案。</p> <p>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108.08.12	第九屆 第 2 次	<p>1.一〇八年會計師公費案。</p> <p>2.擬投資國內太陽能發電廠案。</p> <p>3.對子公司等應收帳款轉到資金貸與情形案。</p> <p>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108.11.12	第九屆 第 3 次	<p>1.擬變更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償債款項來源案。</p> <p>2.擬辦理本公司 10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p> <p>3.擬訂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稽核計劃案。</p> <p>4.對子公司等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情形案。</p> <p>5.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董事會日期：108 年 3 月 23 日第八屆第 19 次董事會議

議事內容：委任經理人108年度薪資調整案。

利益迴避董事：陳繼明、陳繼興、陳素惠。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206 條第2 項之規定，董事長陳繼明、董事陳繼興為本公司之經理人因涉及自身利益，及董事二親等內血親—董事陳素惠，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由陳董事長指定王明郎獨立董事為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本案由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董事會日期：108 年 6 月 25 日第九屆第 1 次董事會議

議事內容：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利益迴避董事：簡瑞耀、王明郎。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206 條第2 項之規定，獨立董事簡瑞耀、王明郎、陳俊良(未親自出席由王明郎代理)因涉及自身利益，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為簡瑞耀董事、王明郎董事及陳俊良董事，並由陳俊良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及各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	一、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 1.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之遵守 2.每年是否召開六次以上之董事會 3.董事利益迴避之遵守 4.達成董事每年應進修時數 5.董事會出席率 6.股東會出席率 二、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審核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 2.與公司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 3.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4.與公司管理階層溝通互動情況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與董事具利害關係之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或薪酬委員會決議後再提供董事會決議，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薪資報酬委員會 108 年度召開二次會議。審計委員會 108 年度共召開五次會議。

(二)另主動安排進修課程至本公司授課，亦提供進修課程資訊鼓勵董事成員踴躍參加，108 年度董事進修共 10 人，總計 60 小時。

(三)至少每季召開董事會並依法令規定公告相關訊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予投資大眾。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明郎	4	1	8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獨立董事	簡瑞耀	5	0	10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獨立董事	陳俊良	3	2	6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目前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選王明郎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其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108 年度各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審議通過後呈報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108.01.28	第八屆 第 18 次	1.擬通過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認列資產減損案。 2.泰國子公司(GAT)增資案。 3.委任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108.03.28	第八屆 第 19 次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民國一〇七年度虧損撥補案。 3.擬辦理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4.擬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6.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7.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8.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 9.擬將本公司 100%持有之兩家子公司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與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108.06.25	第九屆 第 1 次	1. 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108.08.12	第九屆 第 2 次	1.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一〇八年會計師公費案。 3.擬投資國內太陽能發電廠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108.11.12	第九屆 第 3 次	1.擬辦理本公司 10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政策：

- 1.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底前提交上月份稽核報告及缺失追蹤報告，就本公司年度稽核計劃執行狀況及內控缺失追蹤改善情形提交獨立董事查閱。
- 2.每季至少一次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進度。若遇重大異常事項，亦會立即作成報告陳核並通知獨立董事，民國 108 年度並無上述異常狀況。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108.03.28	1.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內部稽核報告事項及缺失追蹤報告執行改善情形 2.提報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108.05.10	1.民國一〇八年第一季內部稽核報告事項及缺失追蹤報告執行改善情形 2.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108.08.12	1.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內部稽核報告事項及缺失追蹤報告執行改善情形

	2.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108.11.12	1.民國一〇八年第三季內部稽核報告事項及缺失追蹤報告執行改善情形 2.提報民國一〇九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3.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結果：上述事項皆經獨立董事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二)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 1.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除每年二次至少定期召開公司治理會議外，必要時會計師亦採用書面形式進行溝通與討論，其範圍包含會計師查核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獨立性及相關責任、查核規劃相關事項、查核重大發現（包含調整分錄及內部控制顯著缺失等）、查核報告內容及期中合併財務報表之核閱結果。
- 2.審計委員會參酌專業會計師查核後之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及查核意見書報告完成審查報告。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108.03.28	1.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就民國 107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報報告之查核發現及結果作說明並溝通關鍵查核事項。 2.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回應與討論。
108.11.12	1.會計師說明查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及獨立性與查核計畫。 2.會計師說明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報告擬溝通關鍵查核事項之初步看法。 3.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回應與討論。
結果：上述事項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	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評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員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實執行？		<p>全董事會結構，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目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9席，其中3席為獨立董事。董事中具有員工身分之占比為22%、獨立董事占比為33%、女性董事占比為11%，董事成員分別來自學術、產業及財會相關背景人士等，具備不同領域專門知識、技能及素養，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有效強化董事會運作。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附表1。</p> <p>(二) 本公司除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於106年11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發揮董事會成員自我鞭策，提昇董事會運作之功能，每年執行一次於年度結束後對於整體董事會內部績效進行評估，並將該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作為未來遴選或提名董事及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之一。109年初已完成108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於109年1月17日董事會議。本公司為能持續提升董事會運效率，未來將考慮績效評估執行對象擴增至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及溝通管道。</p> <p>本公司董事(不含獨立董事)僅領取出席費等固定報酬，未發放固定薪資報酬。</p> <p>(四)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第29條規定，本公司</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實務守則</p> <p>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評估。</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每年定期由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提 報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於討論簽證會計師聘任 及獨立性時，須檢具每位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未 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以供董事會評估 其獨立性之討論。本公司109年3月27日董事會審 議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鍾鳴遠會計師及黃裕峰會計師皆符合本 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本公司內部已就財務利 益、融資及保證、商業關係、家庭與個人關係、 聘僱關係、禮物餽贈及特別優惠、簽證會計師的 輪調及非審計業務等面向)。	實 務 守 則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 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 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 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雖尚未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職，但仍設置有股 務部門，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 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 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 理 實 務 守 則，公司治理主管 一職尚在研議中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 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 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 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股東會採電子投票，議案採逐案表決，股東可充 分參與議案表決過程，每月營收、每季財務報表、股東 年報皆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公司每年 召開法人說明會對外報告經營結果。本公司網站設置有 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供應商、員工專區之聯絡 人、電子郵件信箱、電話等資訊，以供利害關係人提問， 維持良好溝通管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 理 實 務 守 則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 務?	✓	本公司委任台新銀行股務代理部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 理 實 務 守 則
七、資訊公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合法之權益。</p> <p>(六) 本公司秉持ISO 14001環境管理之精神，致力環保要求，承諾並提供合法規定的工作環境，並持續改善杜絕任何可能導致環境污染等可預見之風險。</p> <p>(七)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為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每年均安排董事進修課程，另不定期提供外界單位舉辦之專業進修課程資訊予董事。各董事進修情形、出席董事會情形及董事會之重大決議等可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p> <p>(八)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法制定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九)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平時皆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並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及創造公司利潤。</p> <p>(十) 本公司已投保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依據「公司治理評鑑」結果，109年度仍將著重改善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提升資訊透明度，並持續強化董事會效能，以提升董事會職能；辦理公司治理評鑑，以形塑公司治理文化；建置完善利害關係人連繫平台，提升非財務性資訊之揭露品質，以強化公司治理資訊。</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附表 1：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陳繼明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陳繼興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謝金原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陳素惠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陳文治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黃文瑞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王明郎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簡瑞耀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陳俊良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四)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 行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家數	備註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料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 師、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 有 商 務、法 務、 財 務、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 董事	王明郎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獨立 董事	簡瑞耀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獨立 董事	陳俊良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6 月 25 日至 111 年 6 月 24 日，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俊良	1	1	5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委員	簡瑞耀	2	0	10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委員	王明郎	2	0	100%	108.06.25 股東會改選後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董事會對於 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議案皆為同意通過。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三、108 年度薪酬委員會之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薪酬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
108.03.28	第三屆第 8 次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薪酬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11.12	第四屆第 1 次	1. 本公司經理人鍾高原副總薪資調整案。
		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薪酬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8 年 6 月 25 日選出第四屆委員，3 位委員皆連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本著發揮愛心，回饋社會之精神，針對國內外重大天災人禍，本公司亦本著人機己憐、人溺己溺的精神，捐款協助賑災及急難援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		本公司已訂定「品質風險管理程序」、「環安衛機會與風險管理程序」，確保員工權利受到尊重與保護、安全的工作環境、尊重商業營運的道德操守，並且合乎環保的規範，依組織背景及利害關係人之風險管理之標準，以因應環安衛變化可能之風險與機會，提早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採取對策及控制措施，以達組織永續經營之目的。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設管理部、環安室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但並無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為執行污染防治管理及善盡環境保護之企業責任，國碩科技於2019年11月順利通過ISO 14001:2015追蹤驗證。環境管理系統運作，國碩科技之生產過程中所衍生的空污、水污、廢棄物等環境污染，皆受到控制，並依法委託環保署認可檢測機構檢測，確認妥善處理後廢棄物可達法令合格清理公司清理。生產過程中產出的廢棄物皆危害公司、評估風險，以降低未來的傷殘、疾病等為辨識，公司導入ISO 45001職業安全管理系統，建立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並持續提升職安衛績效。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身為地球公民的一份子，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令，積極響應資源回收並分類，本公司設有環安衛委員會，負責公司整體環境資源規劃，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並致力宣導各項資源之有效利用，並實施垃圾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公司櫃公司社會責任實踐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無重大差異
	✓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		無重大差異
	✓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無重大差異
	✓		
	✓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醫師進行諮詢服務，並實施各類工作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	(四) 人事單位制定有接班人制度，為有效培育員工。 (五) 公司秉持對產品負責與行銷倫理，遵循政府法規與其他破壞客戶信任、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若客戶對產品亦有任何疑慮，本公司亦會全力負責處理後續，本公司亦遵循國際公告客戶之特定需求進行相關管理。另於公司網站提供產品聯絡窗口及電子郵件信箱，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良好申訴溝通管道。	
	✓	(六) 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每年對主要供應商皆安排定期稽核，若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則無法通過稽核。另，本公司已將RoHS相關規範納入採購供應商的目標。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連結至公司網站： www.gigasolar.com.tw 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仍積極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			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國碩科技已調整營運策略，太陽能材料端的導電銲帶持續穩定生產，但停產多晶硅圓，轉而投入太陽能EPC維護，擺脫過去生產過程中會產生大量廢水及污泥的問題，太陽能發電無需燃料，亦不會產生空污及噪音，帶來潔淨的生活環境，是友善的電力系統，期許能以太陽能電廠建置擁有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大步邁向電業專業領域，持續為國內綠色產業進步而努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責任履行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社會貢獻、社會服務與社會公益部分：參與新竹縣家扶中心義賣活動，所得全數捐贈家扶中心。 捐款興學：清華大學國際志工團、清華大學桌球隊培訓、馬階醫院護校計劃、以及本公司附近社區中興國小國語日報贊助等皆是受贈對象。 捐助公益團體：新竹縣家扶中心等。 本公司通過ISO 9001、14001、45001 之認證合格，以期提升環境績效與善盡環境保護之企業社會責任。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執行業務應遵守之經營理念，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其他相關法令，以及相關稽核、內控等內部規章明列員工須遵循，本公司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嚴謹之內控機制如下：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定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p>接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每筆公益慈善捐贈、贊助款項，皆已報經授權階層核決，符合相關法令及本公司內部規範。</p> <p>(三) 籍由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風險控管機制及完善之內部規章，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本公司並訂有「員工行為準則規範」、「從業人員獎懲管理辦法」等，明定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加強宣導與執行於營運業。</p>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p>(一) 於交易及採購時透過經濟部商業司網站確認往來對象真實性，並透過各項管道(如徵信)查詢廠商交易實績，以確認交易對手之商業誠信。本公司於業務及採購會議中彙報各客戶及供應商之現況，若發現交易對象涉及不誠信行為時，將立即嚴格控管信交之進行，了解目前公司曝險之狀況，並將審慎評估是否與客戶終止交易。</p>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依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監督與執行各項運作，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有審計委員會，以監督公司遵循法律規範。內部亦提供員工管道供檢舉人舉發人員不法行為，行政單位受理並調查、追蹤並處理結果，並對檢舉人個資予以保密。</p>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尚在研議中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p>(三) 已於董事會議事規範訂定：股東、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對於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於董事會遇有與利害關係時，皆有遵守規定自動迴避。同仁於執</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無重大差異
	<p>行業務時遇有利害衝突，皆能向管理階層反應，以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p> <p>本公司並訂有「員工行為準則規範」、「從業人員獎懲管理辦法」等規範，要求相關利益衝突人員之迴避措施及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p> <p>(四) 本公司設有專責之會計單位並依據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等相關規定辦理會計業務，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p> <p>並設有董事會稽核室，每年依年度計劃至各單位進行查核作業落實內部控制。</p> <p>(五) 目前尚未針對誠信經營進行內外外部教育訓練，本公司不定時於各會議宣導，使員工清楚瞭解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對外於廠商簽約交易前均會宣導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p>	<p>無重大差異</p> <p>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評估是否舉辦</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p> <p>✓</p> <p>✓</p> <p>✓</p>	<p>(一) 公司員工之意見可透過人員例會等多重管道與管理階層反映，並經妥善處理及溝通；本公司訂定考核及獎懲規則，若有員工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事由時，將由公司權責部門主管共同審議員工獎懲事宜，並將相關獎懲內容公告全體同仁。</p> <p>(二) 本公司訂有「從業人員獎懲管理辦法」，各職責單位會以公正之態度調查檢舉事項，並對檢舉人、檢舉事項、調查過程及調查結果保密。</p> <p>(三) 本公司受理檢舉事項，並對檢舉人身分及內容確實保密，以善盡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報復。</p>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公告於公司網站，並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並落實公司治理資訊透明</p>	<p>雖未制定明文檢舉及獎勵制度，但有公告發布相關政策，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化，並定期加強宣導及保持檢舉管導暢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所定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所定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主管機關相關法令，已於109年3月27日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一)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主管機關相關法令，已於109年3月27日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 本公司藉由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風險控管機制及完善之內部規章，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以創造公司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並循序落實執行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之內容。		(三) 本公司藉由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風險控管機制及完善之內部規章，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以創造公司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並循序落實執行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之內容。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上傳本公司官網:www.gigastorage.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有無：有。

2. 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http://mops.twse.com.tw>)。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
董事長	陳繼明	108/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0	是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重要之民刑事責任與案例研討	3.0	
董事	陳繼興	108/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0	是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重要之民刑事責任與案例研討	3.0	
董事	陳素惠	108/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0	是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重要之民刑事責任與案例研討	3.0	
董事	謝金原	108/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0	是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重要之民刑事責任與案例研討	3.0	
董事	陳文治	108/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0	是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重要之民刑事責任與案例研討	3.0	
董事	黃文瑞	108/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0	是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重要之民刑事責任與案例研討	3.0	
獨立董事	王明郎	108/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0	是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重要之民刑事責任與案例研討	3.0	
獨立董事	簡瑞耀	108/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0	是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重要之民刑事責任與案例研討	3.0	
獨立董事	陳俊良	108/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實務與公司治理	3.0	是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重要之民刑事責任與案例研討	3.0	

註：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3. 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統計表如下：無

4. 其他請參閱本年報第 27-32 頁、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 3 月 27 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含委託1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陳繼明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8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 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七年虧損撥補表案。

(3) 通過討論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執行情形：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程序辦理。

(4) 通過討論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執行情形：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程序辦理。

(5) 通過討論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執行情形：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程序辦理。

(6) 通過討論辦理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獲經濟部核准減資變更登記，並於 108 年 12 月 2 日新股票上市買賣暨舊股票終止上市買。

(7) 通過完成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案。

董事當選名單：陳繼明、黃文瑞、陳繼興、陳素惠、謝金原、陳文治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簡瑞耀、王明郎、陳俊良

執行情形：於 108 年 7 月 18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8) 通過討論辦理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8.01.28 第八屆 第十八次	1. 擬通過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認列資產減損案 2. 泰國子公司(GAT)增資案 3. 擬與泰國子公司(GAT)取得機器設備並出售處分案 4. 委任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案 5.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運及資本支出計畫 6. 對子公司等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情形案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照決議執行
108.03.28 第八屆 第十九次	1. 委任經理人 108 年度薪資調整案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 民國一〇七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擬辦理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照決議執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擬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7.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8.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9.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 10.擬將本公司 100%持有之兩家子公司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與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案 11.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 12.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事宜案 13.召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14.訂定受理股東提案、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事宜 15.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16.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 	
108.05.10 第八屆 第二十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並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 2.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不繼續辦理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有價證券案 4.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5.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6.擬購買董監事暨經理人責任保險案 7.對子公司等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情形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照決議執行
108.06.25 第九屆 第一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推選董事長案 2.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宜案 3.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4.擬就 GAT 資產及未來營運規劃需求進行相關評估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照決議執行
108.08.12 第九屆 第二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一〇八年會計師公費案 2.擬投資國內太陽能發電廠案案 3.對子公司等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情形案 4.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照決議執行
108.11.12 第九屆 第三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變更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償債款項來源案 2.擬辦理本公司 10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3.擬訂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稽核計劃案 4.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5.對子公司等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情形案 6.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照決議執行

	7.本公司經理人鍾高原副總薪資調整案	
109.01.17 第九屆 第四次	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運及資本支出計畫案 2.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3.本公司對子公司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情形案 4.本公司董事兼任經理人一〇八年度年終獎金分配案暨一〇九年度薪資調整案 5.本公司經理人(非兼任董事)一〇八年度年終獎金分配案暨一〇九年度薪資調整案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照決議執行
109.03.17 第九屆 第五次	1.擬暫停本公司108年現金增資相關作業並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延長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期間三個月案 2.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3.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4.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5.召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案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照決議執行
109.03.27 第九屆 第六次	1.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金額及方式案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4.擬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一〇九年會計師公費案 6.銀行融資額度申請案 7.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案 8.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9.召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案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照決議執行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以有上重大訊息為主，投資人請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新民	涂嘉玲	108/01/01~108/03/31	配合公司業務及經營管理需求更換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鳴遠	黃裕峰	108/04/01~108/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418	418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420	-	3,42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新民	490	0	0	0	388	388	108/01/01~108/03/31	註 3
	涂嘉玲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鳴遠	2,930	0	0	0	30	30	108/04/01~108/12/31	註 3
	黃裕峰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註 3：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審計公費：106 年移轉訂價報告 103 千元、107 年移轉訂價報告 200 千元、107 年直接扣抵法查核簽證公費 50 千元、三年度財稅差異查核公費 35 千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審計公費：108 年度減資資本額變動查核登記公費 30 千元。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年6月25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公司業務及經營管理需求更換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鍾鳴遠、黃裕峰
委任之日期	108年6月25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1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繼明	(1,947,294)	0	930,000	0	108.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陳文治	(323,859)	(274,901)	0	0	108.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陳繼興	(585,965)	(1,055,000)	0	0	108.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謝金原	(555,397)	0	0	0	108.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陳素惠	(1,426,177)	0	300,000	0	108.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魏德和	20,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108.06.25 解任，故其股數揭露至 108.06.25
董事	黃文瑞	(649,097)	0	0	0	108.06.25 選任
獨立董事	王明郎	(42,918)	0	0	0	108.06.2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簡瑞耀	0	0	0	0	108.06.2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陳俊良	0	0	0	0	108.06.25 改選連任
總經理	陳繼明	(1,947,294)	0	930,000	0	106.1.23 兼任總經理
副總經理	鍾高原	(2,653)	0	0	0	
副總經理	林江清	(15,631)	0	0	0	
副總經理	黃頌修	(121,573)	0	0	0	
協理	蔡明俊	(5,165)	0	0	0	
協理	張如惠	(21,480)	0	0	0	
協理	楊盛充	(139,797)	0	0	0	

財務/會計 主管	蔡志萍	(217)	0	0	0
-------------	-----	-------	---	---	---

註1：本公司無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形。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 董事、監察人、經理 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不適用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形。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 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 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4月11日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 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關係	
陳繼明	5,178,361	2.51%	0	0.00%	0	0.00%	陳素惠 陳蔡玉鑾	姐弟 母子	-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 B L/P B投資專戶	4,314,797	2.10%	0	0.00%	0	0.00%	-	-	-
陳素惠	3,676,022	1.79%	0	0.00%	0	0.00%	陳繼明 柯如耘 陳蔡玉鑾	姐弟 母女 母女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042,320	1.48%	0	0.00%	0	0.00%	-	-	-
楊玉英	2,900,000	1.41%	0	0.00%	0	0.00%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155,864	1.05%	0	0.00%	0	0.00%	-	-	-
李淑惠	1,955,629	0.95%	0	0.00%	0	0.00%	-	-	-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客戶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674,893	0.81%	0	0.00%	0	0.00%	-	-	-
柯如耘	1,308,710	0.64%	0	0.00%	0	0.00%	陳素惠 陳蔡玉鑾	母女 祖孫	-
陳蔡玉鑾	1,240,672	0.60%	0	0.00%	0	0.00%	陳繼明 陳素惠 柯如耘	母子 母女 祖孫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0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200	100.00%	-	-	200	100.00%
Global Acetech Co., Ltd.	118,300	99.99%	0.003	0.01%	118,300	100.00%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	33,098	51.98%	1,071	1.68%	34,168	53.68%
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	9,350	92.57%	-	-	9,350	92.57%
威富光電(股)公司	26,996	100.00%	-	-	26,996	100.00%
芯和能源(股)公司	-	-	16,913	85.53%	16,913	85.53%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Mauritius)	-	-	17,900	100.00%	17,900	100.00%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	0	100.00%	0	100.00%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禾迅綠電(股)公司	-	-	110,431	100.00%	110,431	100.00%
禾碩綠電(股)公司	-	-	42,510	39.00%	42,510	39.00%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	-	-	100.00%	-	100.00%
Wisdom Filed Limited (Samoa)	-	-	37,110	100.00%	37,110	100.00%
碩鑽材料(股)公司	-	-	40,690	43.37%	40,690	43.37%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4,200	51.85%	4,200	51.85%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 (Seychelles)	-	-	17,000	100.00%	17,000	100.00%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ingapore)	-	-	29,800	87.65%	29,800	87.65%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3	10	30,000,000	300,000,000	10,127,000	101,270,000	設立股本	無	—
86.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53,456,000	534,560,000	現金增資 433,290,000	無	86.08.21 經(86)商字第 114869 號 86.07.03 (86)台財證(一)第 45237 號
87.06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80,184,000	801,840,000	現金增資 267,280,000	無	87.09.16 經(87)商字第 087128490 號 87.06.15 (87)台財證(一)第 51957 號
88.01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15,184,000	1,151,840,000	現金增資 350,000,000	無	88.04.19 經(88)商字第 088113247 號 88.01.05 (88)台財證(一)第 105153 號
88.04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26,795,800	1,267,958,000	盈餘轉增資 80,184,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934,000	無	88.05.27 經(88)商字第 088118073 號 88.04.07 (88)台財證(一)第 31757 號
88.06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0	現金增資 132,042,000	無	88.09.17 經(88)商字第 088134377 號 88.06.01 (88)台財證(一)第 50518 號
89.04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89,097,800	1,890,978,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000,000 盈餘轉增資 364,0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70,978,000	無	89.08.02 經(89)商字第 089127481 號 89.04.05 (89)台財証(一)第 28744 號
89.06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29,097,800	2,290,978,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0	無	89.09.14 經(89)商字第 089133657 號 89.06.19 (89)台財證(一)第 48002 號
90.09	10	338,000,000	3,380,000,000	252,007,580	2,520,075,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9,097,800	無	90.07.11 (90)台財證(一)第 144046 號 90.08.31 經(90)商字第 09001344970 號
93.02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63,807,824	2,638,078,2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3.02.13 經授商字第 09301022820 號
93.05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71,710,745	2,717,107,45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3.05.18 經授商字第 09301084370 號
93.08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79,314,934	2,793,149,3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3.08.04 經授商字第 09301140910 號
93.09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2,347,934	2,923,479,340	盈餘轉增資 123,68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6,650,000	無	93.07.07 證期一字第 0930129965 號 93.09.06 經授商字第 09301168170 號
93.11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2,461,212	2,924,612,12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3.11.23 經授商字第 09301218300 號
95.01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4,320,449	2,943,204,49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無	95.01.03 經授商字第 09501000080 號
96.10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4,890,449	2,948,904,490	員工認股權	無	96.10.23 經授商字第 09601255350 號
98.09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176,934,269	1,769,342,690	減資	無	98.08.03 經授商字第 09801174210 號
99.03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04,020,208	2,040,202,08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178,272,580 私募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716,810 員工認股權 31,870,000	無	99.03.25 經授商字第 0990105588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05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28,663,867	2,286,638,67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238,721,310 私募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7,315,280 員工認股權 400,000	無	99.05.19 經授商字第 09901102370 號
99.10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50,422,881	2,504,228,81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95,283,630 私募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926,100 盈餘轉增資 119,380,410(含私募配股 3,552,020)	無	99.10.13 經授商字第 09901228380 號
100.04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65,422,881	2,654,228,81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無	100.04.22 經授商字第 10001079860 號
100.10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91,965,169	2,919,651,690	盈餘轉增資(含私募配股 7,451,020)	無	100.10.21 經授商字第 10001242020 號
103.06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01,988,568	3,019,885,68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10,023,399 股	無	103.06.20 經授商字第 10301108470 號
103.09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05,792,457	3,057,924,57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3,803,889 股	無	103.09.11 經授商字第 10301181290 號
104.02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07,396,359	3,073,963,59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1,603,902 股	無	104.02.05 經授商字第 10401022820 號
104.09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08,286,553	3,082,865,53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890,194 股	無	104.09.18 經授商字第 10401197390 號
104.12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10,827,727	3,108,277,27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2,541,174 股	無	104.12.17 經授商字第 10401270560 號
105.03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32,096,086	3,320,960,86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21,268,359 股	無	105.03.01 經授商字第 10501031550 號
105.06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38,896,974	3,388,969,74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6,800,888 股	無	105.06.03 經授商字第 10501116640 號
106.06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38,924,751	3,389,247,51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27,777 股	無	106.06.05 經授商字第 10601071850 號
106.09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339,059,010	3,390,590,10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回普通股 134,259 股	無	106.09.05 經授商字第 10601127800 號
108.10	10	388,000,000	3,880,000,000	205,905,689	2,059,056,890	減資 133,153,321 股	無	108.10.24 經授商字第 10801147830 號

2. 已發行股份種類

109 年 4 月 11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05,905,689 股	182,094,311 股	388,000,000 股(註)	上市公司股票

註：本公司章程額定股本已經股東會通過變更為 500,000,000 股，惟經濟部變更登記表仍為 388,000,000 股(其中保留 20,000,000 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9年4月11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2	8	129	43,744	67	43,950
持有股數	83,809	1,032,039	3,255,762	183,247,820	18,286,259	205,905,689
持股比例	0.04%	0.50%	1.58%	89.00%	8.88%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09年4月11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4,199	5,266,315	2.56%
1,000 至 5,000	13,193	29,751,820	14.45%
5,001 至 10,000	3,363	23,405,274	11.37%
10,001 至 15,000	1,166	14,276,747	6.93%
15,001 至 20,000	616	10,891,202	5.29%
20,001 至 30,000	501	12,216,580	5.93%
30,001 至 50,000	429	16,054,061	7.79%
50,001 至 100,000	275	18,777,565	9.12%
100,001 至 200,000	123	17,235,751	8.37%
200,001 至 400,000	50	13,488,370	6.55%
400,001 至 600,000	11	5,515,855	2.68%
600,001 至 800,000	6	4,062,774	1.97%
800,001 至 1,000,000	7	6,393,427	3.11%
1,000,001 以上	11	28,569,948	13.88%
合 計	43,950	205,905,689	100.00%

2. 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主要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年4月1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陳繼明		5,178,361	2.51%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BL/PB投資專戶		4,314,797	2.10%

陳素惠	3,676,022	1.7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042,320	1.48%
楊玉英	2,900,000	1.4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155,864	1.05%
李淑惠	1,955,629	0.95%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客戶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674,893	0.81%
柯如耘	1,308,710	0.64%
陳蔡玉鑾	1,240,672	0.6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109年度截至 3月31日(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最低	17.15	13.30
		平均	6.76	5.75	7.51
			11.22	8.19	11.56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6.07	10.60	不適用
	分配後		6.07	(註9)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39,059	205,906	205,906
	每股盈餘 (註3)	追溯調整前	(4.21)	0.74	不適用
		追溯調整後	(6.94)	(註9)	不適用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	—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	—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	—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不適用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

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109 年第一季季報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9：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依法完納稅捐；(2)彌補已往年度虧損；(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4)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5)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由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2. 本公司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經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不配發股東股利。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4% 不高於 8%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之數額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有關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之發放相關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由董事會議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所載成數範圍及過去經驗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

(2) 本期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員工酬勞若以股票分派之股

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最近一期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本期並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3)本期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3 月 27 日決議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員工酬勞 4 %計新台幣 7,345,42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董事酬勞 3 %計新台幣 5,509,065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 10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數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盈餘分派案業經 108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 108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通過，不配發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民國 106 年 6 月 21 日
面額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1,200,000,000 元
利率	票面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9 年 6 月 21 日
保證機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及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辦法第十八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本公

	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 103.03%(到期年收益率 1.00%)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1,20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轉換價格 36.2 元計算，若本轉換公司債在外流通餘額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增加 33,149,172 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僅 16.09%，對股權並無重大稀釋情形且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109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03.00
最低		101.90	102.20
平均		102.20	102.53
轉換價格		36.2 元	36.2 元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6 年 6 月 21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 22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三)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不適用。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一)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不適用。

(二)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不適用。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5 月 2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17080 號函。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200,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1). 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
 - (2). 數量：上限 12,000 張。
 - (3). 期間：三年。
 - (4). 票面利率：0%。
 - (5).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6). 募集總金額：上限新台幣 1,200,000 仟元。若實際募集資金總額不足時，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4.計畫項目與資金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6 年 第三季	1,200,000	490,000	565,000	145,000
合計		1,200,000	1,200,000		

(二) 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6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200,000	本計畫已按進度於 106 年第四季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	1,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業務為太陽能矽晶片及導電漿等相關太陽能光電產業材料之製造、加工及代理經銷買賣業務及經營太陽能電站，故目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係專業生產太陽能光電產業材料之製造商。

- (1)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2)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4)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5)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6)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7)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8)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9)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0)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11)101040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
- (12)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合併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太陽能導電漿	81.48%	82.62%
太陽能矽晶產品	11.22%	6.68%
售電及電廠工程	4.07%	6.43%
其他	3.23%	4.27%
合計	100.00%	100.00%

3.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目前之產品

- (1)太陽能導電漿料。
- (2)太陽能導電銲帶。
- (3)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及電廠工程。
- (4)低溫固材產品。
- (5)PCB/BAG 專用銑刀及鑽針鍍膜產品。
- (6)太陽能矽晶片、太陽能矽輔料及鑽石線產品。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 (1)超高效能太陽能電池漿料。
- (2)高效能太陽能導電銲帶。
- (3)低溫固化型導電銀漿。
- (4)車載鋰電池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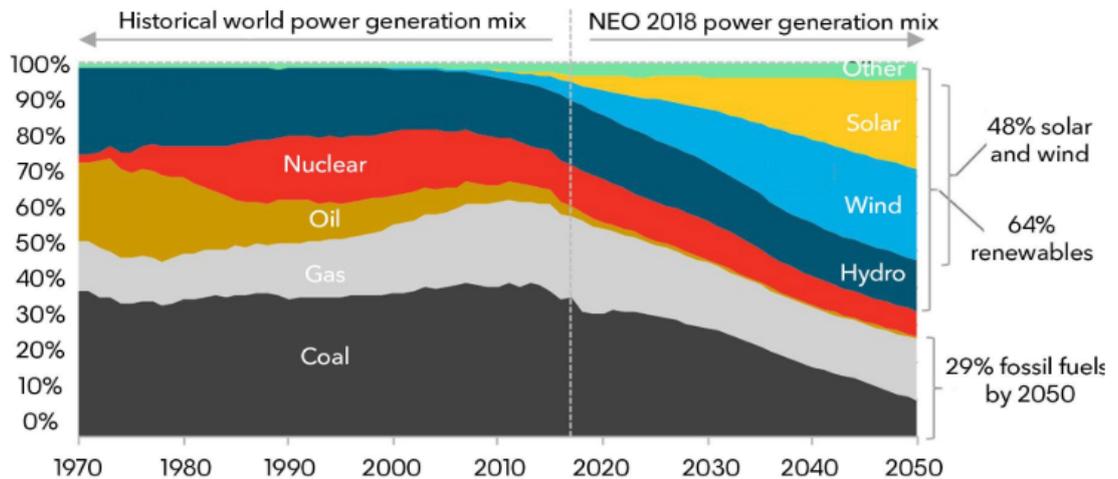
(5) 8吋半導體矽晶圓片。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目前主要再生能源包含太陽能、水力、風力及生質能源等，其中太陽光無污染、隨處可得、取之不竭。台灣為世界第二大太陽能電池片製造地，整體的供應鏈串連及整合快速，且太陽能系統裝置具安全性及安裝便利性，因此成為再生能源中最受矚目的產業。

各國再生能源推廣部份，其太陽能發電佔再生能源比重多寡，實為各國政府重視推廣程度；在全球節能減碳趨勢下，各國政府對於太陽光電產業支持態度更為明確，陸續推出各項補貼政策，以提高太陽能發電佔再生能源發電之比重，太陽能的需求將逐漸上升。根據彭博能源財經(BNEF)預估，受惠於太陽能、風力發電及電池成本下降，2050年太陽能及風力發電將提供占全球50%電力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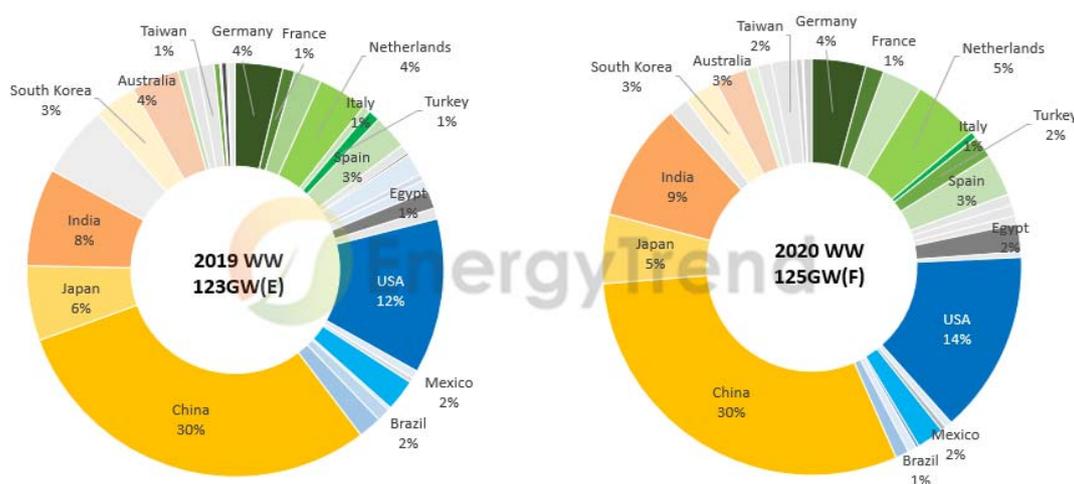
Source: Bloomberg NEF, IEA.

太陽能產業在經歷 2018 年的動盪後，2019 年轉趨穩定。隨歐洲市場復甦，東南亞新興市場崛起，全球市場更趨分散。根據 HIS Markit 預估 2020 年超過 GW 級的國家將超過 43 個，相較於過去十年成長了七倍。受惠於安裝成本逐年下降，未來全球太陽能裝置量增長對中國市場的依賴將持續減少，前十大太陽能市場的份額預計由 2010 年的 94% 下降至 73%，整體太陽能市場由寡占走向分散化趨勢。



根據 SolarPower Europe 報告顯示，歐洲市場 2019 年安裝的太陽能超過其他發電技術，新增裝置量為 16.7GW，較 2018 年的 8.2GW 增加了一倍以上；其中西班牙為歐洲最大的太陽能市場，增加 4.7GW；此外達到 GW 等級的國家還有德國(4GW)荷蘭(2.5GW)及法國(1.1GW)。

中國 2019 年裝置量雖仍為全球第一，但受電價、競價、規模等政策公布較晚，加上部分開發商持續觀望電池、模組價格下跌等因素，根據統計中國 2019 年全年新增裝置量僅 30.22GW，較 2018 年的 44GW 下降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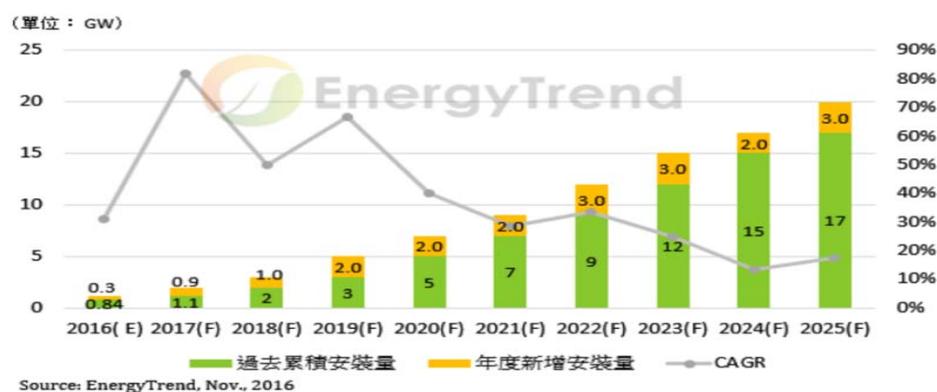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EnergyTrend, Jan.,2020

根據 EnergyTrend 預估，2020 至 2025 年全球太陽能市場呈現微幅增

長，每年增長幅度在 7%左右，2020 年預估裝置規模為 125GW。中國太陽能市場延續 2019 年成長態勢，雖規模不及 2017 年高峰，但仍是全球最大太陽能市場。此外歐洲傳統太陽能市場開始復甦，預計 2020 亦將穩步增長，加上亞太暨區新興市場崛起，預計東南亞將成為亞洲市場主要增長動能。

然而在 2020 年初發生的新冠狀病毒疫情延燒，首先影響再生能源的供應產業鏈，但隨中國疫情趨緩，中國工廠積極復工，設備、材料短缺問題正逐漸消失；但隨疫情在全球蔓延，終端需求受打擊，彭博能源財經(BNEF)下調 2020 年需求預測，從 121GW-152GW 調降 9%至 108GW-143GW，意味太陽能裝置量恐首次出現下滑。然而全年的新增需求仍需視歐美地區疫情控制狀況，若能在年中之前相對有效的控制，下半年為美國旺季加上疫情好轉，全年需求仍可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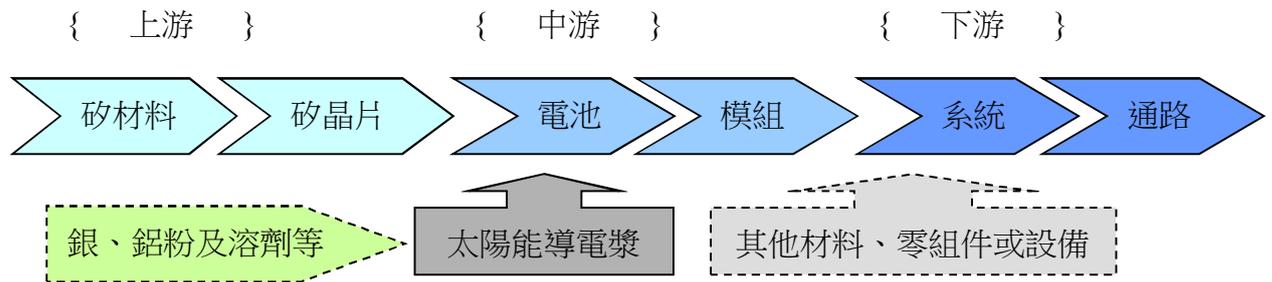
為達非核家園目標，台灣政府設定太陽光電在 2025 年累積安裝達 20GW，一方面希望增加綠能使用外，另一方面希望透過擴大內需，帶動太陽能產業鏈。此外利用發展國內太陽能電廠，讓台廠有機會進軍國際，進一步拓展電池出海。自 2018 年新增併網量超過 GW 後，台灣經濟部積極推出第二期的「109 年太陽光電 6.5GW 達標計畫」，目標 2019 年與 2020 年分別新增 1.5GW 與 2.2GW、共 3.7GW 容量，在 2020 年將太陽能累計裝置量提升到 6.5GW。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於太陽能光電產業生產之主要產品為太陽能導電焊帶及太陽能導電漿，係結晶矽太陽能電池之關鍵零組件，屬太陽能電池產業鏈中上游之材料供應商角色，其上中下游關連圖如下：

結晶矽太陽能電池上、中、下游關連圖



由上圖所示，太陽能光電產業的供應鏈包括上游矽材料(Poly-silicon material)製造商，以及取得矽材料之後，經過長晶爐熔煉、拉晶(長晶)成矽晶錠、精密切割、拋光成矽晶柱後，切片加工後而成之矽晶片；而中游係太陽能電池片生產製造及模組封裝，以及下游的系統設計與通路安裝。而若以更完整供應體系而言，可再包括太陽能電池及模組製造設備、系統周邊與相關材料的製造，整個太陽能光電產業鏈係緊密結合，上下游彼此串連，為一個環環相扣且上中下游均相當完整的產業。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以產品技術分類，目前仍以結晶矽(c-Si)太陽能電池為主流，而薄膜太陽能電池方面，涵蓋 a-Si(非晶矽)、CdTe(碲化鎘)、CIGS(銅銦鎳碲)等三大種類的薄膜太陽能電池，薄膜太陽能電池市佔率比重較低，主係因其價格與結晶矽太陽能電池幾無差異，但轉換效率卻遠低於結晶矽太陽能電池，加上終端市場需求逐漸走向高轉換效率之太陽能電池，故以發展結晶矽太陽能電池為主。

近年來單晶轉換效率提升、成本下降，加上中國大陸推行「領跑者」計畫，推動使用高轉換效率之太陽能矽晶片，其市佔率快速拉升，尤其電池端引進射極鈍化及背電極(Passivated Emitter and Rear Cell，即 PERC)，因為有效增加轉換效率，對提升單晶市佔率功不可沒，在單晶矽晶片價格遠較多晶矽晶片穩定之情況下，已有愈來愈多太陽能矽晶片廠商轉為生產單晶矽晶片。

為維持市場的成長，下游發電系統項目已成為各業者佈局的重點，提出相對應的解決方案，產業鏈上下游正在積極擴充產能，部分矽晶片業者開始進入開發系統項目。在政府及中國大陸的政策引導下，市場仍維持一定的需求量，太陽能系統案興建亦轉為積極，對模組廠而言，市場需求回

溫，將有助於其後續整體表現。

以下係就太陽能系統產品之發展趨勢分析：

- (1)轉換效率之提升：目前太陽能電池之售價係以每片所能發電之總瓦數計算，故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決定單片之售價級距，故各太陽能電池廠無不以提高轉換效率為技術提升指標，以往太陽能矽晶片有九成以上係採多晶矽晶片，惟近年來多晶矽晶片轉換效率之提升已漸漸接近理論之極限值，加上中國大陸推行「領跑者」計畫鼓勵生產高轉換效率之單晶矽晶片，單晶矽晶片之生產技術及良率已漸趨穩定，故在持續不斷地追求提高轉換效率之基礎下，單晶矽晶片可望在未來成為產品主流。太陽能電池正面導線電極細線化使太陽能電池正面照光面積加大，增加光入射強度，有效地收集載子，使得光伏特效應所產生之電流密度增大，使太陽電池光轉化效率提升，因此必須減少金屬線遮蔽入射光的比例，以提升轉換效率，惟細線化會造成高電阻及燒結斷線問題，為開發過程中需克服的重點。導電漿(鋁漿/正面銀漿/背面銀漿)搭配高效率太陽能矽晶片，依不同的材料特性優點，有助於提升轉換效率。
- (2)降本推動裝置量：除靠提升單位效率外，降本仍舊係太陽能產業發展重要根本，電池片降本有雙面發電模組，逆變器方面則屬 1500V 系統，1500V 系統除較高電壓加上更長的組串長度，大幅減少設備成本，逆變器數量減少，安裝與後續維運成本隨之降低，高壓線路減少，線纜與施工成本亦進一步降低。HIS Markit 報告指出，未來兩年內全球 1500V 電站規模將突破 100GW，尤其是印度、拉美等低電價國家，大型地面電站招標幾乎都採用 1500V 方案。
- (3)環保無鉛化之要求：金屬電極需有串連電阻低，接著強度高及耐焊接等特性，在目前無鉛化要求下，導電漿對矽基板之結著強度將是一大挑戰，故新材料之開發、替代材料之選擇或製程改變均為可行方案。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長期專注於太陽能及 LED 光電產品材料市場，過去亦著重於開發各項高效率太陽能矽晶片，搭配子公司碩禾電材生產之導電漿、導電鋅帶及太陽光電系統建置等服務，提供太陽光電客戶整體解決方案，且子公司碩禾之太陽能導電漿材料技術層次已可媲美歐美杜邦等大廠。

2. 研究發展

本公司積極鎖定材料領域研發技術，發展如太陽能、觸控面板、車載鋰電池材料、8 吋半導體矽晶圓等產業之關鍵性材料，就未來研發狀況分述

如下：

- (1) 太陽能導電漿部份，子公司碩禾電材三種漿料---正銀、背銀及背鋁，特別著重在正銀的效率提升研發，材料成本控制，配比及用量更加精緻化，使正銀能更為細線及印刷性佳，電池片轉換效率能提升，正銀效率持續突破，性價比優異。
- (2) 低溫固化材料部份，就照明及看板類 LED 封裝固晶膠、被動元件端電極導電銀膠及血糖試片銀/碳膠，更加提升膠材應用於各領域的特性，依客戶不同製程及應用範圍的需求客製化產品。
- (3) 太陽能導電鐳帶方面，搭配集團材料，持續通過客戶驗證；透過特殊製程與設備積極開發較低降伏強度銅箔與鍍錫導電鐳帶，降低模組廠串鐳不良率並可降低客戶製造成本。
- (4) 8 吋半導體矽晶圓片
邏輯晶片主要採用 CMOS 技術並使用 12 吋晶圓片搭配 28nm 以下製程，由於多是通用性的架構設計，在製造上較易導入大量生產，所以產量也較易受景氣波動所影響。而 8 吋晶圓片則主要供應類比晶片、分離式元件或車用晶片來使用，8 吋晶圓片多數製程會介於微米級，僅有極少數高階晶片會使用到 60nm 製程。類比晶片彼此間存在著很大的差異性，也因此這類元件的生產設備都是以 8 吋或者 6 吋的規格來考量。因此，目前公司採以生產適應性較佳的 8 吋來切入半導體這塊領域。另外搭配目前既有的設備，只需要微幅調整及改良，即可以快速地將公司產業轉型，由初期的小投資逐漸轉而日後的正向效益。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最近三年度研發人員學歷分佈情形

單位：人

項目\年度		106 年底		107 年底		108 年底		109 年 3 月底止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學歷分佈	博士	8	8.00	7	7.37	7	6.31	7	6.31
	碩士	37	37.00	37	38.95	37	33.33	36	32.43
	大學(含大專)	47	47.00	42	44.21	56	50.45	56	50.45
	大學以下	8	8.00	9	9.47	11	9.91	12	10.81
	合計	100	100.00	95	100.00	111	100.00	111	100.00
平均年資(年)		6.95		7.8		8.57		8.60	

4. 最近五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合併研發費用(A)	233,297	252,318	272,195	261,922	262,825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B)	18,789,504	17,461,057	12,609,313	9,378,711	8,468,615
(A)/(B)(%)	1.25	1.44	2.16	2.79	3.10

5. 研發成果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01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P型矽晶片效率提升—開發完成轉換效率達17.2%之高效率P型多晶矽晶片。 2.單晶開發—完成8吋P型及N型單晶成長。 3.完成9吋P型單晶成長。 4.低印重太陽能背面銀漿、高面阻高效正面銀漿及高貼合拉力背面鋁漿。
102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長晶產能擴充，機台導入G5 Size。 2.多晶矽轉換效率達17.7%以上。 3.P型單晶效率及良率提升。 4.高拉力背面鋁漿、背面鈍化鋁漿。 5.低銀含量背面銀漿、低銀含量背面銀漿。 6.高效率低接合電阻正面銀漿。 7.LED銀漿。 8.被動元件端電極銀漿。 9.太陽能導電鐳帶3BB量產。
103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多晶—機台導入G6 Size，產出良率提升且產量增加，目標效率達18%以上。 2.單晶—N型亦持續開發中。 3.高拉力背面鋁漿、背面鈍化鋁漿。 4.背面鈍化背面銀漿。 5.高效率低接合電阻正面銀漿。 6.太陽能導電鐳帶產能擴充至200MW。
104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多晶矽晶片平均轉換效率逾18%，高效片持續研發。 2.透過矽晶片之切片技術改善，以降低生產成本。 3.高效背面鋁漿、背面鈍化鋁漿。 4.背面鈍化背面銀漿。 5.高效率低接合電阻正面銀漿。 6.反應型表面蝕刻太陽能技術。 7.太陽能導電鐳帶4BB量產。 8.高效能太陽能導電鐳帶開發。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05年	1.多晶矽晶片平均轉換效率逾18.5%，高效片持續研發。 2.鑽石線多晶切片技術開發，可使用70微米鑽石芯線進行切片加工。 3.單晶與多晶大尺寸晶片加工技術建立。 4.高轉換效率大於22%之N型單晶片拉晶技術建立。 5.鑽石線切片蝕刻技術開發。 6.砂漿切片機改裝為鑽石線切片機之設備升級技術開發。 7.高效率低接合電阻正面銀漿。 8.反應型表面蝕刻太陽能技術改善。 9.太陽能導電銲帶產能擴充至800MW。 10.太陽能導電銲帶無鉛製程開發。
106年	1.鑽石線切片濕式蝕刻技術量產階段開發。 2.鑽石線切片無晶花蝕刻法開發。 3.低光衰減多晶晶片開發。 4.太陽能導電銲帶5BB量產。 5.太陽能無鉛導電銲帶用助焊劑製程開發。
107年	1.鑄造單晶製程開發。 2.低排放污染黑矽蝕刻製程。 3.使用鑽石線半導體晶圓切片技術開發。 4.鑄造單晶表面選擇性蝕刻處理技術開發。 5.太陽能導電銲帶產能擴充至1.5Gw。
108年	1.太陽能導電銲帶MBB技術量產開發階段。 2.8吋半導體矽晶圓之製造製程開發。 a.矽晶圓鑽石線切片技術開發。 b.矽晶圓倒圓邊、刻槽 (V Notch)、定向技術開發。 c.矽晶圓研磨、拋光技術開發。 d.矽晶圓清洗、蝕刻製程開發。
109截至3月底	1.矽晶圓邊緣拋光技術開發。 2.矽晶圓RCA清洗、包裝製程開發。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結合集團內材料，提高客戶使用量。跨入終端系統及電廠經營，掌握終端需求導入本公司材料產品與客戶建立互利共享關係。設置太陽能發電系統，積極發展國內大型電廠。
- (2)低溫銀膠材料持續送樣通過客戶認證，亦朝大批量產訂單邁進。
- (3)無鉛、細線化印刷及高效率的正面銀漿，加強客戶認證及下單速度。

2. 長期計畫

- (1) 太陽能材料計畫，材料轉換效率及良率確實提高，著重在導電漿效率提升。
- (2) 低溫銀膠多元應用於 LED、被動元件、Touch panel 及生技等，通過國內外指標性大廠認證後，全面朝量產模式進行銷售。
- (3) 公司經營多角化，產品多元化，發展材料產品，以為材料國碩奠基。
- (4) 建構自有品牌，並提高自有品牌的比重。
- (5) 全力發展國內大型電廠，轉投資經營具規模經濟的太陽能發電站，以為公司帶來每年度固定的收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台灣地區		4,730,773	37.52	2,899,813	30.92	1,761,453	20.80
外銷	亞洲(註)	7,350,900	58.30	6,346,761	67.67	6,454,642	76.22
	美洲	123,061	0.98	4,417	0.05	2,782	0.03
	歐洲	325,763	2.58	15,813	0.17	63	0.00
	其他	78,816	0.62	111,907	1.19	249,675	2.95
	小計	7,878,540	62.48	6,478,898	69.08	6,707,162	79.20
合計		12,609,313	100.00	9,378,711	100.00	8,468,615	100.00

註：不含台灣地區。

2. 市場占有率

本集團的主要產品為太陽能導電漿，市場上雖無直接單獨對導電漿產品之量值進行統計，但可由每年太陽能電廠裝置量，計算每片太陽能電池片耗用之鋁漿、背銀和正銀三種導電漿；本公司 108 年度銷售太陽能導電漿料佔全球總量約 2-3 成。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需求方面，今年受新冠狀病毒影響，研調機構下調 2020 年裝置量，意味太陽能裝置量恐首次出現下滑。然而全年的新增需求仍需視歐美地區疫情控制狀況，若能在年中之前相對有效的控制，下半年為美國旺季加上疫情好轉，全年需求仍可期。

而在供給方面，國際再生能源總署(IRENA)研究報告指出，2030 年太

陽能發電將占全球發電量的 8%~13%，且太陽光電之裝置容量將達到 1,760GW~2,500GW。

近年來由於中國大陸太陽能光電廠商大舉投入生產，促使太陽能光電產業供應鏈不斷洗牌整合，加上中國大陸太陽能光電廠商多半以削價競爭方式，使其他歐美等國家之太陽能廠商受不了連年虧損而陸續破產、倒閉，並促使歐盟以及美國針對中國大陸太陽能光電廠商實施雙反政策，以抑制中國大陸廠商之盲目擴產等惡性競爭，然中國依靠其內需市場仍持續擴產，導致太陽能矽晶片價格之跌幅走勢再加劇，中國廠商已出現部分廠商停產，有助促進產業供需平衡。

綜上，隨著太陽能光電相關成本持續降低的情況下，太陽能發電將更廉價，而其擁有乾淨且具有更高可靠度，太陽能發電取代傳統發電方式將指日可待，整體而言，未來太陽能光電市場持續成長應屬可期。

4. 競爭利基

- (1) 太陽能導電漿，導電漿材料占太陽能電池成本約 20%，對效率及品質影響甚鉅，現有太陽能電池大廠均以品質穩定為主，不輕易更換原料，除價格以外，品質及效率才是關鍵，因太陽能導電漿驗證期較長且品質規範日趨嚴苛，本集團發展多年並已於國內市場搶先取得一席之地，已具規模經濟優勢，潛在之競爭者進入學習時間長且成本相當高，最關鍵的因素則是在目前產業環境變化迅速情形下，太陽能電池廠再花時間及風險去試用及導入新導電漿之意願不高。
- (2) 新產品材料開發，開發新產品為低溫固化膠，主用於高亮度 LED 封裝時需要高折射產生高亮度所用，另作為 LED 晶粒黏晶材料(Die Attach Materials)以增加 LED 使用壽命增加高信賴性與可靠度，與觸控面板(Touch Panel)用微電極及無邊框設計專用的面板導電材料，另亦可作為高階高可靠度 IC 封裝用固晶材料。
- (3) 太陽能導電銲帶方面，搭配集團內相關材料模式通過客戶驗證，透過特殊製程與設備積極開發較低降伏強度銅箔與鍍錫導電銲帶，降低模組廠串銲不良率並降低客戶製造成本。
- (4) 本集團積極投入開發海內外大型太陽能電站，透過經營太陽能電站，跨入終端系統，可協助導入本集團擁有之產品，並與太陽能電池廠客戶建立互利共享關係。
- (5) 8 吋晶圓片則主要供應類比晶片、分離式元件或車用晶片來使用。類比晶片彼此間存在著很大的差異性，尤其是電源和無線晶片，它們有面對高

頻與高壓的考量，在電路的規劃上相當不同。也因此，一般類比和功率元件的生產設備都是以 8 吋或者 6 吋的規格來考量。因此，目前公司採以生產適應性較佳的 8 吋來切入半導體這塊領域。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①. 極佳成本控制及彈性製造能力，面對市場激烈競爭，本集團之產品品質仍可靠穩定，並有效控制成本，長期以來在市場區隔定位策略下，能獲得客戶認同，並與客戶穩定成長。
- ②. 本集團擁有堅強的技術研發團隊，藉由相關材料核心技術，積極投入高效能太陽能模組導電焊帶、鍍膜產品及低溫固化型導電銀漿等，並陸續開發完成。
- ③. 本集團能提供客戶相關材料解決方案，除善用台灣完整太陽能光電產業鏈之資源，亦於中國大陸鹽城成立子公司就近服務中國大陸之太陽能電池廠商，相較其他國外大廠具有成本優勢。

(2) 不利因素

- ①. 新產品營收及獲利貢獻期所需時間較長，為了通過客戶認證所需時間亦長。

因應對策：

一方面積極縮短大廠認證期，並朝策略聯盟模式發展，穩定新產品之營運績效；另一方面維持現有產品利潤及有效發揮資金效益，作為後續新產品發展基礎及資金來源。

- ②. 本集團之銷售多數為外銷，因此存在國際匯兌變動風險。

因應對策：

本集團之主要原料係改採美元計價以自然避險，其餘將採取外匯選擇權與預售遠匯等方式，以降低匯兌風險之影響。

- ③. 太陽光電產業受政府能源政策影響，而政府政策常又受到各國政經情勢及財政收支狀況影響，波動性大。

因應對策：

- a. 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分散客源集中度，以穩定大量生產、快速供應及合理價格為目標，並迅速提升市佔率與規模經濟，使單位生產成本下降。
- b. 隨時掌握最新之市場資訊，在開發過程中與上下游廠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以提升附加價值並縮短新產品推出時間，增加客戶競爭力。

c.除利用既有客戶基礎拓展正銀漿市場外，亦隨著太陽能電池主流產品之進展，開發不同產品線。

6. 從總體經濟環境及公司所屬產業的趨勢概況

2019 年聯合國氣候行動峰會警示目前全球暖化速度大幅超越 10 年前的預測，並呼籲各國提出具體行動。同時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報告指出地球上升的溫度一旦超過 1.5°C，將帶來嚴重的後果。目前普遍認為人類活動導致的二氧化碳和其他溫室氣體排放增加，是全球暖化主因，因此減少二氧化碳與節約能源是目前刻不容緩的的任務。主要再生能源包含太陽能、水力、風力及生質能源等，其中太陽光無污染、隨處可得、取之不竭。根據國際能源署(IEA)的數據，到了 2024 年，全球將近三分之一電力將來自再生能源。在全球節能減碳趨勢下，各國政府對於太陽光電產業支持態度更為明確，除制定太陽能發電佔再生能源發電之比重外，國際大廠亦紛紛要求供應鏈廠商使用綠電。在此一趨勢下，本集團積極投入電站投資以盡地球公民的責任，為地球永續發展盡一份心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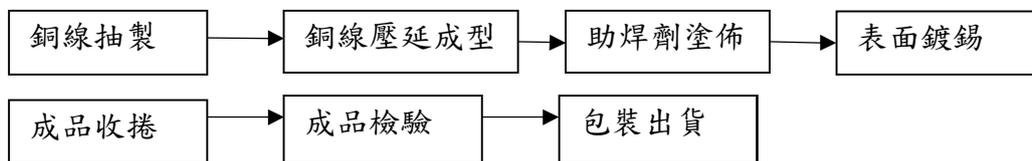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太陽能導電銲帶	太陽能模組原料。
太陽能導電漿	太陽能電池主要原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太陽能導電銲帶



(2) 太陽能導電漿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情形
金屬粉末	ㄇ公司、ㄨ公司、ㄊ公司、ㄍ公司、 ㄐ公司	分散風險維持二家以上廠商，以確保 穩定供貨。
溶劑	ㄈ公司、ㄌ公司	Local 供貨，確保能及時供貨及備料。
其他添加物	ㄎ公司、ㄒ公司	分散風險維持二家供貨廠商，確保成 本及貨源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及申報年度占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				108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ㄇ公司	3,273,336	46.82	無	ㄨ公司	3,304,271	49.66	無
2	ㄨ公司	1,548,885	22.16	無	ㄇ公司	1,015,352	15.26	無
3	-	-	-	-	ㄐ公司	718,775	10.80	-
	其它	2,168,393	31.02	-	其它	1,615,529	24.28	-
	進貨 淨額	6,990,614	100.00	-	進貨 淨額	6,653,927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ㄐ公司進貨金額增加主要係本集團為減少進貨集中而增加供應商所致。

2. 最近二年度及申報年度占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				108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A 公司	2,205,755	23.52	無	B 公司	1,483,737	17.52	無
2	-	-	-	-	A 公司	480,670	5.68	-
	其它	7,172,956	76.48	-	其它	6,984,966	76.80	-
	銷貨 淨額	9,378,711	100.00	-	銷貨 淨額	8,468,615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全年度銷售超過10%客戶變化主要係本集團銷售客戶之營運規劃，A公司及B公司係同一集團，該集團仍為本公司第一大客

戶，惟其銷售佔比合計較107年度減少主要係因108年度增加其他重點客戶以減少客戶過度集中之疑慮。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片；仟桶；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矽晶片	31,806,746	583,241	11,670,485	165,950
導電漿	611	7,248,171	961	6,432,537
其他	2,332,802	805,875	2,690,509	1,009,530
合計	-	8,637,287	-	7,608,017

變動分析：

108 年因銷售量下降，產量及產值較 107 年亦減少。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片；仟桶；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產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矽晶片	11,677,367	161,420	19,253,090	186,561	347,820	3,657	29,495,893	44,360
導電漿	368	1,971,737	461	5,669,605	210	1,061,821	430	5,924,572
其他	-	766,656	-	622,732	-	695,975	-	738,230
合計	-	2,899,813	-	6,478,898	-	1,761,453	-	6,707,162

變動分析：

1. 導電漿銷量及銷售額較去年度減少主要係因導電漿客戶印重持續降低，致裝置量雖然增加，全球太陽能導電漿使用量並未隨之增加；且面臨中國太陽能導電漿廠降價競爭，本年度銷售量及銷售額均較去年度減少。
2. 本公司已於 107 年底結束國內多晶矽矽晶片業務。108 年矽晶片業務主要為子公司鹽城碩鑽材料公司於中國銷售太陽能矽晶片代工及貿易業務。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165	92	86
	間接人員	403	311	312
	合 計	568	403	398
平 均 年 歲		37.83	39.39	39.4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	8.31	8.18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1.76	2.25	2.26
	碩 士	13.03	17.29	17.34
	大 專	69.54	65.53	65.07
	高 中	13.91	13.92	14.32
	高中以下	1.76	1.01	1.0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依環保相關法規規定，空污管控方面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操作許可，廢水管控方面應申辦工業區納管及污染排放許可，廢棄物管控方面應辦理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文件；此外，在使用者付費原則下，空氣污染防制費、廢水處理費等皆定期繳納，固定污染空氣污染防制設備、廢水前處理設施、廢棄物清理流向亦皆依法申報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公司申領污染防制設施設置/操作許可文件、環保支出、環保專責人員設置說明如下：

1. 已取得污染防制設施設置/操作許可文件

公司名稱	類別	許可證號/文號
國碩科技 湖口二廠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	竹縣環空設證字第 J0194-03 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竹縣環空操證字第 J0515-06 號
	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	竹縣環排許字第 00594-07 號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府環業字第 1070107092 號
國碩科技 新豐廠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府環業字第 1070109726 號

2. 環保支出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名稱	類別	108 年度
國碩 碩禾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維運費	3,316,078
	空氣污染防制費	153,199

禾米	廢水污染防治設施維運費	3,752,179
	廢污水處理費	888,326
	事業廢棄物清理費	7,347,416

3. 公司各廠已依法設置空污、廢水、廢棄物專責人員，並依政府機關及環保法令規定執行各項業務。

(二)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及旗下公司皆依法將污染物經由污染防治設備妥善處理後排放，污染防治設備包括空氣污染防治設備-濕式水洗塔共三座，廢水處理系統二套。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初期為共用，目前本公司及旗下公司皆有所屬之空氣污染防治設備。

污染防治設備皆定期進行維修保養、監測儀表皆依規定校正，並依法委託環保署認可之檢測公司，執行管道、水質檢測，以確保污染防治設備之運作正常，污染物排放符合法規之排放標準，減少對環境之污染與衝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公司名稱	設備名稱	設置日期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國碩	空污防制設備 (濕式水洗塔)	2015 年	約 345 萬元	用途： 處理製程中產生之 VOCs 與粒狀污染物，減少空氣污染。 效益： 符合空氣污染排放標準。
碩禾	空污防制設備 (濕式水洗塔)	2010 年	約 340 萬元	
禾米	空污防制設備 (濕式水洗塔)	2009 年(國碩 2010 年設置，2019 年轉禾米使用)	約 380 萬元	
國碩	廢水處理 圖文系統	2011 年	約 3800 萬元	用途： 妥善處理公司廢水。 效益： 符合工業區納管標準。
	廢水處理 廣晟系統	2012 年	約 560 萬元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污染糾紛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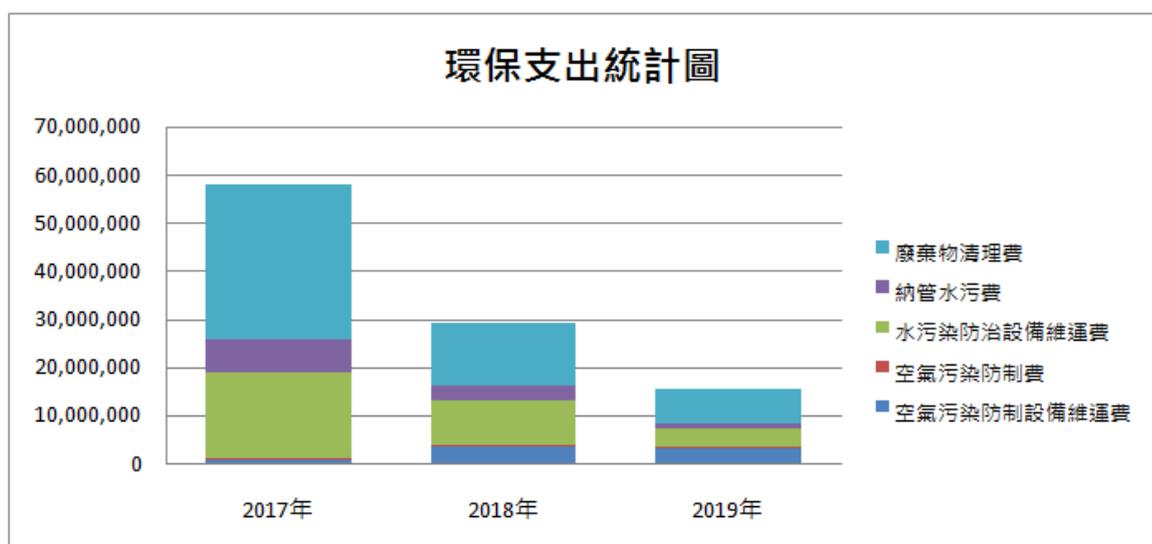
-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國碩子公司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4 條，處十萬元罰鍰。

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已於 2019 年 7 月及 11 月分別取得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及操作許可證，並依許可證操作，完成改善。

-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國碩自 2018 年起開始減產多晶矽晶圓，2019 年初停止多晶矽晶圓製程，轉研發新製程並投入太陽能 EPC 維運，擺脫過去產品製造過程中會產生大量廢水及污泥的問題，由環保支出統計圖可看出水污染防治維運費、廢棄物清理費皆有明顯下降。



為善盡環境保護、照顧同仁安全健康之社會責任，及遵守法規之污染防治規定，與因應 2015 年國際間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2004 改版為 ISO 14001:2015，本公司於 2016 年完成 ISO14001:2015 系統改版(驗證單位:SGS；證書編號：TW01/00979.00)，以確保本公司產品在符合環保法令規範與 ISO 國際標準之前提下，進行各項流程管制，達成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進而增加本公司於國際間之競爭地位。

另本公司於 2018 年導入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 45001:2018(原 OHSAS 18001)並於 2019 年通過驗證(驗證單位：SGS；證書編號：TW19/10161)，本公司積極強化在社會、經濟、環保、安全等各方面之表現。



(六)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資訊：

因應客戶需求，公司已建立綠色產品有害物質管制程序相關規定，必要時委託第三公證單位檢驗產品並出具檢測報告，以確保產品符合國際法規及客戶要求，包括歐盟的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歐盟新化學品政策(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 REACH) 等標準。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團體保險、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計有發給績效獎金、紅利分配、婚喪補助、實施員工訓練。
- (2)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會辦理職工福利，而每年皆訂定年度計畫及預算編列、辦理包括：年節贈禮、舉辦員工旅遊活動及慶生會等活動。
- (3) 建立員工分紅入股制度，使員工成為股東，加強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使勞資雙方共享經營成果。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最近年度(108年度)員工訓練情形如下表：

單位：小時

項目	課程數	總人次	總時數
1.新進人員訓練	5	7	21
2.專業職能訓練	129	483	1,038
3.主管才能訓練	4	17	51
4.通識訓練	78	754	960
5.自我啟發訓練	11	97	173
總計	227	1,358	2,243

本公司不定期派員工至國內外受訓或各相關學術機構參加研習，並且定期舉辦公司內部之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技能，進而創造公司與員工之整體利益。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原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促進勞資關係及增進工作效率，已就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準備金。

嗣後因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本公司設有退休管理辦法，明訂一般同仁與委任經理人退休規定。針對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前到職同仁，仍繼續提撥 2%舊制退休準備金，並成立勞工退休金監督管理委員會，待有員工符合勞基法第 53 條第 1~3 項及 54 條第 1 項規定者，即依法定程序辦理。

4.工作環境與同仁安全保護措施：

(1)本公司針對員工工作環境每半年委託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認可之監測機構執行「作業環境監測」，測定內容依現場作業類型而定，並定期監將檢測結果公布於廠內電子公佈欄公告同仁週知。

(2)為確保員工之作業安全，廠區內既有之工作活動由工安單位定期執行稽查工作，對於不符合事項開立稽核缺失並限期改善，無法透過工程控制與行政管理改善之缺失將配發作業人員個人防護具，並定期訓練人員穿戴與保養方式。廠區內若有變更（機台設備、廠區配置…），需依變更管理辦法於變更前完成相關評估流程後（變更作業管制表、環境安全衛生影響評估檢核表…等），始得執行變更。入廠之承攬商須依承攬商環安管理辦法提出申請，未經環安單位許可之作業活動不得進廠施作，嚴格把關以確保同仁之安全。

為善盡照顧同仁安全健康之社會責任，本公司於 2018 年導入職業安全衛

生管理系統 ISO 45001:2018(原 OHSAS 18001)並取得第三公證單位之驗證發證，積極強化本公司在安全方面之表現。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訂定情形：

本公司為使全體員工了解倫理觀念、權利、義務及行為準則，特制定各項經營管理制度相關辦法及福利措施，讓所有員工能有所依循，並在全體員工認同始終如一遵循依各項規則執行遵守，其中行為規範內容如下：

- (1)我承諾任職期間應依公司辦法規定公正執行職務，以公共利益為依歸，不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方法、機會圖本人、配偶、血親、姻親或共同居住者不正之利益。
- (2)我承諾任職期間，不要求、期約或收受與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餽贈財物、利益或費用補助。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接受之：
 - ①.屬公務禮儀。
 - ②.長官之獎勵、救助或慰問。
 - ③.受贈之財物市價在新臺幣二仟元以下；或對本公司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二仟元以下。
 - ④.因訂婚、結婚、生育、喬遷、就職、陞遷異動、退休、辭職、離職及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之傷病、死亡受贈之財物，其市價不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 (3)我承諾與職務有利害關係所為之餽贈，應予拒絕或退還，並呈報直屬主管；如無法退還時，會於受贈之日起三日內，交由公司行政處處理。
- (4)我不會接受來自客戶或供應商請託關說，因而就公司業務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為其有利或不利之影響。
- (5)如有違反本承諾書之規定，願依公司規章懲處，如涉及刑責，亦同意交由司法機關處理。

6.資訊透明有關人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中華民國會計師執照：財務與投資處 1 人

美國會計師執照：財務與投資處 1 人

7.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對員工福利措施和資方廣泛深入討論，以增進勞資和諧氣氛。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子公司碩禾於107年4月間，受勞動部職安署勞動檢查，經多次陳述意見後，仍經新竹縣政府於民國108年4月11日府勞資字第1080017990號裁罰違反勞動基準法第24條第1項(營運獎金科目未納入平均每小時工資計算)，及第32條第2項(排班工時超過每月延長工時規範)，各處以罰鍰新台幣2萬元，合計共4萬元。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勞資雙方係以勞動基準法為準則，在經營管理上採行人性化管理，故勞、資雙方關係融洽，未有勞資糾紛造成損失之情形。

六、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國碩	授信額度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06/07	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貳億伍仟萬元)	無
	授信額度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06/15	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壹億伍仟萬元)	無
	授信額度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07/31	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貳億元)	無
	授信額度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08/31	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壹億元)	無
	授信額度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11/06	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壹億元)	無
	授信額度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20/04/14	擔保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陸億肆仟萬元)	無
	授信額度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11/25	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壹億元)	無
	授信額度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11/30	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伍仟萬元)	無
	授信額度	中國輸出輸入銀行	到期日期 2020/02/01	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貳億元)	無
	授信額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09/21	授信額度合約(新臺幣貳億肆仟萬元)	無
	授信額度	中國輸出輸入銀行	2019/01/29~2020/01/31	授信額度合約	無
	授信額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1/22~2019/09/21	授信額度合約	無
	授信額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1/22~2019/09/21	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無
	授信額度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7/22~2020/04/14	授信額度合約(陸仟萬元)	無
	授信額度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7/22~2024/07/23	授信額度合約(壹億柒仟萬元)	無
	授信額度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9/11~2020/07/31	授信額度合約(貳億元)	無
	授信額度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05~2020/11/23	授信額度合約	無
	授信額度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05~2020/11/26	授信額度合約(壹億元)	無
	授信額度	中國輸出輸入銀行	2020/04/09~2021/05/31	授信額度合約(新台幣 1.5 億)	無
	授信額度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公司	2020/04/20~2021/04/14	授信額度合約(新台幣柒億元整)	無
	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09/21	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USD 壹佰萬)	無
	產學合作	明志科技大學	2015/03/16~2022/01/31	深陷阱能級於結晶矽材內部對太陽能電池的影響研究-研究計畫	保密條款
	產學合作	明志科技大學	2015/09/01~2035/08/31	保護性鍍膜製程技術開發與功能檢測小聯盟計畫契約	保密條款
	產學合作	明志科技大學	2014/03/25~2024/03/25	保護性鍍膜製程技術開發與功能檢測小聯盟計畫	保密條款
	授信額度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到期日期 2022/12/28	授信額度合約	無
	受託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新竹分行	2017/04/24~2021/04/30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CB4-受託契約	無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證券承銷	凱基、台中銀、合作金庫、永豐金、群益金鼎、日盛、兆豐證券(股)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2017/06/06~2020/07/31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委任保證	永豐商業、上海商業儲蓄&臺灣土地、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到期日期 2021/4/30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	無
	保證額度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05/03~2020/06/30	CB4 保證額度合約	無
	保證合約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05/02~2020/06/30	CB4 保證額度合約(新臺幣參億元)	無
	保證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04/14~2020/04/30	CB4 中期保證合約(新台幣參億伍仟萬元)	無
	擔保放款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04/14~2020/04/15	中期擔保放款合約(新臺幣壹億肆仟萬元)	無
	擔保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4/01~2020/05/29	短期擔保授信額度合約	無
	保證合約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04/19~2020/05/31	CB4 保證合約	無
	承銷服務備錄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09/06~2022/09/06	辦理減資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買賣合約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2019/01/09~2019/02/28	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國碩三廠)	無
	合作意向書	聯展綠能股份有限公	2019/01/11~2022/01/11	合資成立聯碩能源(股)公司	無
	股東協議書	兆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 A	2019/08/16~2023/08/16	協議合資成立碩明綠能(股)公司	無
	股東協議書	泓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 B	2019/08/22~2024/08/22	協議合資成立日運綠能(股)公司	無
	合作協議書	泓德能源科技(股)公司&百慶建設(股)公司&日運綠能(股)公司	2020/03/24~2025/03/24	日運綠能台南七股下山子寮漁電共生合作協議書	無
合併契約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9/03/29~2039/03/29	國超投資興業(股)公司與威富光電廠(股)公司合併契約	無	
威富	授信額度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日期 2019/05/22	授信額度合約-威富光電(新臺幣伍仟萬元)	無
	合併契約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9/03/29~2039/03/29	國超投資興業(股)公司與威富光電廠(股)公司合併契約	無
	授信額度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6/24~2020/06/30	授信額度合約	無
	授信額度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8/08~2020/08/08	授信額度合約-威富光電(新臺幣伍仟萬元)	無
禾米	技術授權契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2019/06/01~2019/09/01	透明導電塗料用低順向性塗佈控制技術	無
	技術授權契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2019/08/08~2020/08/31	低溫製程導體材料技術應用評估計畫	無
	技術授權契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2019/08/08~2020/08/31	基板樹脂降解技術製程評估	無
碩禾	非專屬之專利授權契約	E. I. du Pont de Nemours and Company	2017/11/15	取得太陽能導電漿相關專利之非專屬授權	保密
	綜合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3/07-2024/03/07	授信額度合約(台幣 5 億)	無
	綜合授信合約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22-109/11/22	授信額度合約(台幣 5 億)	無
	綜合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08/24-2020/08/24	授信額度合約(台幣 5 億)	無
	借款合同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2020/06/15-2021/06/15	貸款協議書(日幣 10 億元)	無
	保險合約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0/01/05-2021/01/05	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無
永和電力	聯合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中華信託上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第一銀行	2014/03/03-2021/03/02	額度 JPY35 億	無
禾迅綠電	投資合約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DAINANA	2016/7/6	投資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13,909,839	14,766,144	14,238,952	11,450,795	7,893,6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90,911	7,529,198	7,887,355	5,009,545	4,175,217
無形資產		1,606	54,782	48,168	199,576	188,242
其他資產		1,802,548	2,258,949	2,231,609	2,048,589	2,091,024
資產總額		21,604,904	24,609,073	24,406,084	18,708,505	14,348,09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581,127	9,162,379	10,855,169	8,528,037	5,293,338
	分配後	7,581,127	9,162,379	10,855,169	8,528,037	(註 2)
非流動負債		4,613,118	5,253,253	6,424,122	5,348,994	4,055,8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194,245	14,415,632	17,279,291	13,877,031	9,349,229
	分配後	12,194,425	14,415,632	17,279,291	13,877,031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998,259	6,391,624	3,523,854	2,059,057	2,181,943
股本		3,320,961	3,388,970	3,390,590	3,390,590	2,059,057
資本公積		2,621,205	2,699,792	2,636,856	2,677,215	211,9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7,428	166,714	(2,473,523)	(3,798,360)	170,671
	分配後	117,428	166,714	(2,473,523)	(3,798,360)	(註 2)
其他權益		(61,335)	136,148	(30,069)	(210,388)	(259,71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3,412,400	3,801,817	3,602,939	2,772,417	2,816,92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410,659	10,193,441	7,126,793	4,831,474	4,998,869
	分配後	9,410,659	10,193,441	7,126,793	4,831,474	(註 2)

註1：104~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2,526,685	2,935,707	2,409,515	1,071,633	1,119,7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49,726	2,465,869	1,900,679	656,444	429,735
無形資產		1,100	263	2,096	1,272	1,648
其他資產		4,217,004	4,797,332	3,634,646	2,826,005	3,110,848
資產總額		9,594,515	10,199,171	7,946,936	4,555,354	4,661,95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47,551	3,327,518	3,203,585	1,271,233	2,323,280
	分配後	2,247,551	3,327,518	3,203,585	1,271,233	(註 2)
非流動負債		1,348,705	480,029	1,219,497	1,225,064	156,7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96,256	3,807,547	4,423,082	2,496,297	2,480,013
	分配後	3,596,256	3,807,547	4,423,082	2,496,297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998,259	6,391,624	3,523,854	2,059,057	2,181,943
股本		3,320,961	3,388,970	3,390,590	3,390,590	2,059,057
資本公積		2,621,205	2,699,792	2,636,856	2,677,215	211,9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7,428	166,714	(2,473,523)	(3,798,360)	170,671
	分配後	117,428	166,714	(2,473,523)	(3,798,360)	(註 2)
其他權益		(61,335)	136,148	(30,069)	(210,388)	(259,71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998,259	6,391,624	3,523,854	2,059,057	2,181,943
	分配後	5,998,259	6,391,624	3,523,854	2,059,057	(註 2)

註1：104-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8,789,504	17,461,057	12,609,313	9,378,711	8,468,615
營業毛利(損)		2,861,526	2,282,865	343,585	(141,818)	985,014
營業淨利(損)		1,958,648	1,258,305	(2,267,547)	16,147	(54,6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2,009)	76,304	(349,183)	(2,148,036)	160,568
稅前淨利		1,696,639	1,334,609	(2,616,730)	(2,131,889)	105,932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損)		1,696,639	1,334,609	(2,616,730)	(2,131,889)	105,93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098,406	749,273	(2,753,724)	(2,162,825)	30,6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8,606)	236,212	(264,224)	(30,618)	(90,3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49,800	985,485	(3,017,948)	(2,193,443)	(59,67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44	33,326	(2,638,683)	(1,428,791)	151,616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094,062	715,947	(115,041)	(734,034)	(120,931)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46,261)	246,769	(2,806,454)	(1,447,839)	97,563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1,096,061	738,716	(211,494)	(745,604)	(157,240)
每股盈餘		0.01	0.10	(7.78)	(4.21)	0.74

註1：104~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960,178	3,193,768	3,026,962	1,107,557	500,512
營業毛利(損)		(757,729)	(748,591)	(3,859,619)	(907,514)	(40,023)
營業淨損		(982,717)	(977,764)	(832,657)	103,733	(202,0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07,061	1,081,090	(358,526)	(1,532,524)	372,823
稅前淨利(損)		24,344	103,326	(2,578,734)	(1,428,791)	170,78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損)		24,344	103,326	(2,578,734)	(1,428,791)	170,78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344	33,326	(2,638,683)	(1,428,791)	151,6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0,605)	213,443	(167,771)	(19,048)	(54,0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261)	246,769	(2,806,454)	(1,447,839)	97,56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44	33,326	(2,638,683)	(1,428,791)	170,781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46,261)	246,769	(2,806,454)	(1,447,839)	97,563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01	0.10	(7.78)	(6.94)	0.74

註1：104~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許新民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許新民	無保留意見
106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智忠 許新民	無保留意見加註強調事項 及其他事項段落
107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智忠 許新民	無保留意見加註強調事項 及其他事項段落
10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鳴遠 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加註強調事項 及其他事項段落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48	37.33	55.65	54.79	53.1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7.81	278.67	249.56	500.28	544.2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2.41	88.22	75.21	84.29	48.19
	速動比率	48.64	39.38	40.23	53.64	31.01
	利息保障倍數	1.42	2.92	(59.39)	(36.39)	6.5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2	3.70	3.54	2.31	4.43
	平均收現日數	100	98	103	158	82
	存貨週轉率(次)	4.31	5.04	6.00	4.35	1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26	16.90	18.91	16.35	10.84
	平均銷貨日數	84	72	60	83	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7	1.20	1.38	0.70	0.9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1	0.32	0.33	0.15	0.1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5	0.78	(28.69)	(18.95)	3.82
	權益報酬率(%)	0.07	0.53	(53.22)	(33.81)	7.1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78	3.04	(76.05)	(42.13)	8.29
	純益率(%)	0.14	1.04	(87.17)	(129)	30.29
	每股盈餘(元)	0.01	0.10	(7.78)	(6.94)	0.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A	註A	註A	26.18	註A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A	註A	註A	註A	註A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A	註A	註A	5.1	註A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B	註B	註B	19.02	註B
	財務槓桿度	0.94	0.94	0.98	1.58	0.8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變動之原因:不適用。

(2)償債能力變動之原因: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因本期流動負金額因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增加致比率下降。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因本年度淨利增加,故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經營能力變動之原因:
 因本年度已結束太陽能多晶矽晶片業務,相關存貨減少,致各經營能力分析項目之週轉率增加。

(4)獲利能力變動之原因:
 因本年度為淨利,故各獲利能力分析項目之比率上升。

(5)現金流量變動之原因:
 因本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6)槓桿度
 因本年度為營業損失所致。
 註A: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B:該年度產生營業損失,不予計算。

註1: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項目		最近5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4年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6.44	58.57	70.79	74.17	65.1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38.05	205.15	171.80	203.22	216.8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3.47	161.16	131.17	134.27	149.12
	速動比率	134.31	120.19	98.21	104.01	105.23
	利息保障倍數	10.61	4.74	(5.41)	(3.78)	1.3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4	3.36	2.84	2.26	2.69
	平均收現日數	100	108	128	161	135
	存貨週轉率(次)	5.39	4.89	4.16	4.22	4.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78	23.77	19.45	19.98	33.44
	平均銷貨日數	67	74	87	86	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8	2.60	1.63	1.45	1.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8	0.75	0.51	0.43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53	4.52	(9.85)	(8.37)	1.65
	權益報酬率(%)	12.81	7.64	(31.79)	(36.17)	0.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4.58	39.38	(77.17)	(62.87)	5.14
	純益率(%)	5.84	4.29	(21.83)	(23.06)	0.36
	每股盈餘(元)	0.01	0.10	(7.78)	(4.21)	0.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80	26.82	註A	12.16	9.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A	15.11	3.79	15.84	53.38
	現金再投資比率(%)	3.87	13.29	註A	6.86	4.4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55	12.21	註B	291.94	註B
	財務槓桿度	1.09	1.39	0.84	(0.03)	0.1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變動之原因：不適用。						
(2)償債能力變動之原因：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故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經營能力變動之原因：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因本期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故週轉率增加所致。						
(4)獲利能力變動之原因： 因本期為稅後純益所致。						
(5)現金流量變動之原因：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前期減少，致相關比率下降。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6)槓桿度變動之原因：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因本期為營業損失所致。 財務槓桿度：主要係因本期為營業損失所致。 註A：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B：該年度產生營業損失，不予計算。						

註1：104~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鍾鳴遠會計師及黃裕峰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二。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450,795	7,893,615	(3,557,180)	(31.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09,545	4,175,217	(834,328)	(16.65)
無形資產		199,576	188,242	(11,334)	(5.68)
其他資產		2,048,589	2,091,024	42,435	2.07
資產總額		18,708,505	14,348,098	(4,360,407)	(23.31)
流動負債		8,528,037	5,293,338	(3,234,699)	(37.93)
非流動負債		5,348,994	4,055,891	(1,293,103)	(24.17)
負債總額		13,877,031	9,349,229	(4,527,802)	(32.63)
股本		3,390,590	2,059,057	(1,331,533)	(39.27)
資本公積		2,677,215	211,927	(2,465,288)	(92.08)
保留盈餘		(3,798,360)	170,671	3,969,031	104.50
其他權益		(210,388)	(259,712)	(49,324)	(23.44)
非控制權益		2,772,417	2,816,926	44,509	1.61
股東權益總額		4,831,474	4,998,869	167,395	3.46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三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主係因本期子公司贖回海外公司債致合併現金減少所致。					
(2)流動負債：主係因本期子公司贖回海外公司債致一年內到期公司債減少。					
(3)非流動負債：主係因本公司第四次有擔保公司債轉列為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所致。					
(4)負債總額：主係因本期子公司贖回海外公司債致一年內到期公司債減少所致。					
(5)股本：主係因本公司108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6)保留盈餘：主係因本期淨利及108年辦理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及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7)其他權益：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增加所致。					

註：107年度及108年度之財務狀況，以合併財務資料填列。

(二) 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二、財務績效分析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9,378,711	8,468,615	(910,096)	(9.70)
營業成本		9,520,529	7,483,601	(2,036,928)	(21.40)
營業毛利(損)		(141,818)	985,014	1,126,832	794.56
營業費用		1,020,462	1,039,650	19,188	1.8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78,427	-	(1,178,427)	(100.00)
營業淨(損)利		16,147	(54,636)	(70,783)	(438.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48,036)	160,568	2,308,604	(107.48)
稅前淨利(損)		(2,131,889)	105,932	2,237,821	104.97
所得稅費用		30,936	75,247	44,311	143.23
本期淨利(損)		(2,162,825)	30,685	2,193,510	101.42
其他綜合損益		(30,618)	(90,362)	(59,744)	(195.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93,443)	(59,677)	2,133,766	97.28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三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成本減少及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為改善營運狀況於 107 年底結束國內及泰國太陽能矽晶片業務影響，及子公司導電漿產品毛利率上升，使營業毛利較 107 年度增加所致。
- (2)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減少：前期因飛利浦案三審上訴抗告成功，而迴轉 106 年依二審判決結果估列飛利浦專利權訴訟賠償損失所致。
- (3)營業淨利減少：前期因飛利浦案三審上訴抗告成功，而迴轉 106 年依二審判決結果估列飛利浦專利權訴訟賠償損失，致前期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 (4)營業外支出減少：主係因前期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增加所致。
- (5)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增加：因子公司稅前淨利增加及估計當期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 (6)其他綜合損失增加：主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認列損失增加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損失增加所致。
- (7)本期綜合損失總額減少：主係因本期淨損減少所致。

註：107 年度及 108 年度之財務績效，以合併財務資料填列。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集團之合併營收之主要產品為太陽能導電漿，因此本集團未來銷售情形與太陽光電產業之發展趨勢息息相關，依據研究機構 Solarbuzz 出具之研究報告指出，由於目前太陽能系統發電成本已維持穩定且相對低廉，加上供應廠商透過競爭汰弱留強後，供需將轉為平衡且重建市場秩序，公司將持續致力於提升轉換效率，藉以提升產品競爭力，同時透過開發終端系統及電廠投資，掌握下游需求並加速導入本公司三合一(鋁漿、背銀漿、正銀漿)策略，

擴大公司整體獲利空間。此外本集團近年來積極拓展業務範圍，包含轉投資子公司碩鑽材料公司及國內相關業者，係考量太陽能導電漿競爭將漸趨激烈，及受全球太陽能環境及各國政府政策之影響，業績表現不如以往，故為提升公司整體獲利能力並強化競爭力，除持續強化太陽能電池漿料外，並縱向發展漿料所需之特殊原料、橫向發展節能產業所需之材料及半導體拋光與再生晶圓，如轉投資創奕能源公司之電動巴士、芯和能源生產用於儲能電池之正極材料、本公司研發之電動車及儲能使用之碳矽負極、轉投資碩鑽材料公司及華旭公司之半導體相關製程，皆顯示本公司在能源材料之佈局，隨著未來隨電動車產業持續發展，期待逐漸茁壯得以拓展整體營收項目及可有效強化公司整體競爭力，使本公司整體營運能更加穩健。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一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②	因投資及融資 活動全年現金 流量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560,265	510,333	(2,943,155)	2,183,656	-	-

- 營業活動：主要係因 108 年期應收帳款及存貨持續控管，致現金流入數增加使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所致。
- 投資活動：本集團 108 年處份海外及國內太陽能電廠、國內土地及廠房、質押定存減少，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1,231,537 仟元所致。
- 融資活動：主要為集團償還向金融機構長短期借款及子公司贖回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增加，致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4,174,692 仟元。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 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運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預計投資及融 資活動全年現 金流量③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183,656	941,476	298,475	3,423,607	-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活動：本公司持續生產太陽能導電漿產品及電廠工程業務，預估導電漿產品獲利及應收帳款收現增加，以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 投資活動：預計處份海外太陽能電站，以致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入。 融資活動：預計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將辦理現金增資、償還第四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長短期借款還款等，而產生之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集團最近年度之投資政策主要係以光電材料、國內太陽能電廠及能源材料之投資案為主，本公司積極朝向光電材料發展，透過材料開發無須過高資本支出之特性，並配合市場趨勢與本公司於材料領域之核心技術，創造更高之報酬率，目前轉投資公司碩禾電材與碩鑽材料公司皆屬太陽能產業鏈之上游材料。碩禾電材轉投資芯和公司之電動車以及儲能電池之正極材料及碩禾電材公司研發之電動車以及儲能使用之碳矽負極也開始積極送樣，在能源材料之佈局開始產生效益，未來並逐漸茁壯貢獻本集團新的獲利來源。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泰國 GAT 公司因受中國 531 政策影響，太陽能多晶矽晶片需求及單價大幅減少，致 107 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公報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本公司已結束泰國 GAT 矽晶業務。

本公司轉投資碩禾電材 108 年因漿料產品價格上升，獲利增加。碩禾電材公司將持續研究發展高效產品，開發高轉換效能之漿料，並積極推展能源材料之橫向產業，期為本集團帶來新的獲利來源。

碩禾電材公司轉投資之禾迅綠電於 108 年度因致力於出售效益較低之電廠並停止電站建置，順利轉虧為盈，獲取處分投資利益以挹注本公司營運所需；未來仍繼續以更謹慎保守態度面對電站經營，持有高效益電站獲取穩定收益外，亦持續出售菲律賓及其他未完成電站，以期提早取回積壓在未完成工程上之建廠資金。

碩禾電材公司轉投資之碩鑽公司因 108 年度受到中美貿易戰影響，107 年底跨足半導體產業未如預期成長，惟碩鑽公司積極面對挑戰，增加營收來源並提升毛利，亦強力控制成本縮減支出，108 年度稅後損失已較 107 年度減少，碩鑽公司於 109 年度仍將積極拓展半導體及鑽石線市場，逐步減少虧損，以期年底前達到損益平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集團仍以光電材料、國內太陽能電廠及能源材料之領域為主，除擴大目前轉投資之成效，並透過發掘新市場趨勢，尋求高成長前景佳之新興產業，並持續開發太陽能終端系統及電廠投資，掌握下游需求，擴大公司整體獲利空間；持續佈局能源材料，如：儲能電池之正極材料及碳矽負極，以期擴大公司整體獲利空間，以創造公司最大效益。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合併利息費用		125,533	113,105
合併稅前淨利		(2,131,889)	105,932
合併利息費用占合併稅前淨利比率(%)		(5.89)	106.7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07 及 108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125,533 仟元及 113,105 仟元。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與往來銀行保有良好之授信往來關係，未來仍將密切注意利率之變動及全球經濟發展趨勢，並積極與往來銀行爭取最低之利率，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應不重大。

2. 匯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匯兌利益(損失)		(217,724)	(171,853)
稅前淨利(損)		(2,131,889)	105,932
匯兌利益(損失)佔稅前淨利(損)比率(%)		10.21	162.2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07 及 108 年度兌換損失分別為 217,724 仟元及 171,853 仟元，108 年匯兌損失為 171,853 仟元，佔稅前淨利 162.23%，兌換損失增加係因本年底美金貶值，致國內子公司及中國子公司之淨美金資產部位皆產生兌換損失。整體而言，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損益有一定的影響。子公司碩禾公司之銷售及採購多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且因碩禾公司對子公司收款時程較長，故仍呈現美元及人民幣之淨外幣資產部位，因此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獲利有一定程度之影響，碩禾公司所採取之相關措施如下：

- (1) 財務部門隨時了解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並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即時蒐集匯率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及未來脈動。
- (2) 財務人員依據匯率未來走勢維持適當之外匯部位，並判斷適當時機買賣外幣，以降低匯率變動對該公司獲利之影響。
- (3) 藉由美金資產及美金負債項目沖抵，使匯率變動產生自然之避險效果。

碩禾公司已透過自然避險方式及票據貼現提早收回應收帳款減少淨曝險部位，以期減少美金波動對本集團淨利之衝擊。

3. 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光電材料產品之製造，原物料價格受通貨膨脹因素影響不大，且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以適時調整採購，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之衝擊。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而基於集團資源有效使用原則有資金貸與子公司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惟均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相關法規辦理。衍生性商品交易則以規避外匯風險為目的，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辦法相關規定辦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及損益情形。上述相關資訊均依規定按月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參閱。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未來研發計畫說明如下：

1. 低溫固化型導電銀漿，為 LED、觸控面板、薄膜或聚光型太陽能電池及燃料電池等相關導電關鍵材料。
2. 高效能太陽能電池漿料之開發。
3. 太陽能導電鐳帶效能提升開發計畫。
4. 車載鋰電池材料開發。
5. 8 吋半導體晶圓製造製程開發。

預計 109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金額將投入 297,600 仟元，未來隨著營業規模之擴大，將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以提升產品競爭力，穩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市場地位。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我國於 98 年 7 月 8 日公布施行「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其中關於躉購相關規定，預計將刺激本國太陽能發電設備裝置需求，中國大陸自 2015 年度起推出「領跑者」計畫，預期將帶動太陽能光電產業對於高轉換效率之太陽能矽晶片之需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將隨時注意其後續發展及其他太陽能產業重點發展國家(如：歐洲、美國、日本及中國等)補助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設置法務智權處採取適當策略因應，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變化及市場趨勢，並注意相關技術發展及變化，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其結果足使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積極強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經營管理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重大改變而使企業發生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任何併購等相關情事，故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係為了能就近服務中國大陸當地客戶，降低生產成本，及轉投資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入經營鑽石切割線業務，以因應未來太陽能矽晶片廠商朝向採用鑽石切割線以降低生產成本之趨勢。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擴充廠房未來可能面臨之風險為太陽能產業供過於求而產生之價格下跌風險，本公司係採透過經營太陽能光電產業鍊中之多樣產品因應，分散單一產品受整體市場供需不平衡所帶來的跌價衝擊，投入鑽石線經營，更可達到自給自足，並降低本集團生產成本，且可向下游客戶推銷同時搭配本集團生產之導電漿產品可達到最佳轉換效率，吸引客戶採購以降低價格下跌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與各進貨廠商均維持良好關係，並針對主要原料之採購大致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惟 108 年度前二大供應商有進貨總額合計約 85% 之情形，而有進貨集中之風險，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因應措施如下：

1. 提前將半年的預估用量一次下單予供應商，並於每月與供應商確認或更新下個月的實際需求量。
2. 建立至少一個月之安全庫存。
3. 針對新客戶或新訂單開發新配方之產品時，尋找其他合適的供應商。
4. 持續尋找新供應商，以降低對前二大供應商之依賴度。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營運規模擴大後，也不斷開發新的進貨供應商，故針對既有客戶也不排除採用輔助貨源(Second Source)之送樣認證機會，加上目前太陽能光電市場產業發展趨勢朝向高轉換效率電池技術演進，在下一代新產品導入階段是向既有客戶推廣輔助貨源(Second Source)的最好時機，若採用其他進貨供應商之效率更佳，相信客戶也將樂於採用。

而銷貨部分，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客戶群分散，108 年則無占合併銷貨總額 20% 以上客戶，107 年度有單一客戶有銷貨佔合併銷貨總額 23.52% 之情形，而有銷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因應措施如下：

- (1)積極推展在其他既有客戶的出貨占比。
- (2)開發新客戶來增加出貨量以提升銷貨收入。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之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或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荷蘭皇家飛利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利浦公司)於民國(下同)103年4月28日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本公司製造銷售之DVD-R及DVD-RW產品侵害該公司之中華民國第82864號專利(「系爭專利」)，請求本公司賠償新台幣(下同)1,000萬暨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飛利浦公司嗣於104年5月13日擴張其請求損害賠償金額為10億5,000萬元，並一併請求前述金額自103年5月9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智慧財產法院於105年3月29日作成103年度民專訴字第38號一審判決，命本公司給付飛利浦公司1,050萬元及自104年6月2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駁回飛利浦公司其餘請求。智慧財產法院一審判決並准許飛利浦公司得以350萬元或同額之銀行保證書供擔保後，就前述給付予以假執行，但本公司得以1050萬元供反擔保而免為假執行。智慧財產法院一審判決經兩造分別就敗訴部分向智慧財產法院二審提起上訴後，智慧財產法院於106年6月29日作成105年度民專上字第24號二審判決，廢棄一審法院對飛利浦公司不利之判決部分，認定本公司無須負專利侵權損害賠償責任，但應返還飛利浦公司不當得利共10億3950萬元暨自104年6月2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並准許飛利浦公司得以3億4650萬元或同額之銀行保證書供擔保後，就前述給付予以假執行，但本公司得以10億3950萬元供反擔保而免為假執行。本公司於106年7月28日就前述智慧財產法院二審判決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後，最高法院於107年9月26日作成106年度台上字第2467號判決，廢棄智慧財產法院二審判決對本公司不利部分；也就是廢棄法院原命本公司須再給付飛利浦公司新台幣10億3950萬元暨自104年6月2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件訴訟已發回智慧財產法院更審程序審理中，預期智慧財產法院會在今(109)年對本件訴訟作出判決。最高法院廢棄原智慧財產法院二審判決後，該二審判決依法應視同不存在，故本公司目前並無關於二審原判決所命再

給付 10 億 3950 萬元的負擔。

然飛利浦公司以前述智慧財產法院一審判決及二審判決於 106 年 9 月 13 日向新竹地方法院聲請對本公司之財產假執行，主張執行債權 10 億 5000 萬元及執行費用 840 萬元。經本公司向智慧財產法院聲請並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取得智慧財產法院 106 年度民聲上字第 10 號民事裁定，准許將前述智慧財產法院一審判決及二審判決所命本公司得預供擔保免為假執行之擔保物即現金 1050 萬元及 10 億 3950 萬元，准予分別變更為等值之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禾公司)股票 39,500 股及 3,875,000 股。故新竹地方法院於 106 年 11 月撤銷飛利浦公司對於本公司全部強制執行之命令。現因智慧財產法院 105 年度民專上字第 24 號民事判決已遭最高法院 106 年度台上字第 2467 號判決廢棄，其所為之假執行宣告亦因此全部失其效力。本公司業已向新竹地方法院聲請並成功取回本公司先前為免除智慧財產法院二審判決之假執行所擔保之碩禾公司股票 3,875,000 股及其孳息，並依最高法院判決結果將原智慧財產法院二審判決結果之可能賠償金額全數迴轉入帳。嗣於最高法院 108 年度台上字第 11 號裁定駁回飛利浦公司就本公司以碩禾公司股票供擔保以消除二審判決假執行部分之抗告後。本公司在此次智慧財產法院更審程序預先聲請變換擔保物，請求如受不利益之判決願以碩禾公司股票供擔保免除假執行。冀望智慧財產法院能依循 106 年度民聲上字第 10 號裁定同樣准許國碩公司以等值數量之碩禾公司股票預供擔保得免除假執行。

2. Heraeus Precious Metals North America Conshohocken LLC(美商賀利氏貴金屬北美康舍霍肯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賀利氏)於 104 年 6 月 10 日向智慧財產法院對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本公司之子公司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碩禾電子)所販售 590、590A、600、620 型號之導電漿產品侵害賀利氏公司中華民國第 I432539 號發明專利(以下簡稱系爭專利)，請求碩禾電子不得製造、販賣或進口上述產品，並請求賠償新台幣 1,000 萬暨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賀利氏公司於 104 年 9 月 7 日追加主張碩禾電子所販售 610 型號之導電漿產品亦侵害系爭專利，另於 104 年 12 月 24 日變更訴之聲明，增列請求碩禾電子不得使用系爭專利之技術。碩禾電子於 104 年 7 月 20 日本案訴訟程序中對賀利氏公司提起反訴，主張賀利氏公司對碩禾電子提起訴訟未憑合理證據，且逕行發佈新聞稿，意圖影響市場競爭，要求賀利氏公司停止違反公平交易法行為，並請求賀利氏公司賠償新台幣 100 萬元及自反訴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智慧財產法院於 105 年 8 月 5 日宣示中間判決，認定碩禾電子所提出之相關主張及證據不足以證明賀利氏專利無效。智慧財產法院於 106 年 7 月 7 日宣示第一審判決，賀利氏之本訴主張全數駁回，碩禾電子之反訴主張亦駁回。賀利氏復於 106 年 8 月 4 日提起二審上訴，業經智財法院於 108 年 5 月 23 日二審宣判賀利氏所提之上訴駁回。賀利氏再於 108 年 7 月 22 日向最高法院提起三審上訴，目前案件由最高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已委任專業律師處理，本案目前對本公司並未發生實質損害亦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3. 鼎堅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鼎堅公司）以及顯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顯隆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8 日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威富公司）在新竹地方法院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訴訟。茲因威富公司於 102 年 10 月至 107 年 8 月間，向鼎堅公司與顯隆公司承租廠房，該租約於 107 年 8 月終止，並於 107 年 11 月間完成點交以及押租金退還事宜。惟鼎堅公司與顯隆公司因不滿拆除範圍，於 108 年 6 月 28 日起訴要求本公司支付重新安裝相關設備之費用，以及一個月租金收益，計新台幣 120 萬 939 元。本案因調解不成立，已委律師進行一審訴訟程序，本公司依目前相關事證判斷，認為本公司於訴訟攻防之論證較具優勢，惟因訴訟尚在言詞辯論階段，訴訟結果尚難評估。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作業辦法，以落實內控制度與維護資訊安全政策。透過每年檢視和評估其安全規章及程序，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以下分項進行詳細說明。

1. 資訊安全政策

- (1). 確保本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通訊安全，阻絕外界之入侵、破壞。
- (2). 確保系統資訊帳戶存取權限與系統之變更均經過公司規定程序授權處理。
- (3). 落實銷毀程序，已報廢之電腦儲存媒體應加以銷毀避免資料意外暴露外流。
- (4). 監控資訊系統之安全狀態與活動紀錄，有效掌握並處理資訊安全事件。
- (5). 維護資料與系統之可用性與完整性，發生災害或受破壞時，可回復正常作業。

目前本公司資訊安全維護措施完備且考量資安險仍是新興險種，且涉及資安分級和理賠鑑識等配套，因此尚在評估未來適用性之階段。

2. 資安網路架構

本公司注重資訊安全事項，必要時定期向經理人會報資安管理運作情形。公司之內部系統皆處於虛擬網路之中，外部網路受隔離無法直接進入，並已採用多重網路安全防禦系統，位於網路前端之防火牆、郵件內容安全控管系統負責過濾網路進出連線的內容，能防禦外部網路攻擊，並即時封鎖最新惡意軟體、有害之網站連結、垃圾電子郵件等威脅。位於內部之主機及端點皆由中控台佈署防毒軟體，隨時更新病毒碼與即時辨識惡意行為特徵，能即時攔截病毒木馬蠕蟲、勒索軟體、文件夾帶之惡意程式等，有效降低被駭客攻擊損害之風險。

3. 系統帳號生命週期管理與權限帳號管理

依各業務範圍、權責分別設定使用者之帳號及權限，資料之存取皆需透過簽核流程經各權責主管申請並核准後始能使用與變更。使用者一旦離

開原職務，立即撤銷該使用者之帳號及權限，以防範未經授權之使用。

4. 資料存取紀錄稽核備存

能紀錄系統檔案文件存取之軌跡記錄、往來郵件等資料，進行歸檔保存。報廢程序完成之電腦均執行硬碟拆解破壞以符合法規遵循的管理制度及資安政策。

5. 資訊系統持續運作

重要系統與文件皆採取每日、每週及每月之本地備份，相關之備份資料以磁帶方式存放到異地資料中心(IDC)做為異地備份。並每年定期執行系統資料復原測試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災害造成之資料損失風險。

資訊中心執行作業依本公司規定程序均能落實執行，確保資料完成性與安全性，風險評估結果尚屬良好，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資訊安全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無重大營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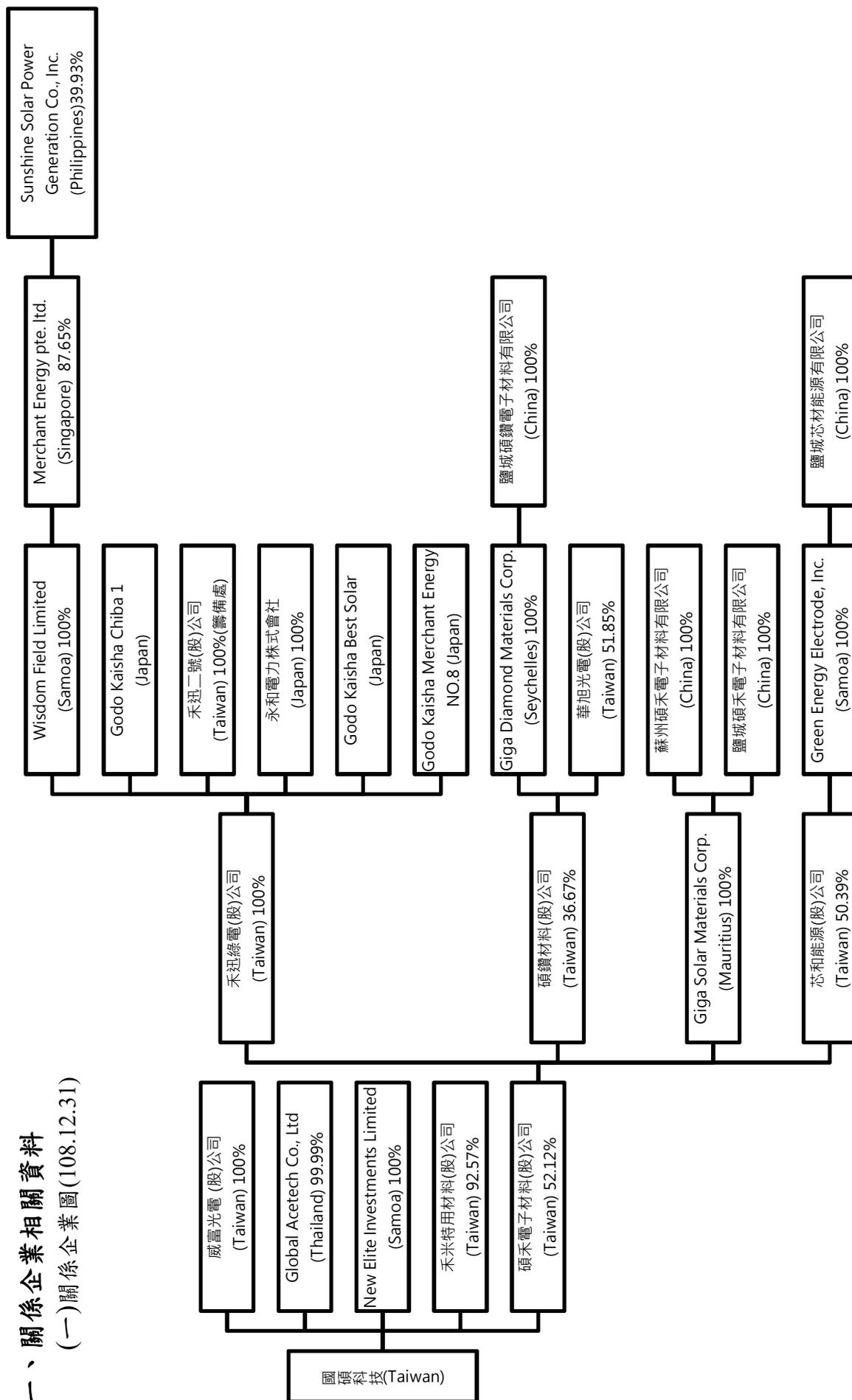
6.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重大網路攻擊或資安事件。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圖(108.12.31)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及所涵蓋之行業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日期：108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威富光電(股)公司	96.02	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	269,961	太陽能相關業務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	92.07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3號1樓	636,750	精密化學材料、工業用塑膠製品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93.03	Offshore Chambers, P.O.Box217, Apia, Samoa	USD 200	一般投資業
GLOBAL ACETECH CO.,LTD	95.06	300 Moo 7., Tombol Thatoom., Amphur Srimaphaphot., Prachinburi 25140, Thailand	THB1,183,000	太陽能相關業務
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	101.02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3號	101,000	精密化學材料
芯和能源(股)公司	98.03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3號1樓	197,732	能源材料製造及買賣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Mauritius)	100.01	Level 3.Alexander House,35 Cybercity,Ebene,Mauritius.	USD 17,900 CNY35,000	一般投資業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7	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越溪街道北官渡路38號3幢3樓	USD3,000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服務業
禾迅綠電(股)公司	101.01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3號1樓	1,104,305	太陽能相關業務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101.11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39,610	一般投資業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102.08	日本福島	¥51,000	太陽能相關業務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104.10	152 Beach Road #14-03 Gateway East Singapore(189721)	USD34,000	一般投資業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mpany Inc. (Philippines)	104.12	17th Floor, Lepanto Building, Paseo de Roxas, Makati City, Philippines	PHP25,047,750	太陽能相關業務
碩鑽材料(股)公司	104.12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3號1樓	938,180	金屬線製品製造業買賣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05.01	江蘇省鹽城市經濟開發區五臺山路108號	USD 14,900 CNY35,000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服務業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Seychelles)	105.1	1st Floor, #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c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 19,200	一般投資業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05.6	江蘇省鹽城市經濟開發區五臺山路108號	USD 19,200	線材材料生產製造與銷售業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9.1	臺中市西屯區協和里工業區十路8號	81,000	晶圓表面處理、矽料加工處理、太陽能輔料矽材、OEM等業務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Samoa)	107.8	Level2, Lotemau Centre Building, Vaea Street, Apia, Samoa	USD 2,500	一般投資業
禾迅二號(股)公司籌備處	(註1)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3號	-	太陽能相關業務
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	108.2	江蘇省鹽城市經濟開發區五臺山路108號5幢	USD 2,500	能源材料製造及買賣
禾迅一號(股)公司		不適用(註2)		
日暄綠能(股)公司籌備處		不適用(註3)		
日勝綠能(股)公司籌備處		不適用(註3)		

註1：109年2月全數返還股款。

註 2：108 月 6 月股權出售予辰亞能源(股)公司。

註 3：108 月 6 月股權出售予泓德能源科技(股)公司。

註 4：Godo Kaisha Best Solar、Godo Kaisha Chiba 1、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及 Godo Kaisha Chiba 2 係本公司依日本 TK-GK 架構投資，無持有表決權，故不列入上表；但依合約賦予本公司具有經濟受益權及對重大決策請求事前徵詢本公司之權利，故納入合併個體。其中，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7 月出售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予 Renewable Japan Co., LTD.；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7 月出售 Godo Kaisha Chiba 2 全部股權予 Wajo Holdings Co., LTD.。

(三)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日期：108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威富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國碩科技代表人：蔡禮全 國碩科技代表人：林江清 國碩科技代表人：黃文瑞	26,996,112	100.00%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興 國碩科技代表人：黃文瑞 國碩科技代表人：黃美智	33,188,902	54.42%
	董事	春如投資代表人：陳素惠	335,340	0.55%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羅世蔚 張文銘 邱信富 李輝隆	0	0.00%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200,000	100.00%
GLOBAL ACETECH CO.,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國碩科技代表人：蔡明俊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國碩科技代表人：蔡禮全	118,299,997	99.99%
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國碩科技代表人：蔡禮全 國碩科技代表人：陳繼明 國碩科技代表人：鍾高原	9,350,000	92.57%
	監察人	黃文瑞	0	0.00%
芯和能源(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楊盛如 陳繼明 英屬開曼群島商創能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振聲	200,000 500,000 5,750,000	1.01% 2.52% 29.08%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9,962,915	50.39%
	董事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12,900,000	100.00%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逸舟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元毓	-	100.00%
禾迅綠電(股)公司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顏光甫 碩禾電材代表人：林江清	110,430,524	100.00%
	董事	禾迅綠電代表人：陳繼明	37,110,000	100.00%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取締役 取締役	禾迅綠電代表人：陳繼明 禾迅綠電代表人：黃文瑞	-	100.00%
碩鑽材料(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吳錫坤 賴欣儀 羅世蔚 林博文 甘炯耀	3,842,600 34,404,761 2,975,000 0 0 0 0	4.10% 36.67% 3.17% 0.00% 0.00% 0.00% 0.00%
	董事 董事 董事	Wisdom Field Limited 代表人：陳繼明 Wisdom Field Limited 代表人：蔡禮全 Wisdom Field Limited 代表人：黃文瑞 Wisdom Field Limited 代表人：葉孟恆	-	87.65%
	董事	Titan Solar Limited 代表人：謝源一	-	12.35%
	董事	王芳	-	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mpany Inc. (Philippines)	董事	Philip King Yap/ Clark Lawton Yap/ Chase Leonard S. Yap/ Veronica Abordo/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	94.00%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繼明 碩禾電材代表人：黃文瑞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逸舟 碩禾電材代表人：陳元毓	-	100.00%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Seychelles)	董事	碩鑽材料代表人：陳繼明	-	100.00%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碩鑽材料代表人：陳繼明 碩鑽材料代表人：黃文瑞 碩鑽材料代表人：陳逸舟 碩鑽材料代表人：陳元毓	-	100.00%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劉祥益 碩鑽材料代表人：黃文瑞 劉祥麟 張郡文	2,156,958 4,200,000 77,137 0	26.6% 51.85% 0.95% 0.00%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Samoa)	董事	芯和能源代表人：楊盛如	2,500	100.00%
禾迅二號(股)公司籌備處	(註1)	-	-	100.00%
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芯和能源代表人：楊盛如 芯和能源代表人：黃振聲 芯和能源代表人：陳逸舟 芯和能源代表人：黃文瑞	-	50.39%
禾迅一號(股)公司	不適用(註2)			
日暄綠能(股)公司籌備處	不適用(註3)			
日勝綠能(股)公司籌備處	不適用(註3)			

註1：109年2月全數返還股款。

註2：108年6月股權出售予辰亞能源(股)公司。

註3：108年6月股權出售予泓德能源科技(股)公司。

註4：Godo Kaisha Best Solar、Godo Kaisha Chiba 1、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及Godo Kaisha Chiba 2係本公司依日本TK-GK架構投資，無持有表決權，故不列入上表；但依合約賦予本公司具有經濟受益權及對重大決策請求事前徵詢本公司之權利，故納入合併個體。其中，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7月出售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予Renewable Japan Co., LTD.；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7月出售Godo Kaisha Chiba 2全部股權予Wajo Holdings Co., LTD.。

(四)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年度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稅後(損)益	每股盈餘(元)
威富光電(股)公司	108年	269,961	336,743	91,771	244,972	109,228	3,428	2,564	0.09
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	108年	636,750	9,807,287	5,074,203	4,733,084	5,826,587	85,731	188,928	3.07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仟元)	108年	6,620	1,964	0	1,964	0	(31)	(24)	(0.12)
GLOBAL ACETECH CO.,LTD (泰銖仟元)	108年	1,231,968	120,551	70,893	49,658	15,295	(43,932)	(33,101)	(0.28)
禾米特用材料(股)公司	108年	101,000	116,936	28,238	88,698	72,937	(7,850)	(8,123)	(0.80)
禾迅綠電(股)公司	108年	1,104,305	1,897,240	147,050	1,750,190	55,300	(16,683)	437,784	0.40
禾迅一號(股)公司籌備處	108年	不適用(註1)							
禾迅二號(股)公司籌備處	108年	(註2)	2,503	0	2,503	0	0	2	不適用
日暄綠能(股)公司籌備處	108年	不適用(註3)							
日勝綠能(股)公司籌備處	108年	不適用(註3)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108年	15,070	560,813	530,246	30,567	314	(13,659)	18,885	不適用
Godo Kaisha Best Solar (註4)	108年	44,939	193,401	142,776	50,625	28,589	8,863	5,311	不適用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註4)	108年	不適用(註5)							

Godo Kaisha Chiba 1 (註 4)	108 年	37,721	30,070	1,051	29,019	-	(3,518)	(3,517)	不適用
Godo Kaisha Chiba 2 (註 4)	108 年	不適用(註 6)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 (註 4)	108 年	69,325	1,660,613	1,522,319	138,294	226,827	86,380	49,958	不適用
Wisdom Filed Limited	108 年	1,173,221	530,521	0	530,521	(4,512)	(4,512)	4,981	0.13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108 年	930,951	809,482	501,287	308,195	0	(12,248)	(5,148)	(0.15)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mpany Inc. (Philippines)	108 年	814,827	733,900	571,527	162,373	0	(16,437)	(594,139)	不適用
芯和能源(股)公司	108 年	197,732	138,167	8,743	129,424	278	(23,388)	(27,036)	(0.14)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	108 年	77,966	71,149	0.00	71,149	0	0	3,650	1.46
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	108 年	77,966	85,469	14,327	71,142	0	(4,425)	(3,656)	不適用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938,180	794,656	28,738	765,918	19,159	(30,298)	(276,667)	(2.95)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Seychelles)	108 年	594,542	110,391	-	110,391	-	-	(227,303)	(12.68)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81,000	299,219	258,800	40,419	483,847	(18,542)	(18,919)	(2.34)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08 年	594,542	594,135	483,745	110,391	72,069	(217,414)	(227,303)	不適用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 (Mauritius)	108 年	565,410	974,302	0	974,302	0	(1)	133,440	7.45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08 年	88,625	93,741	3,094	90,647	34,524	(9,929)	(17,249)	不適用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08 年	638,350	3,800,401	2,958,173	842,228	4,897,831	275,991	154,330	不適用

註 1：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6 月出售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辰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 2：109 年 2 月全數返還股款。

註 3：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6 月出售日暄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及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全部股權予泓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4：本公司依日本 TK-GK 架構投資雖無持有表決權，但依合約賦予本公司具有經濟受益權及對重大決策請求事前徵詢本公司之權利。

註 5：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7 月出售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全部股權予 Renewable Japan Co., LTD。

註 6：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7 月出售 Godo Kaisha Chiba 2 全部股權予 Wajo Holdings Co., LTD。

(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六)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 3 號

電話：(03)598-5510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繼 明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真實性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係來自太陽能導電漿之銷售，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83.20%，民國 108 年度太陽能導電漿之銷售收入較民國 107 年度下滑（詳附註二三），同時客戶組合改變。另外，民國 108 年度工程收入較民國 107 年度大幅成長。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收入之真實性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以評估銷貨交易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自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客戶原始訂單、出貨簽收單或出口報單及銷貨發票並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之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以確認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強調事項－流動性風險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二所述，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存有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之流動性風險，管理階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二述明所採行之具體因應對策。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

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57,094 仟元，占資

產總額之 0.40%；民國 108 年度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之份額為 2,816 仟元，占稅前淨利之 2.66%。

列入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公司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依照不同之審計準則查核。上述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其為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攸關規定所執行額外查核程序之結果。上述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 120,551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84%，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為 15,295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0.18%。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8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註強調事項及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註強調事項及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鍾 鳴 遠

鍾 鳴 遠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 裕 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國碩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4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183,615	15	\$ 4,560,265	24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三四)			\$ 3,221,734	17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三及三三)	314,199	2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七及十九)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21,346	1	99,284	1	2150	應付票據			288,75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九、十八、二三及三四)	1,461,085	10	1,773,929	9	2200	其他應付款			16,15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九及二三)	1,175,599	8	1,427,428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五)			260,409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九及三三)	41,422	-	602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或處分群組) 直接相關之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318,113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九)	50,735	1	30,18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五及十)			77,54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九及三三)	549	-	17	-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責任回權公司債 (附註十及三四)			1,05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五)	17,021	-	161,347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三四)			11,530	-
130X	存貨 (附註四、十及三二)	1,498,020	11	1,719,316	9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三四)			1,199,038	9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或處分群組) 淨額 (附註四、二八及三三)	30,070	-	768,668	4	2323	一年內到期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非關係人			245,727	2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七)	825,266	6	861,25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二十、二三、三二及三三)			30,79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	17,042	-	12,10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55,432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三四)	157,646	1	36,393	-					5,293,338	37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893,615	55	11,450,795	61					471,464	3
										8,528,037	45
1510	非流動資產					2530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567,281	4	294,301	2	254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九及三四)			1,806,127	13
15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279,407	2	321,823	2	2572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三四)			2,005,944	14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539,563	4	465,591	2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五)			24,10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三三及三四)	4,175,217	29	5,009,545	27	2612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五及十四)			125,347	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五及十四)	184,511	1	-	-	2640	長期應付款			65,90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五)	129,834	1	-	-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23,493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188,242	1	199,576	1	25XX	存入保證金			4,97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五)	170,910	1	211,767	1	2X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055,891	2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三及十七)	120,118	1	273,483	1					5,348,994	29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	99,400	1	481,624	3					13,877,031	7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454,483	45	7,257,710	39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二二)				
						3200	股本			2,059,057	14
						3310	普通股股本			211,927	2
						3320	資本公積			-	-
						3330	保留盈餘			23,784	1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23,784	-
						3400	特別盈餘公積			(3,946,718)	(21)
						31XX	未分配盈餘 (累積盈餘)			(210,388)	(1)
						36XX	其他權益			2,099,057	11
						3X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772,417	15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2,772,417	15
							權益總計			4,998,869	35
1XXX	資產總計	\$ 14,348,098	100	\$ 18,708,505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8,708,505	100

(請參閱勤勤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勤勤會計師事務所

經理人：陳耀明

董事長：陳耀明



勤勤會計師事務所
經理人：陳耀明
董事長：陳耀明

勤勤會計師事務所

(請參閱勤勤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勤勤會計師事務所

經理人：陳耀明

董事長：陳耀明



勤勤會計師事務所
經理人：陳耀明
董事長：陳耀明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三三）	\$ 8,468,615	100	\$ 9,378,71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四）	<u>7,483,601</u>	<u>89</u>	<u>9,520,529</u>	<u>102</u>
5950	營業毛利（損）	<u>985,014</u>	<u>11</u>	<u>(141,818)</u>	<u>(2)</u>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六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251,274	3	312,777	3
6200	管理費用	504,881	6	435,87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2,825	3	261,922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0,670</u>	<u>-</u>	<u>9,890</u>	<u>-</u>
6000	合 計	<u>1,039,650</u>	<u>12</u>	<u>1,020,462</u>	<u>11</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三五）	<u>-</u>	<u>-</u>	<u>1,178,427</u>	<u>13</u>
6900	營業淨（損）利	<u>(54,636)</u>	<u>(1)</u>	<u>16,147</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及三三）	131,254	2	183,187	2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6,483	-	7,17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四）	<u>(302,887)</u>	<u>(4)</u>	<u>(445,741)</u>	<u>(5)</u>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三、十六、十七及二四）	<u>325,718</u>	<u>4</u>	<u>(1,892,661)</u>	<u>(20)</u>
7000	合 計	<u>160,568</u>	<u>2</u>	<u>(2,148,036)</u>	<u>(23)</u>
7900	稅前淨利（損）	105,932	1	(2,131,889)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u>75,247</u>	<u>1</u>	<u>30,936</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30,685</u>	<u>-</u>	<u>(2,162,825)</u>	<u>(2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1,298)	-	(\$ 4,59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3,665)	-	(100,91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9,940)	(1)	82,055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五)	<u>4,541</u>	<u>-</u>	<u>(7,15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90,362)</u>	<u>(1)</u>	<u>(30,61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9,677)</u>	<u>(1)</u>	<u>(\$ 2,193,443)</u>	<u>(23)</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51,616	2	(\$ 1,428,791)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u>(120,931)</u>	<u>(2)</u>	<u>(734,034)</u>	<u>(8)</u>
8600		<u>\$ 30,685</u>	<u>-</u>	<u>(\$ 2,162,825)</u>	<u>(2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7,563	1	(\$ 1,447,839)	(15)
8720	非控制權益	<u>(157,240)</u>	<u>(2)</u>	<u>(745,604)</u>	<u>(8)</u>
8700		<u>(\$ 59,677)</u>	<u>(1)</u>	<u>(\$ 2,193,443)</u>	<u>(23)</u>
	每股純益(損)(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u>\$ 0.74</u>		<u>(\$ 6.94)</u>	
9850	稀 釋	<u>\$ 0.62</u>		<u>(\$ 6.9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陳繼明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國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外幣兌換差額	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控制權益	總計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2,836,856	\$ 124,574	\$ 23,784	(\$ 2,621,881)	(\$ 129,137)	\$ 99,068	\$ 3,523,854	\$ 3,602,999	\$ 7,126,793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107,006	-	(65,255)	(57,317)	(30,072)	(87,389)	
A5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836,856	124,574	23,784	2,514,875	(129,137)	65,255	3,466,537	3,572,867	7,039,404	
D1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損	-	-	-	(1,428,791)	-	-	(1,428,791)	(734,034)	(2,162,825)	
D3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3,156)	47,708	(63,600)	(19,048)	(11,570)	(30,618)	
D5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1,431,947)	47,708	(63,600)	(1,447,839)	(745,604)	(2,193,443)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60,461)	(60,461)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票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5,502)	-	-	-	-	-	(25,502)	25,502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847)	-	-	-	-	-	(847)	847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73,925)	(73,92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04	-	(104)	-	-	-	
T1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66,708	-	-	-	-	-	66,708	53,191	119,899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2,677,215	124,574	23,784	3,946,718	(81,429)	(128,959)	2,059,057	2,772,417	4,831,474	
C11	資本公積調補虧損	(2,490,611)	-	-	2,490,611	-	-	-	-	-	
B13	法定盈餘公積調補虧損	-	(124,574)	-	124,574	-	-	-	-	-	
F1	處置調補虧損	(1,331,533)	-	-	1,331,533	-	-	-	-	-	
D1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151,616	-	-	151,616	(120,931)	30,685	
D3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680)	(32,686)	(20,687)	(54,053)	(36,309)	(90,362)	
D5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150,936)	(32,686)	(20,687)	(97,563)	(157,240)	(59,672)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22,901)	(22,90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5,323	-	-	-	-	-	25,323	(25,329)	(6)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249,979	249,97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4,049)	-	4,049	-	-	-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2,119,927	124,574	23,784	3,946,718	(114,115)	(145,597)	2,181,943	2,816,926	4,998,8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7日審核報告)



董事長：陳顯明

經理人：陳顯明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105,932	(\$ 2,131,88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55,421	642,137
A20200	攤銷費用(含其他非流動資產 攤銷數)	12,753	15,18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670	9,89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03,513)	(102,005)
A20900	財務成本	302,887	445,741
A21200	利息收入	(44,981)	(97,343)
A22000	應付公司債匯率影響數	110,524	119,37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份額	(6,483)	(7,17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33,174)	(12,240)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	14,72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06,901)	(70,210)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90)	-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85,716)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497	1,806,40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2,903)	3,334
A24200	買回公司債損失(利益)	312,610	(291)
A29900	發行公司債費用	-	(5,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淨 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98,898)
A31125	合約資產	(314,199)	-
A31130	應收票據	312,890	411,772
A31150	應收帳款	205,402	998,64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169)	(60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51,173)	\$ 75,70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517)	(17)
A31200	存 貨	239,160	832,036
A31230	預付款項	29,968	(323,5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257)	11,754
A32130	應付票據	12,938	(6,881)
A32150	應付帳款	(98,718)	(455,83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7,305	(1,044,71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810)	26,52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625)	(13,6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1,728	1,042,88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0,182	99,5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577)	(104,5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10,333</u>	<u>1,037,82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0)	(197,683)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47	10,246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1,525)	(3,192)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860	68,90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654)	(283,810)
B01900	處分關聯企業之淨現金流入	14,800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79,600)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66,708)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九)	849,807	470,170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附註二八)	570,98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1,556)	(457,5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425	131,16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3,54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94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350)	(135)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51,969	388,33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u>26,094</u>	<u>(9,22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31,537</u>	<u>(23,09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430,088)	(\$ 3,283,77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01,052)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2,0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4,177,852)	(236,658)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30,940	1,808,3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91,500)	(2,153,085)
C01900	其他借款減少	-	(247)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529)	(7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5,472)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40,164)	(136,865)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49,973	(153,07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74,692)	(2,256,53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6,213	4,28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2,376,609)	(1,237,51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60,265	5,824,27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83,656	\$ 4,586,762
<u>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u>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83,615	\$ 4,560,265
E00212	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41	26,49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83,656	\$ 4,586,7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陳繼明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86 年 3 月 26 日，並於 86 年 12 月 1 日開始營運，主要從事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國際貿易、資料儲存媒體之製造及複製、電子材料及零組件及矽晶片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能源技術服務業及非屬公用之發電業等。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合併公司。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28%，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u>\$167,906</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151,173
加：合理確信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420,872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u>(5,215)</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566,830</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615,711	\$ 615,7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u>273,483</u>	<u>(48,881)</u>	<u>224,602</u>
資產影響	<u>\$ 273,483</u>	<u>\$ 566,830</u>	<u>\$ 840,313</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2,441	\$ 12,441
租賃負債—非流動	<u>-</u>	<u>554,389</u>	<u>554,389</u>
負債影響	<u>\$ -</u>	<u>\$ 566,830</u>	<u>\$ 566,830</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1）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	-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註20）	一般投資	-	100.00%
	Global Acetech Co., Ltd.	太陽能相關業務	99.99%	99.99%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化學材料、工業用塑膠製品	52.12%	54.42%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化學材料	92.57%	92.57%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20）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化學材料、工業用塑膠製品	1.09%	1.14%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註2)	金屬線製品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及其他相關業務	0.04%	0.04%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50.39%	50.39%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註2)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註2)	金屬線製品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及其他相關業務	36.67%	36.67%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 (註3)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製程調試技術服務等	100.00%	100.00%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註21)	光伏製程調試技術服務等	100.00%	100.00%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4)	太陽能相關業務	-	100.00%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註4)	太陽能相關業務	-	100.00%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4)	太陽能相關業務	-	100.00%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4)	太陽能相關業務	-	100.00%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4)	太陽能相關業務	-	100.00%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Godo Kaisha Best Solar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5)	(註5)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5及6)	(註5)
Godo Kaisha Chiba 2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5及6)	(註5)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7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5及7)	(註5及7)	
Godo Kaisha Chiba 1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5及6)	(註5)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8)	(註8)	
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註9)	太陽能相關業務	-	100.00%	
禾碩農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0)	農作物栽培相關業務	-	-	
禾迅二號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註11)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12)	(註12)	
日暄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註13及14)	太陽能相關業務	-	100.00%	
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註13及14)	太陽能相關業務	-	100.00%	
日博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註13及14)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註16)	太陽能相關業務 一般投資	(註15) 87.65%	100.00% 87.65%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註 17)	太陽能相關業務	39.93%	39.93%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Seychelles)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 18)	晶圓表面處理、矽料加工處理、太陽能輔料矽材料、OEM等業務	51.85%	51.85%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Seychelles)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線材材料生產製造與銷售等	100.00%	100.00%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	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 (註 19)	鋰電池材料製造、研發及鋰離子電池技術開發、諮詢服務	100.00%	-

合併個體重要增減變動情形說明如下：

- 註 1：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 107 年 12 月 10 日清算完結。
- 註 2：合併公司雖對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持有超過 50% 之表決權，惟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相對大小及分布，判斷合併公司具主導該等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之納入合併個體。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9 月 13 日辦理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每股面額 24 元，共計 2,000,000 股，合併公司未參與認購，另 107 年度合併公司於公開市場上購買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共計 302,479 股，持股比例變動為 36.67%。
- 註 3：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8 月投資設立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
- 註 4：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11 月經董事會通過出售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帳列待出售處分群組淨額及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於 108 年 3 月完成出售，處分價款為 240,000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34,714 仟元。

- 註 5：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依日本 TK-GK 架構投資 Godo Kaisha Best Solar、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Godo Kaisha Chiba 2、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7 及 Godo Kaisha Chiba 1，雖無持有表決權，但依合約賦予合併公司具有經濟受益權分別為 95.00%、80.75%、98.95%、94.50%及 100.00%，以及對重大決策請求事前徵詢合併公司之權利，故將之納入合併個體。Godo Kaisha Chiba 2 於 108 年 3 月辦理現金減資 70,000 仟元，經濟受益權由 98.95%變動為 98.32%。
- 註 6：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6 月決議處分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Godo Kaisha Chiba 2 及 Godo Kaisha Chiba 1，故將其轉列待出售處分群組淨額及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及 Godo Kaisha Chiba 2 已於 108 年 7 月完成出售，處分價款為 285,003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11,626 仟元。
- 註 7：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7 之權益業於 107 年 6 月全數出售，處分價款為 470,303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70,191 仟元。
- 註 8：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2 月增資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155,000 仟元，共取得 15,500,000 股，持股比例由 99%增加為 99.99%。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復於 107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934,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93,400,000 股，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增資 269,110 仟元，共取得 26,911,000 股，持股比例由 99.99%變動為 39%，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對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自此喪失控制。
- 註 9：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8 月設立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並繳納股款 30,000 仟元，業已於 108 年 4 月 24 日完成公司設立。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6 月出售

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價款為 235,292 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 215,292 仟元。

註 10：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禾碩農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於 107 年 10 月全數出售，處分價款為 5,100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9 仟元。

註 11：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12 月設立禾迅二號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並繳納股款 2,500 仟元，尚處於籌設階段，尚未完成公司設立。該股款已於 109 年 2 月全數返還。

註 12：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3 月依日本 TK-GK 架構投資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雖無持有表決權，但依合約賦予合併公司具有經濟受益權為 100.00%，以及對重大決策請求事前徵詢合併公司之權利，故將之納入合併個體。

註 13：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5 月投資設立日暄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及日博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並繳納股款分別為 7,500 仟元、7,000 仟元及 6,500 仟元。另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07 年 8 月及 10 月現金增資日暄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及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均為 2,500 仟元。

註 14：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10 月處分日博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之股份，處分價款為 6,500 仟元。108 年 6 月處分日暄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及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之股份，處分價款為 24,500 仟元。

註 15：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6 月投資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仟元，共計 200,000 股，持股比例為 100%，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經董事會通過出售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帳列待出售處分群組淨額及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於 108 年 1 月完成出售，處分價款為 95,000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45,271 仟元，已完成變更登記。

- 註 16：Wisdom Field Limited 於 107 年 8 月以美金 4,000 仟元投資 Merchant Energy PTE., Ltd.，持股比例由 86% 增加為 87.65%。
- 註 17：合併公司雖對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未持有超過 50% 之表決權，但具有重大經濟受益權，故將之納入合併個體。
- 註 18：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9 月投資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52,712 仟元，取得普通股 4,200,000 股，持股比例為 51.85%，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 註 19：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 於 108 年 2 月成立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透過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 間接轉投資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最高投資金額為美金 2,500 仟元，已於 108 年 4 月及 108 年 8 月投資美金 990 仟元及美金 1,510 仟元，共計美金 2,500 仟元。
- 註 20：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消滅併入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8 年 4 月 26 日取得經濟部核准函。
- 註 21：為配合子公司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計畫，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0 月及 107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透過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 (Mauritius) 分別轉投資美金 5,000 仟元及人民幣 35,000 仟元至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當合併公司於企業合併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換被收購者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之調整，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之調整係指於「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內因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產生之調整。

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後續處理將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或有對價於後續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及合資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十一)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

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係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五)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12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為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所含轉換權組成部分，若非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係分類為衍生性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可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係以公允價值衡量，非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之原始帳面金額則為分離嵌入式衍生工具後之餘額。於後續期間，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衍生性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相對公允價值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列入損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外匯及利率交換，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

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六) 避險工具

合併公司以貴金屬借料交易合約進行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

(十七)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八)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銷貨商品之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 電廠設計及建造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九) 租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

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時，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一) 租賃期間－108 年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合併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合併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三) 所得稅

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部分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108 年

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主要係以類似經濟環境利率做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擔保因素納入考量。

(五)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944	\$ 2,413
支票及活期存款	2,125,742	2,977,231
定期存款	55,929	1,580,621
	<u>\$ 2,183,615</u>	<u>\$ 4,560,26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股票	536,972	\$262,865
— 基金	130,130	130,720
混合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21,525	-
	<u>\$688,627</u>	<u>\$393,585</u>
流動	\$121,346	\$ 99,284
非流動	567,281	294,301
	<u>\$688,627</u>	<u>\$393,585</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性工具		
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附註十九)	\$ -	\$158,950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換匯換利合約	-	99,801
	<u>\$ -</u>	<u>\$258,751</u>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108 年度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 1 個月期之理財產品合約。該理財產品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創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投資金額合計為 239,426 仟元，取得 3,990 仟股，持股比例增加為 14.62%。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採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換 匯 換 利 合 約	合 約 金 額	合 約 期 間
107.12.31	美金 65,000 仟元	106.01.09~108.06.21

合併公司從事換匯換利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榮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3,600	\$313,600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18	25,095
磐采股份有限公司	-	3,252
未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625	25,625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98	13,798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5,910	55,910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850	19,8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60,994)	(135,307)
	<u>\$279,407</u>	<u>\$321,823</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列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

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合併公司考量投資策略出售並除列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 108 及 107 年度與除列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 9,647	\$ 10,246
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 分之累積（損失）利益	(4,049)	104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因營業而 發生	\$ 1,461,085	\$ 1,773,929
減：備抵損失	-	-
	<u>\$ 1,461,085</u>	<u>\$ 1,773,92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1,381,904	\$ 1,620,030
減：備抵損失	(206,305)	(192,602)
	<u>1,175,599</u>	<u>1,427,42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422	602
減：備抵損失	-	-
	<u>41,422</u>	<u>602</u>
	<u>\$ 1,217,021</u>	<u>\$ 1,428,030</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18,401	\$ 17,585
其他應收款—其他	50,283	44,985
減：備抵損失	(17,949)	(32,381)
	50,735	30,18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9	17
	<u>\$ 51,284</u>	<u>\$ 30,206</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部分應收票據與金融機構簽訂有追索權之應收票據貼現合約，合併公司雖移轉該等應收票據現金流量合約權利，但依合約約定仍須承擔該等應收票據無法收回之信用風險，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對象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已移轉金額	已預支金額 (註)	
中國銀行	\$ 17,989	\$ 17,989	3.58%

註：帳列短期借款，短期借款及其相關擔保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八及三四。107年12月31日未有應收票據貼現之情形。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至120天。

合併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合併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合併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合併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應收帳款係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0~30天	逾期30~120天	逾期121~270天	逾期超過27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	0-3%	0-5%	3-20%	50-100%	
總帳面金額	\$ 98,142	\$ 5,657	\$ 693	\$ 8,341	\$ 26,643	\$ 139,47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83)	(11)	(70)	(671)	(24,607)	(25,642)
攤銷後成本	<u>\$ 97,859</u>	<u>\$ 5,646</u>	<u>\$ 623</u>	<u>\$ 7,670</u>	<u>\$ 2,036</u>	<u>\$ 113,834</u>

2.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0~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	0-2%	0-3%	0-100%	
總帳面金額	\$ 2,488,833	\$ 42,803	\$ 12,411	\$ 200,888	\$ 2,744,9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5,395)	(209)	(186)	(174,873)	(180,663)
攤銷後成本	<u>\$ 2,483,438</u>	<u>\$ 42,594</u>	<u>\$ 12,225</u>	<u>\$ 26,015</u>	<u>\$ 2,564,272</u>

107年12月31日

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30~120天	逾期121~270天	逾期超過27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5%	3-20%	50-100%	
總帳面金額	\$ 150,689	\$ 12,101	\$ 152	\$ 2,032	\$ 164,97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517)	(165)	(25)	(1,624)	(2,331)
攤銷後成本	<u>\$ 150,172</u>	<u>\$ 11,936</u>	<u>\$ 127</u>	<u>\$ 408</u>	<u>\$ 162,643</u>

2.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0~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	0-2%	3-5%	98-100%	
總帳面金額	\$ 3,016,530	\$ 16,614	\$ 3,205	\$ 193,238	\$ 3,229,58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339)	(60)	(37)	(185,835)	(190,271)
攤銷後成本	<u>\$ 3,012,191</u>	<u>\$ 16,554</u>	<u>\$ 3,168</u>	<u>\$ 7,403</u>	<u>\$ 3,039,316</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192,602	\$291,121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0,670	9,89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738)	(116,155)
外幣換算差額	(229)	7,746
年底餘額	<u>\$206,305</u>	<u>\$192,602</u>

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備抵損失變動係因不同帳齡風險群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變動及總帳面金額淨增加之綜合影響所致。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料(註)	\$ 1,089,501	\$ 1,305,556
在製品	222,637	219,688
製成品	185,882	169,631
商品存貨	-	2
在建工程	-	24,439
	<u>\$ 1,498,020</u>	<u>\$ 1,719,316</u>

註：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借入銀錠評價利益分別為4,125仟元及21,288仟元。

108及107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7,483,601仟元及9,520,529仟元。營業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83,144)仟元及83,307仟元。

合併公司與原料供應商約定借入生產用之銀錠，約定於一年內以實物償還並另加計利息，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借入而尚未償還之銀錠分別計有391,869仟元及374,007仟元，分別帳入存貨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並已適當估列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一、子公司

(一)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46.76%	44.44%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
編製：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6,612,192	\$ 10,213,566
非流動資產	5,729,644	6,251,777
流動負債	(2,918,743)	(7,164,469)
非流動負債	(4,063,726)	(4,080,920)
權益	<u>\$ 5,359,367</u>	<u>\$ 5,219,954</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548,749	\$ 2,454,433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184,335	1,908,945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u>626,283</u>	<u>856,576</u>
	<u>\$ 5,359,367</u>	<u>\$ 5,219,954</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業收入	<u>\$ 7,875,926</u>	<u>\$ 8,292,191</u>
本年度淨損	(\$ 14,456)	(\$ 1,271,059)
其他綜合損益	(73,203)	(21,472)
綜合損益總額	<u>(\$ 87,659)</u>	<u>(\$ 1,292,531)</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6,088	(\$ 423,843)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82,840	(529,899)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u>(203,384)</u>	<u>(317,317)</u>
	<u>(\$ 14,456)</u>	<u>(\$ 1,271,05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7,241	(\$ 431,548)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52,505	(539,533)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u>(207,405)</u>	<u>(321,450)</u>
	<u>(\$ 87,659)</u>	<u>(\$ 1,292,53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937,501	\$ 1,082,825
投資活動	674,018	(294,803)
籌資活動	(3,987,842)	(1,777,84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 之影響	<u>19,942</u>	<u>332</u>
淨現金流出	<u>(\$ 2,356,381)</u>	<u>(\$ 989,494)</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513,693	\$450,891
投資合資	<u>25,870</u>	<u>14,700</u>
	<u>\$539,563</u>	<u>\$465,591</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 441,042	39.00%	\$ 435,575	39.00%
創碩(鹽城)能源有限公司	41,427	59.51%	-	-
日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25,569	30.00%	-	-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655	49.00%	-	-
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15,316	10.00%
	<u>\$ 513,693</u>		<u>\$ 450,891</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39.00%	39.00%
創碩(鹽城)能源有限公司	電池模塊、電池組 及電池部件組裝	江蘇省鹽城市	59.51%	-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高雄市	49.00%	-
日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台北市	30.00%	-
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台南市新市區	-	10.00%

子公司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子公司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增資，持股比例由 99.99% 變動為 39%，喪失控制力，故以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於 108 年 2 月 21 日投資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5,880 仟元，共取得 588,000 股，持股比例為 49%。

子公司 Giga Slo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投資創碩(鹽城)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59.51%，因僅佔創碩(鹽城)能源有限公司 3 席董事中 1 席，辨認對其未具有控制力，故以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22 日投資日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 25,731 仟元，共取得 2,573,100 股，持股比例為 30%。

碩禾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召開董事會通過出售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8 年 8 月 16 日完成出售，處分價款為 14,800 仟元，並認列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90 仟元。

合併公司對前述關聯企業之投資對合併公司並非重大，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8,911	\$ 7,179
其他綜合損益	(375)	-
綜合損益總額	<u>\$ 8,536</u>	<u>\$ 7,179</u>

(二) 投資合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8,202	\$ 14,700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u>7,668</u>	-
	<u>\$ 25,870</u>	<u>\$ 14,700</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資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50.00%	49.00%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50.00%	-

本公司之子公司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4月26日合併消滅併入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10月19日投資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14,700仟元，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另於108年9月27日投資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6,100仟元，投資後合計共取得2,080,000股，持股比率增加為50%。

本公司於108年8月16日投資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7,500仟元，共取得750,000股，持股比率為50%。

合併公司對前述合資企業之投資對合併公司並非重大，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損	\$ 2,428	\$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2,428</u>	<u>\$ -</u>

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

合併公司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未有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108年12月31日 <u>\$ 4,175,217</u>
-----	-----------------------------------

(一) 自用 – 108 年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研發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待 驗 設 備								
108年1月1日餘額	\$ 667,469	\$ 2,226,986	\$ 5,610,555	\$ 36,795	\$ 455,937	\$ 149,694	\$ 1,207,917	\$10,355,353	
增 加	30,853	33,986	45,886	895	14,824	4,483	91,827	222,754	
出售或報廢	(5,310)	(40,900)	(1,868,602)	(4,662)	(441,116)	(15,071)	(262)	(2,375,923)	
移 轉	(71,368)	(139,472)	(581,829)	172	713,013	(530)	(157,159)	(237,173)	
喪失控制權除列	-	-	(530,089)	-	-	(902)	(85,410)	(616,401)	
淨兌換差額	538	(28,973)	(11,176)	(180)	-	(1,676)	2,798	(38,66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22,182	\$ 2,051,627	\$ 2,664,745	\$ 33,020	\$ 742,658	\$ 135,998	\$ 1,059,711	\$ 7,309,94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18,019	\$ 930,131	\$ 3,407,499	\$ 31,250	\$ 317,251	\$ 100,878	\$ 540,780	\$ 5,345,808	
折 舊	-	76,050	181,359	1,950	51,625	16,403	-	327,387	
出售或報廢	-	(39,119)	(1,868,259)	(4,589)	(440,243)	(15,462)	-	(2,367,672)	
減 損	-	-	26,497	-	-	-	-	26,497	
移 轉	-	(84,013)	(668,133)	172	668,351	-	-	(83,623)	
喪失控制權除列	-	-	(103,809)	-	-	(286)	-	(104,095)	
淨兌換差額	-	(465)	(8,837)	(155)	-	(1,154)	1,033	(9,57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8,019	\$ 882,584	\$ 966,317	\$ 28,628	\$ 596,984	\$ 100,379	\$ 541,813	\$ 3,134,724	
107年12月31日及108年1月1日淨額	\$ 649,450	\$ 1,296,855	\$ 2,203,056	\$ 5,545	\$ 138,686	\$ 48,816	\$ 667,137	\$ 5,009,545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604,163	\$ 1,169,043	\$ 1,698,428	\$ 4,392	\$ 145,674	\$ 35,619	\$ 517,898	\$ 4,175,217	

本公司於 108 年度部分機器設備因未能再供生產使用，經評估後就其帳面價值認列減損損失計 159 仟元。

因鑽石線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子公司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就其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進行減損測試，因估計可回收金額 25,736 仟元低於帳面金額，故於 108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6,338 仟元，該減損損失業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估計可回收金額，採用成本法之評價技術，屬公允價值層級第 3 等級。

(二) 107 年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研發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待 驗 設 備								
107年1月1日餘額	\$ 866,753	\$ 2,259,030	\$ 6,436,967	\$ 34,432	\$ 4,574	\$ 411,891	\$ 138,168	\$ 1,853,574	\$12,005,389
合併取得	-	-	33,524	3,515	-	-	15,546	-	52,585
增 添	15,852	203,605	210,856	1,291	-	11,438	6,673	235,724	685,439
移 轉	(225,172)	(59,129)	(429,421)	-	-	57,034	1,600	(70,294)	(725,294)
其他變動	-	(198)	(27)	-	-	-	-	(14,502)	(14,727)
處 分	-	(164,827)	(744,123)	(2,506)	(26)	(24,426)	(17,061)	-	(952,969)
喪失控制權除列	-	-	-	-	-	-	-	(810,428)	(810,4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036	(11,495)	102,779	63	151	-	69	13,755	115,35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67,469	\$ 2,226,986	\$ 5,610,555	\$ 36,795	\$ 4,699	\$ 455,937	\$ 144,995	\$ 1,207,917	\$10,355,353
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18,019	\$ 789,361	\$ 2,939,888	\$ 28,804	\$ 3,041	\$ 254,336	\$ 84,585	\$ -	\$ 4,118,034
合併取得	-	-	10,698	2,652	-	-	9,410	-	22,760
折 舊	-	97,368	470,330	2,176	404	54,980	16,879	-	642,137
減損損失	-	141,134	814,259	49	-	14,607	2,495	531,274	1,503,818
處 分	-	(78,106)	(720,510)	(2,500)	(26)	(16,771)	(16,131)	-	(834,044)
移 轉	-	(20,203)	(127,145)	-	-	10,099	(78)	-	(137,3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77	19,979	69	97	-	202	9,506	30,430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18,019	\$ 930,131	\$ 3,407,499	\$ 31,250	\$ 3,516	\$ 317,251	\$ 97,362	\$ 540,780	\$ 5,345,808
淨帳面金額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649,450	\$ 1,296,855	\$ 2,203,056	\$ 5,545	\$ 1,183	\$ 138,686	\$ 47,633	\$ 667,137	\$ 5,009,545
106年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淨額	\$ 848,734	\$ 1,469,669	\$ 3,497,079	\$ 5,628	\$ 1,533	\$ 157,555	\$ 53,583	\$ 1,853,574	\$ 7,887,355

合併公司於 107 年第 4 季因管理階層變更對菲律賓太陽能電廠之營運計畫，由原計畫建置電廠從事發電及售電變更為出售，故將

相關未完工程帳面金額沖減至估計可回收金額，經評估後認列減損損失 531,274 仟元。該減損損失業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估計可回收金額，採用成本法之評價技術，屬公允價值層級第 3 等級。

另因鑽石線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子公司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就其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進行減損測試，因估計可回收金額 20,677 仟元低於帳面金額，故於 107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9,148 仟元，該減損損失業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估計可回收金額，採用成本法之評價技術，屬公允價值層級第 3 等級。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部分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因未能再供生產使用，經評估後就其帳面價值認列減損損失計 903,396 仟元，該減損損失業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土地及機器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5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6 年
研發設備	2 至 11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6 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及空調設備，其耐用年限分別為 25~56 年及 3~11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購買之土地中，部分座落在於台南市學甲區中洲段及北門區麗湖段，用途為設置太陽能發電廠使用，因屬農地故以個人名義辦理登記及簽訂土地登記契約書，並以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一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辦理設定。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116,473
房屋及建築	65,317
運輸設備	<u>2,721</u>
	<u>\$184,511</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7,65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7,333
房屋及建築	7,059
運輸設備	<u>576</u>
	<u>\$ 24,968</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收入）	<u>\$ -</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1,530</u>
非流動	<u>\$125,34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2.37%~2.60%
房屋及建築	1.50%~2.00%
運輸設備	1.68%

(三) 主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合併公司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僅可由合併公司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合併公司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

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時，合併公司重評估租賃期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五。

108 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8,04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3,517</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合併公司簽訂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 2 至 20 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合併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所負擔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u>\$ 17,788</u>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52,282
超過 5 年	<u>97,836</u>
	<u>\$167,906</u>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及轉租給付如下：

	<u>107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34,045</u>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為合併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合併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	\$ -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71,368</u>	<u>143,457</u>	<u>214,825</u>
108年12月31日	<u>\$ 71,368</u>	<u>\$ 143,457</u>	<u>\$ 214,82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	\$ -	\$ -	\$ -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81,925	81,925
	-	<u>3,066</u>	<u>3,066</u>
108年12月31日	<u>\$ -</u>	<u>\$ 84,991</u>	<u>\$ 84,991</u>
<u>淨帳面金額</u>			
108年12月31日	<u>\$ 71,368</u>	<u>\$ 58,466</u>	<u>\$ 129,834</u>

	108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7,701
減：當年度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3,066</u>
合 計	<u>\$ 4,635</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至37年

合併公司購買之土地，座落在於台南市學甲區學甲段、中洲段及北門麗湖段，用途為設置太陽能發電廠使用，因屬農地故以個人名義辦理登記及簽訂土地登記契約書，並以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辦理設定。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108年為404,093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分別採用現金流量分析法與同時考量成本法及收益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及其量化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4%
收益資本化率	5.31%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擔保請詳附註三四。

十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譽	技術權利金	客戶關係	合計
<u>成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1,666	\$ 91,401	\$ 57,143	\$ 113,575	\$ 273,785
增加	1,350	-	-	-	1,350
淨兌換差額	31	-	-	-	3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47</u>	<u>\$ 91,401</u>	<u>\$ 57,143</u>	<u>\$ 113,575</u>	<u>\$ 275,16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9,909	\$ 3,371	\$ 57,143	\$ 3,786	\$ 74,209
增加	1,327	-	-	11,357	12,684
淨兌換差額	31	-	-	-	3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67</u>	<u>\$ 3,371</u>	<u>\$ 57,143</u>	<u>\$ 15,143</u>	<u>\$ 86,924</u>
107年12月31日及108年1月1日淨額	<u>\$ 1,757</u>	<u>\$ 88,030</u>	<u>\$ -</u>	<u>\$ 109,789</u>	<u>\$ 199,576</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1,780</u>	<u>\$ 88,030</u>	<u>\$ -</u>	<u>\$ 98,432</u>	<u>\$ 188,242</u>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011	\$ 3,371	\$ 57,143	\$ -	\$ 70,525
合併取得	1,497	88,030	-	113,575	203,102
增加	135	-	-	-	135
淨兌換差額	23	-	-	-	2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66</u>	<u>\$ 91,401</u>	<u>\$ 57,143</u>	<u>\$ 113,575</u>	<u>\$ 273,785</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7,557	\$ 3,371	\$ 11,429	\$ -	\$ 22,357
合併取得	1,130	-	-	-	1,130
攤銷	1,199	-	5,714	3,786	10,699
減損	-	-	40,000	-	40,000
淨兌換差額	23	-	-	-	2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909</u>	<u>\$ 3,371</u>	<u>\$ 57,143</u>	<u>\$ 3,786</u>	<u>\$ 74,209</u>
106年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淨額	<u>\$ 2,454</u>	<u>\$ -</u>	<u>\$ 45,714</u>	<u>\$ -</u>	<u>\$ 48,16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757</u>	<u>\$ 88,030</u>	<u>\$ -</u>	<u>\$ 109,789</u>	<u>\$ 199,576</u>

108 年度之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107 年度因鑽石線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子公司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就其用於生產鑽石線製程之專有技術進行減損測試，並於民國 107 年度就其淨帳面金額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40,000 仟元。該減損損失業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u>\$ 12,684</u>	<u>\$ 10,699</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至 4 年
技術權利金	10 年
客戶關係	10 年

十七、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留抵稅額	\$ 485,333	\$ 517,448
預付貨款	130,471	75,424
進項稅額	107,167	175,355
預付費用	97,801	74,347
存出保證金	58,860	19,140
預付設備款	58,615	106,454
預付投資款（附註七）	-	79,600
其他	24,179	99,072
	<u>\$ 962,426</u>	<u>\$ 1,146,840</u>
流動	\$ 842,308	\$ 873,357
非流動	120,118	273,483
	<u>\$ 962,426</u>	<u>\$ 1,146,840</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第 4 季因管理階層變更對菲律賓太陽能電廠之營運計畫，由原計畫建置電廠從事發電及售電變更為出售，故將原預付供應商供建置太陽能電廠之設備材料貨款沖減至估計可回收金額，經評估後認列減損損失 262,587 仟元。該減損損失業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估計可回收金額，採用成本法之評價技術，屬公允價值層級第 3 等級。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利率區間 (%)</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註）	1.30~3.92	\$ 620,341	\$ 591,341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00~4.91	2,149,905	2,630,393
		<u>\$2,770,246</u>	<u>\$3,221,734</u>

註：108年12月31日擔保銀行借款中屬應收票據貼現者金額為17,989仟元（參閱附註九），截至108年12月31日有效年利率分別為3.58%，107年12月31日未有應收票據貼現之情形。

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四。

（二）長期借款

債 權 人	108年12月31日	利 率 (%)	還 款 期 間 及 辦 法
新生信託銀行株式會社擔保 借款	\$ 1,481,002	1.500	自107年6月29日起，每6個月為1期，共分32期攤還，6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擔保借款	375,500	1.350	自109年6月7日起，每3個月為1期，共分16期攤還，3個月付息一次。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61,500	1.680	自108年10月26日起，每3個月為1期，共分20期攤還，按月付息。
合作金庫擔保借款	124,500	1.350	自109年6月7日起，每3個月為1期，共分16期攤還，3個月付息一次。
彰銀東京分行信用借款	48,362	2.600	自104年9月4日起，每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攤還，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擔保借款	31,519	2.000	自108年7月22日起，每1個月為1期，共分180期攤還，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擔保借款	27,411	2.000	自108年5月8日起，每1個月為1期，共分47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877	3.550	自107年10月12日起，每3個月為1期，共分8期攤還，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45,727</u>)		
	<u>\$2,005,944</u>		

債 權 人	107年12月31日	利 率 (%)	還 款 期 間 及 辦 法
新生信託銀行株式會社擔保 借款	\$ 1,676,983	1.500	自107年6月29日起，每6個月為1期，共分32期攤還，6個月付息一次。
彰銀東京分行信用借款	333,831	2.269	自105年1月18日起，每1個月為1期，共分72期攤還，按月付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71,714	1.598	自104年12月30日起，每6個月為1期，共分9期攤還，3個月付息一次。
彰銀東京分行信用借款	59,878	2.600	自104年9月4日起，每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57,884	4.950	自107年7月20日起，每3個月為1期，共分16期攤還，按月付息。

（接次頁）

(承前頁)

債 權 人	107年12月31日	利 率 (%)	還 款 期 間 及 辦 法
兆豐北新竹分行信用借款	\$ 32,750	1.800	自 105 年 1 月 12 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60 期攤還，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4,937	3.820	自 106 年 9 月 12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攤還，3 個月付息一次。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65,274)		
	<u>\$ 1,892,703</u>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九、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一)	\$ 1,879,000	\$ 1,950,600
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二及三)	1,200,000	1,200,000
國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四)	-	3,839,375
	<u>3,079,000</u>	<u>6,989,975</u>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73,835)	(621,02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1,199,038)	(3,321,016)
	<u>\$ 1,806,127</u>	<u>\$ 3,047,933</u>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註)	\$ -	\$ 158,950

註：包含轉換價值、投資人賣回權價值及公司贖回價值，請參閱附註七。

(一) 子公司一碩禾公司於 107 年 1 月 25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面額：100 仟元。
2. 發行價格：100%。
3. 發行總面額：2,000,000 仟元。
4. 票面利率：0%。
5. 債券期限：五年 (107 年 1 月 25 日至 112 年 1 月 25 日)。
6.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賣回，或碩禾公司提前贖回外，碩禾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7.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碩禾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碩禾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8.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110 年 1 月 25 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碩禾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3.80%以現金贖回。
9. 轉換：
 - (1)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碩禾公司請求轉換為碩禾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2)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臺幣 253.31 元。
 - (3)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碩禾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碩禾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碩禾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碩禾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碩禾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4)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245.1 元。

(5) 碩禾公司依市價於公開市場買回公司債註銷，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買回公司債 1,210 張，面額計 121,000 仟元，碩禾公司將買回價格分攤予負債組成部分及權益組成部分，分攤至負債組成部分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其他收入 9,693 仟元。

合併公司提供公司債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1 日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面額：100 仟元。
2. 發行價格：100%。
3. 發行總面額：1,200,000 仟元。
4. 票面利率：0%。
5. 債券期限：三年（106 年 6 月 21 日至 109 年 6 月 21 日）。
6.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7.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8.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無。
9. 轉換：
 - (1)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6 年 9 月 22 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6 月 21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2)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臺幣 22 元。
 - (3)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

(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C.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D.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4) 108年12月31日之調整後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36.2元。

(5)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未有轉換或贖回之情形。

(三)本公司於104年8月10日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面額:100仟元。
2. 發行價格:100%。
3. 發行總面額:800,000仟元。
4. 票面利率:0%。
5. 債券期限:3年(104年8月10日至107年8月10日)。
6.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103.03%以現金一次償還。
7.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

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8.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106 年 8 月 10 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2.01%以現金贖回。
9. 轉換：
 - (1)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2)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臺幣 21.6 元。
 - (3)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4) 107 年 8 月 10 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21.6 元。
 - (5) 截至 107 年 8 月 10 日止，計有 6,098 張公司債持有人請求轉換，面額計 609,800 仟元，共計轉換普通股 28,231,283 股，產生資本公積 324,859 仟元，並已辦妥變更登記，餘

1,902 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共計 190,200 仟元，本公司已全數贖回，且產生之相關費損 5,763 仟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同時將已失效轉換權 1,567 仟元由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其它，並已依規定辦理註銷作業。

(四) 子公司－碩禾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1 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面額：美金 200 仟元。
2. 發行價格：100%。
3. 發行總面額：美金 110,000 仟元，另加以美金 15,000 仟元為上限之超額認購，業已於 105 年 7 月 11 日發行。
4. 票面利率：0%。
5. 債券期限：五年（105 年 6 月 21 日至 110 年 6 月 21 日）。
6. 償還方法：除本債券已贖回、購回並經註銷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情況外，碩禾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將依本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 1.5% 之收益率（每半年計算一次），亦即面額之 107.76%，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7.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碩禾公司於本債券發行滿三十六個月後，遇有碩禾公司普通股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中有二十個交易日，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達碩禾公司提前贖回價格乘以當時轉換價格（以訂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再除以面額後所得之總數之 130% 以上時，碩禾公司得依提前贖回價格提前將本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 (2) 若超過 90% 之本債券已被贖回、轉換，購回或註銷，碩禾公司得以碩禾公司提前贖回價格提前將尚流通在外之本債券全部贖回。
 - (3)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使碩禾公司於發行日後因本債券而增加稅務負擔、必須支付額外之費用或增加成本時，碩禾公司得依碩禾公司提前贖回價格提前依受託契約

將本債券全部贖回。倘債券持有人不參與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不得請求碩禾公司負擔額外之稅賦或費用。

8. 債券持有人賣回權：

除下列情事發生，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碩禾公司於到期日前將其持有之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 (1)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算屆滿三年（108年6月21日）時，請求碩禾公司按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1.5%（每半年計算一次）所計算之利息補償金，亦即104.59%，將持有之本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 (2) 若碩禾公司普通股股票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終止上櫃買賣，或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以上停止交易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碩禾公司以債券持有人提前贖回價格，將持有之本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 (3) 若碩禾公司有受託契約所定義之變動控制權之情事，債券持有人得要求碩禾公司以債券持有人提前贖回價格，將本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9. 轉換：

- (1)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滿四十日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之日或碩禾公司行使提前贖回權之日前第五個營業日止，債券持有人得依有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向碩禾公司請求將本債券轉換為碩禾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
- (2)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臺幣528.43元。
- (3) 轉換價格之調整：

A. 公司債發行後，除碩禾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或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碩禾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股票分割、發行認股權證或具轉換權之有價證券、受讓其他公司股份增資、合併增資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

外存託憑證等)，且新股認購或發行價格低於每股時價，應調整轉換價格，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調整之。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或其他形式之現金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碩禾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碩禾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4) 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未有轉換之情形。碩禾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及 8 月 19 日分別依持有人行使賣回權而提前贖回 624 張及 1 張，面額共計美金 125,000 仟元。

應付公司債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四。

二十、其他流動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其他流動負債		
避險之金融負債（註）	\$391,869	\$374,007
合約負債	56,869	1,304
其他	<u>6,694</u>	<u>96,153</u>
	<u>\$455,432</u>	<u>\$471,464</u>

註：避險之金融負債係借入銀錠之負債，因本公司與原料供應商約定借入生產用銀錠，故以貴金屬借料交易合約進行公允價值避險，藉以減輕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因國際貴金屬價格變動產生之風險。請參閱附註十及三二。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合併公司之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234	\$ 55,1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741)	(22,6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3,493</u>	<u>\$ 32,43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7年1月1日	\$ 64,134	(\$ 26,275)	\$ 37,859
當期財務成本	16	-	16
財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917	(375)	542
前期服務收益	(9,418)	-	(9,418)
認列於損益	(8,485)	(375)	(8,860)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59	-	659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財務假設變動	\$ 2,305	\$ -	\$ 2,305
—經驗調整	2,460	-	2,46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828)	(8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424	(828)	4,596
雇主提撥	-	(1,157)	(1,157)
支付之福利	(5,964)	5,964	-
107年12月31日	55,109	(22,671)	32,438
當期財務成本	148	-	148
財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669	(273)	396
前期服務收益	(9,892)	-	(9,892)
認列於損益	(9,075)	(273)	(9,348)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8)	-	(98)
—財務假設變動	3,030	(751)	2,279
—經驗調整	(732)	-	(73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51)	(15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00	(902)	1,298
雇主提撥	-	(895)	(895)
108年12月31日	\$ 48,234	(\$ 24,741)	\$ 23,49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3%~0.90%	1.20%~1.22%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4,191)	(\$ 5,156)
減少 0.5%	<u>\$ 4,641</u>	<u>\$ 5,74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4,516</u>	<u>\$ 5,615</u>
減少 0.5%	(\$ 4,127)	(\$ 5,09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895</u>	<u>\$ 1,14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22年	19~23年

二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88,000</u>	<u>388,000</u>
額定股本	<u>\$ 3,880,000</u>	<u>\$ 3,88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u>205,906</u>	<u>339,059</u>
已發行股本	<u>\$ 2,059,057</u>	<u>\$ 3,390,59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因應償還銀行借款及償還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本金及付息之資金需求，於 108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進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增資案於 109 年 2 月 14 日申報生效。另因受 COVID-19 疫情延續影響，國際經濟環境前景未明，牽動國內股市及債市等金融市場波動劇烈，為維護股東權益及確保募資完成，經 109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與主管機關申請展延資金募集期間三個月。

(二) 資本公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7,249	\$ 582,500
公司債轉換溢價	-	940,96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03,49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13,99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25,323	11,244
員工認股權失效	-	55,66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其 他	<u>69,355</u>	<u>69,355</u>
	<u>\$ 211,927</u>	<u>\$ 2,677,21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政策，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

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四之(六)。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 23,784 仟元。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因尚有未彌補之累計虧損，故 108 年 6 月 25 日及 107 年 6 月 20 日之股東常會皆決議不分配盈餘。

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案，並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1,331,533 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133,153 仟股，減資後發行新股股份總數為 205,906 仟股。

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7年度
	<u>虧 損 撥 補 案</u>
年初待彌補虧損	(\$ 2,621,881)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107,006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15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4
107 年度淨損	(1,428,791)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24,57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2,490,611</u>
年底待彌補虧損	<u>(\$ 1,331,533)</u>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4,689</u>
特別盈餘公積	<u>\$132,198</u>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81,429)	(\$129,137)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32,686)	47,708
年底餘額	<u>(\$114,115)</u>	<u>(\$ 81,42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128,959)	(\$ 65,255)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0,687)	(63,60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		
轉至保留盈餘	4,049	(104)
年底餘額	<u>(\$145,597)</u>	<u>(\$128,959)</u>

(五) 非控制權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772,417	\$ 3,602,939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		
數	-	(30,07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年度		
淨損	(120,931)	(734,03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		
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3,203)	25,739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12,978)	(\$ 37,319)
其他綜合損益所得稅效果	490	1,450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618)	(1,440)
喪失控制除列子公司	(22,901)	(60,461)
透過企業收購取得非控制權益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	79,150
收購非控制權益之股份	-	48,000
子公司私募新股	249,960	(68,94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5,329)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847
子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25,502
其他	19	53,191
	<u>\$ 2,816,926</u>	<u>\$ 2,772,417</u>

二三、收入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收入認列係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客戶合約收入之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8,140,221	\$ 8,974,544
其他營業收入	328,394	404,167
	<u>\$ 8,468,615</u>	<u>\$ 9,378,711</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產 品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導電漿銷售收入	\$ 6,996,334	\$ 7,641,405
矽晶產品銷售收入	565,984	1,052,490
售電收入	324,894	381,640
工程收入	219,705	-
其他	361,698	303,176
	<u>\$ 8,468,615</u>	<u>\$ 9,378,711</u>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1,175,599</u>	<u>\$ 1,472,42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41,422</u>	<u>\$ 602</u>
合約資產		
電廠建造合約	\$ 314,199	\$ -
減：備抵損失	-	-
合約資產—流動	<u>\$ 314,199</u>	<u>\$ -</u>
合約負債		
電廠建造合約	\$ 4,443	\$ -
商品銷售	<u>52,426</u>	<u>1,304</u>
合約負債—流動(帳列其 他流動負債)	<u>\$ 56,869</u>	<u>\$ 1,304</u>

合約資產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107年底無合約資產，故108年度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零。

(三)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電廠建造合約		
109年度履行	<u>\$248,062</u>	<u>\$ -</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 五)	\$ 7,701	\$ -
其他	3,008	7,927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44,981	97,343
其他	<u>75,564</u>	<u>77,917</u>
	<u>\$131,254</u>	<u>\$183,18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406,901	\$ 70,21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3,174	12,24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85,71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03,513	102,00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90	-
買回公司債(損失)利益	(312,610)	291
淨外幣兌換損失	(171,853)	(217,72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497)	(1,806,405)
其他損失	(92,716)	(53,278)
	<u>\$ 325,718</u>	<u>(\$ 1,892,661)</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70,031	\$306,588
銀行借款之利息	113,105	125,533
租賃負債之利息	8,144	-
借銀利息	5,711	7,855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攤銷	-	1,238
押金設算息及其他	5,896	4,527
	<u>\$302,887</u>	<u>\$445,741</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19,153	\$555,097
營業費用	<u>136,268</u>	<u>87,040</u>
	<u>\$355,421</u>	<u>\$642,13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註)		
營業成本	\$ -	\$ 1,966
營業費用	<u>12,753</u>	<u>13,222</u>
	<u>\$ 12,753</u>	<u>\$ 15,188</u>

註：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數。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498,137	\$647,55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5,058	20,20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 一）	(9,348)	(12,478)
其他員工福利	<u>21,759</u>	<u>29,43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25,606</u>	<u>\$684,70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13,108	\$410,394
營業費用	<u>312,498</u>	<u>274,315</u>
	<u>\$525,606</u>	<u>\$684,709</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不低於 4% 及不高於 8%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107 及 106 年度因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8年度</u>
員工酬勞	4%
董事酬勞	3%

金 額

	<u>108年度</u>
員工酬勞	<u>\$ 7,345</u>
董事酬勞	<u>\$ 5,509</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75,355	\$ 88,711
以前年度之調整	7,048	(13,0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174</u>	<u>-</u>
	183,577	75,68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108,330)	(49,321)
稅率變動	-	4,566
其他	<u>-</u>	<u>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5,247</u>	<u>\$ 30,93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105,932</u>	<u>(\$ 2,131,889)</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1,186	(\$ 426,378)
免稅收益及報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8,784)	251,356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9,093	427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174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9,398	160,395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56,96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7,048	(13,026)
土地增值稅	19,165	
其他	<u>-</u>	<u>58,162</u>
	<u>\$ 75,247</u>	<u>\$ 30,936</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4,541</u>	<u>(\$ 7,15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本期所得稅資產</u>		
應收退稅款	<u>\$ 17,021</u>	<u>\$161,347</u>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應付所得稅	<u>\$ 77,549</u>	<u>\$ 75,33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他綜合損益</u>	<u>年 底 餘 額</u>
<u>108 年度</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28,391	\$ 1,555	\$ -	\$ 29,9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負債評價	(134,094)	134,094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損	17,644	-	-	17,64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777)	(326)	-	(24,103)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30,629	(21,616)	-	9,013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564	1,161	-	10,725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 整	695	-	-	69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82	(149)	-	533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677	(3,792)	-	4,885
未實現兌換損失及利益	17,441	(17,170)	-	2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6,555	-	4,541	41,096
未使用課稅損失	41,529	14,573	-	56,10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8,330</u>	<u>\$ 4,54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33,936</u>			<u>\$ 146,80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211,767</u>	<u>\$ 170,91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77,831</u>	<u>\$ 24,103</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損益	兌 換 損 益	合 併 取 得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22,968	\$ 5,423	\$ -	\$ -	\$ -	\$ 28,3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 損	(116,543)	(17,551)	-	-	-	(134,09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98	2,646	-	-	-	17,644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12,962)	(10,815)	-	-	-	(23,777)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 值調整	12,616	18,013	-	-	-	30,62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8,790	774	-	-	-	9,564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91	104	-	-	-	695
未實現兌換損失及利益	618	64	-	-	-	68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5,007	3,670	-	-	-	8,677
其他	(23,518)	40,835	-	(124)	248	17,441
未使用課稅損失	43,713	-	(7,158)	-	-	36,55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742	(3,604)	-	(138)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6,340</u>	<u>5,196</u>	<u>-</u>	<u>(7)</u>	<u>-</u>	<u>41,529</u>
	<u>(\$ 3,640)</u>	<u>\$ 44,755</u>	<u>(\$ 7,158)</u>	<u>(\$ 269)</u>	<u>\$ 248</u>	<u>\$ 33,93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
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84,300</u>	<u>\$ 211,7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87,940</u>	<u>\$ 177,831</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
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30,889	\$ 274,268
109 年度到期	324,638	324,638
110 年度到期	274,872	334,609
111 年度到期	722,273	739,835
112 年度到期	600,760	648,906
113 年度到期	695,739	704,035
114 年度到期	618,796	754,340
115 年度到期	81,152	69,499
116 年度到期	893,963	1,009,152
117 年度到期	1,175,358	1,524,755
118 年度到期	147,862	-
	<u>\$ 5,566,302</u>	<u>\$ 6,384,037</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297,195</u>	<u>\$ 2,699,883</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30,889	108 年
324,638	109 年
274,872	110 年
722,273	111 年
600,760	112 年
695,739	113 年
618,796	114 年
81,152	115 年
893,963	116 年
1,175,358	117 年
<u>428,372</u>	118 年
<u>\$ 5,846,812</u>	

(七)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323,539 仟元及 395,841 仟元。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純益(損)

單位：每股元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基本每股純益(損)	<u>\$ 0.74</u>	<u>(\$ 6.94)</u>
稀釋每股純益(損)	<u>\$ 0.62</u>	<u>(\$ 6.94)</u>

計算每股純益（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基準日訂於 108 年 9 月 25 日。因追溯調整，107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107年度	追溯調整後 107年度
基本每股純損	(\$ 4.21)	(\$ 6.94)
稀釋每股純損	(\$ 4.21)	(\$ 6.94)

用以計算每股純益（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 151,616	(\$ 1,428,79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11,376	-
子公司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03)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之淨利（損）	<u>\$ 161,889</u>	<u>(\$ 1,428,79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益（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05,906	205,9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54,545	-
員工酬勞	<u>576</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61,027</u>	<u>205,90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於 107 年度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純益（損）之計算。

二七、企業合併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購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8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7 年 9 月支付現金 152,712 仟元取得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1.85% 之有表決權股份。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晶圓表面處理、矽材料加工處理、太陽能輔料矽材料、OEM 等業務。

選擇以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相對份額衡量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與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u>公 允 價 值</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004
應收帳款	22,925
存 貨	78,512
其他流動資產	51,7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825
無形資產	113,9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u>4,877</u>
小 計	<u>387,866</u>
短期借款	(107,095)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206)
其他流動負債	(79,656)
其他非流動負債	(<u>527</u>)
小 計	(<u>223,484</u>)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總計	<u>\$164,382</u>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173,262
加：非控制權益（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48.15%）	79,15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64,382</u>)
商 譽	<u>\$ 88,030</u>

自收購日（107年9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對合併公司產生之收入為103,545仟元，淨利為32,741仟元。合併如發生於107年初，則107年度所產生之收入將為546,041仟元，且淨損將為87,858仟元。

收購對價

	<u>公 允 價 值</u>
支付價金	\$152,712
或有對價負債（帳列長期應付款）	<u>20,550</u>
對價合計	<u>\$173,262</u>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 86,004
現金支付數	(<u>152,712</u>)
淨現金流出	(<u>\$ 66,708</u>)

或有對價

依股權購買協議總成交金額為不超過182,700仟元，並於併購基準日後支付計152,712仟元，其餘價款分別於未來兩年，依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盈餘達成率分期支付。

二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6月14日召開董事會通過出售子公司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Godo Kaisha Chiba 2及Godo Kaisha Chiba 1，故將其相關之資產和負債轉列待出售處分群組淨額及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子公司Godo Kaisha Chiba 2及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於108年7月已完成出售，總交易價格為285,003仟元。

本公司於107年12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三廠土地（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段新興小段26、27-1地號）、建物（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21巷1號）及其附屬之設施及部分動產設備，帳面價值為285,264仟元，並於108年1月15日簽訂合約出售予非關係人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價款為570,980仟元，認列285,716仟元處分利益，並於108年2月完成所有權移轉程序。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27 日召開董事會通過出售子公司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另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召開董事會通過出售子公司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總交易價格為 335,000 仟元，並將前述六家子公司相關之資產和負債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 月已完成出售子公司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交割，並於 108 年 3 月完成其餘待處分子公司之股權交割。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其資產及負債之主要類別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待出售處分群組淨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1	\$ 26,497
應收款項	-	6,490
預付款項	263	3,4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189	437,168
其他非流動資產	<u>577</u>	<u>9,801</u>
小計	<u>30,070</u>	<u>483,404</u>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其他應付款	(714)	(3,008)
本期所得稅負債	-	(3,925)
其他流動負債	(337)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4)
長期借款（含一年以內到期）	<u>-</u>	<u>(208,285)</u>
小計	<u>(1,051)</u>	<u>(215,232)</u>
待出售處分群組之淨帳面金額	<u>\$ 29,019</u>	<u>\$268,172</u>

二九、處分子公司

子公司之處分請參閱附註二八。

(一) 收取之對價

	禾迅一號	Merchant Energy NO.10	Godo Kaisha Chiba 2	日勝及日暄	其他
現金	<u>\$ 235,292</u>	<u>\$ 163,084</u>	<u>\$ 121,919</u>	<u>\$ 24,500</u>	<u>\$ 335,000</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禾 迅 一 號	Merchant Energy NO.10	Godo Kaisha Chiba 2	日勝及日暄	其 他
流動資產					
現金	\$ 3,890	\$ 23,129	\$ 589	\$ 5,612	\$ 23,265
預付款項	2,297	5,031	1,075	-	2,217
應收款項	-	6,220	-	-	4,434
其他流動資產	-	1,142	-	-	-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	426,896	85,410	-	432,822
使用權資產	398,521	31,322	14,264	-	78,588
其他資產	26,794	-	577	18,890	10,073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14)	(9,238)	(16)	-	(16,713)
租賃負債—流動	(95)	(1,591)	(571)	-	(928)
其他負債	-	(11,456)	(203)	-	(26,82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411,393)	(29,933)	(13,083)	-	(76,805)
長期借款	-	(321,393)	-	-	(175,109)
處分之淨資產	<u>\$ 20,000</u>	<u>\$ 120,129</u>	<u>\$ 88,042</u>	<u>\$ 24,502</u>	<u>\$ 255,015</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損失)

	禾 迅 一 號	Merchant Energy NO.10	Godo Kaisha Chiba 2	日勝及日暄	其 他
收取之對價	\$ 235,292	\$ 163,084	\$ 121,919	\$ 24,500	\$ 335,000
處分之淨資產	(20,000)	(120,129)	(88,042)	(24,502)	(255,015)
非控制權益	-	21,160	1,741	-	-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 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 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 積兌換差額	-	6,973	4,920	-	-
處分利益 (損失)	<u>\$ 215,292</u>	<u>\$ 71,088</u>	<u>\$ 40,538</u>	<u>(\$ 2)</u>	<u>\$ 79,985</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禾 迅 一 號	Merchant Energy NO.10	Godo Kaisha Chiba 2	日勝及日暄	其 他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235,292	\$ 163,084	\$ 121,919	\$ 24,500	\$ 335,000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3,890)	(23,129)	(589)	(5,612)	(23,265)
加：期初待出售現金餘額	-	-	-	-	26,497
	<u>\$ 231,402</u>	<u>\$ 139,955</u>	<u>\$ 121,330</u>	<u>\$ 18,888</u>	<u>\$ 338,232</u>

三十、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8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碩禾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55.56% 下降至 53.21%。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給付之現金對價	\$ -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25,323</u>
權益交易差額	<u>\$ 25,323</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 25,323</u>

本公司之子公司國超公司於 107 年 1 月以每股 30 元出售本公司之另一子公司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共計 101,308 股，合併公司所增加之現金為 3,039 仟元，因而變動之相關權益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合併公司增加之現金	\$ 3,039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u>1,462</u>)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u>\$ 1,577</u>

本公司之子公司國超公司於 107 年度取得本公司之另一子公司碩禾公司股票共計 370,000 股，合併公司所減少之現金為 65,604 仟元，因而變動之相關權益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合併公司減少之現金	(\$ 65,604)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u>32,343</u>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u>\$ 33,261</u>)

本公司之子公司碩禾公司於 107 年度取得本公司之另一子公司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共計 302,479 股，因而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影響數 6,182 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於 107 年 8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之另一子公司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未按持股比例增資，持股比例為 86% 增加至 87.65%，因而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影響數(847)仟元。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3,005,165	\$3,058,630	\$ -	\$ -	\$3,058,630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6,368,949	\$6,505,189	\$ -	\$ -	\$6,505,189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	\$ 99,821	\$ -	\$ 30,309	\$ 130,130
股票	105,279	-	431,693	536,972
理財產品	-	21,525	-	21,525
合計	\$ 205,100	\$ 21,525	\$ 462,002	\$ 688,62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117,457	\$ 151,740	\$ 10,210	\$ 279,407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 金	\$ 99,284	\$ -	\$ 31,436	\$ 130,720
股 票	151,099	-	111,766	262,865
合 計	<u>\$ 250,383</u>	<u>\$ -</u>	<u>\$ 143,202</u>	<u>\$ 393,585</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u>\$ 147,919</u>	<u>\$ 158,220</u>	<u>\$ 15,684</u>	<u>\$ 321,823</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換匯換利合約	\$ -	\$ 99,801	\$ -	\$ 99,801
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				
生金融負債	-	-	158,950	158,950
合 計	<u>\$ -</u>	<u>\$ 99,801</u>	<u>\$ 158,950</u>	<u>\$ 258,751</u>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資 產			負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股 票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基 金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票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公 司 債
年初餘額	\$ 111,766	\$ 31,436	\$ 15,684	\$ 158,950	
本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80,500	(1,127)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5,474)	-	
新 增	239,427	-	-	-	
贖 回	-	-	-	(158,950)	
年底餘額	<u>\$ 431,693</u>	<u>\$ 30,309</u>	<u>\$ 10,210</u>	<u>\$ -</u>	

107 年度

	資			產			負 債		
	透 過 公 股	損 允 價 票	益 值 衡 基	按 量 衡 金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股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票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轉 換 公 司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年初餘額	\$	31,801	\$	30,800	\$	11,304	(\$	81,096)	
本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79,965		636		-	(77,8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4,380		-	
年底餘額	\$	111,766	\$	31,436	\$	15,684	(\$	158,950)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換匯換利合約	係採用交易對手銀行提供之評價資訊，交易對手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評價，按期末可觀察匯率暨合約所訂匯率及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層級第二等級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有移轉或出售之限制，其公允價值係依據類似且未受限之權益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考量折價後之價格。
理財產品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可觀察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 3 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輸 入 值	量 化 資 訊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之 敏 感 度 分 析 價 值 關 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合併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 433 仟元。
股 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	12.72%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合併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 4,914 仟元。

(接次頁)

(承前頁)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	1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5%，對合併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 177 仟元至 394 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合併公司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449 仟元。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	11.69%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合併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 1,264 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	1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5%，對合併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 195 仟元至 670 仟元。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度	45.37%	股價波動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股價波動度上升（下降）5%，對合併公司損益無影響。

合併公司財務及投資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88,627	\$ 393,5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5,210,581	8,327,1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9,407	321,823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58,7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8,526,079	12,645,981
避險之金融負債	391,869	374,00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餘額係包含轉列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相關資產餘額。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該餘額係包含轉列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相關負債餘額。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

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合併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換匯換利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換匯換利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合併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日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日幣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益(損)	\$ 19,602	(\$ 19,714)	(\$ 2,397)	(\$ 11,958)	\$ 685	\$ 39,635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0,610	\$ 1,580,621
—金融負債	3,142,042	6,368,94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288,107	2,977,231
—金融負債	5,021,917	5,114,43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淨資產（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活動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7,338 仟元及 21,372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上市櫃（興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以及所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中之轉換權，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興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則因不符合權益要素之定義而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合併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敏感度分析

108 及 107 年度，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中之上市櫃（興櫃）公司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 10%，對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10,528 仟元及 15,110 仟元。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中之上市櫃（興櫃）公司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 10%，對於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26,920 仟元及 30,614 仟元。

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貴金屬借料合約交易，價格為國際貴金屬市場報價加計一定利潤率。為管理此存貨之貴金屬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採用名目數量相同之國際貴金屬借料合約作為此存貨所含貴金屬價格風險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風險避險工具。依歷史經驗，被指定之貴金屬價格風

險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平均涵蓋整體合約之價格變動，是以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以貴金屬借料交易合約進行公允價值避險，以減輕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因國際貴金屬價格變動產生之風險。貴金屬借料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係按貴金屬之市價估算。

前述貴金屬借料交易與相關金融負債條件相同，是以合併公司採質性評估判定貴金屬借料交易及被避險金融負債之價值會因被避險國際貴金屬價格之變動而有系統地反向變動。避險關係之避險無效性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與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對貴金屬借料交易公允價值之影響，此信用風險並不會影響被避險項目導因於國際貴金屬價格之公允價值變動。於避險期間並未出現避險無效性之其他來源。

合併公司之國際貴金屬價格變動風險避險資訊彙總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避險工具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資產負債表		當年度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單行項目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避險					
貴金屬借料交易合約	\$387,744	-	避險之金融負債	\$391,869	(\$ 4,125)

被避險項目	帳面金額		當年度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被避險項目價值變動	
	資	產	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	所採用之被避險項目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避險				
存貨	\$ 391,869	\$ 4,125	\$ 4,125	\$ 4,125

107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資產負債表		當年度評估 避險無效性 所採用之避 險工具公允 價值變動
			單行項目	帳面金額 負債	
公允價值避險					
貴金屬借料交易合約	\$352,719	-	避險之金融負債	\$374,007	(\$ 21,288)

被避險項目	帳面金額		累計公允價 值調整數		當年度評估 避險無效性 所採用之被 避險項目 價值變動
	資	產	資	產	
公允價值避險					
存貨	\$ 374,007		\$ 21,288		\$ 21,288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合併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合併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合併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合併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61% 及 6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合併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存有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為改善營運狀況除於 107 年底結束國內及泰國太陽能多晶矽晶片業務，積極轉型增加國內電場工程業務及晶片加工業務，以持續改善營運及增加獲利。本公司亦預計於 109 年 6 月底前完成現金增資，該現金增資案件已於 109 年 2 月 14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同時，本公司陸續完成銀行借款額度續約，並持續與銀行接洽及簽訂新的長期擔保借款額度，以支應短期資金需求及改善流動性風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 3 年	4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應付款項	\$ 501,970	\$ -	\$ -	\$ -	\$ 501,970
借 款	2,953,871	612,462	400,292	1,060,203	5,026,828
公 司 債	1,200,000	1,879,000	-	-	3,079,000
租賃負債	27,945	55,890	55,415	232,666	371,916
長期應付款	36,360	91,951	-	-	128,311
	<u>\$ 4,720,146</u>	<u>\$ 2,639,303</u>	<u>\$ 455,707</u>	<u>\$ 1,292,869</u>	<u>\$ 9,108,025</u>

107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3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款項	\$ 598,994	\$ -	\$ -	\$ -	\$ 598,994
借 款	4,424,916	370,276	321,481	1,287,625	6,404,298
公司債	4,015,602	3,261,083	-	-	7,276,685
長期應付款	238	192,588	-	-	192,826
	<u>\$ 9,039,750</u>	<u>\$ 3,823,947</u>	<u>\$ 321,481</u>	<u>\$ 1,287,625</u>	<u>\$14,472,803</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2~3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計
總額交割 換匯換利合約					
—流入	\$1,976,936	\$ -	\$ -	\$ -	\$1,976,936
—流出	(2,076,737)	-	-	-	(2,076,737)
	<u>(\$ 99,801)</u>	<u>\$ -</u>	<u>\$ -</u>	<u>\$ -</u>	<u>(\$ 99,801)</u>

(3)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3,068,258	\$ 3,178,726
—未動用金額	<u>1,263,450</u>	<u>6,748,689</u>
	<u>\$ 4,331,708</u>	<u>\$ 9,927,415</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467,329	\$ 94,342
—未動用金額	<u>253,231</u>	<u>137,731</u>
	<u>\$ 2,720,560</u>	<u>\$ 232,073</u>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三)
創碩 (鹽城) 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四)
利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雪芙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註一：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8 年 8 月出售全部股權予茂迪股份有限公司，且經評估後未符合關係人之條件，故僅列示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結之款項，及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8 月內之營業交易。

註二：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3 月出售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後列為關聯企業，故於 108 年 3 月以後之營業交易及期末餘額分類為關聯企業之交易。

註三：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 月出售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後列為關聯企業，故於 108 年 1 月以後之營業交易及期末餘額分類為關聯企業之交易。

註四：Giga Slo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於 108 年 11 月投資創碩 (鹽城) 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59.51%，因僅佔創碩 (鹽城) 能源有限公司 3 席董事中 1 席，辨認對其未具有控制力，經評估後列為關聯企業，僅列示 108 年 11 月以後之營業交易及期末餘額。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21,280</u>	<u>\$ 24,785</u>
工程收入	合資公司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82,500	\$ -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3,117	-
		<u>\$ 95,617</u>	<u>\$ -</u>

上述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三)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 6,966	\$ -
	合資公司	2	-
		<u>\$ 6,968</u>	<u>\$ -</u>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u>\$ 41,422</u>	<u>\$ 602</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u>\$ 549</u>	<u>\$ 17</u>

(五) 預收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關聯企業	\$ 22	\$ -
	合資公司	38	-
		<u>\$ 60</u>	<u>\$ -</u>

(六) 出售有價證券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出	售	價	款
	108年度		107年度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u>\$335,000</u>		<u>\$ -</u>	

合併公司於 108 年第 1 季處分部分子公司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詳附註二八及二九。

(七) 租賃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 987	\$ 16
合資公司	79	-
	<u>\$ 1,066</u>	<u>\$ 16</u>

(八)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u>\$ 6,121</u>		<u>\$ -</u>	

(九) 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u>\$ 27,701</u>	<u>\$ -</u>
合資公司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28,693	\$ -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67,672</u>	<u>-</u>
	<u>\$196,365</u>	<u>\$ -</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3,757</u>	<u>\$ 57,796</u>
退職後福利	<u>1,190</u>	<u>1,301</u>
	<u>\$ 54,947</u>	<u>\$ 59,0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發行公司債、訴訟擔保提存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履約及租賃之保證金：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債務內容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16,385	\$ 1,349,350	銀行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7,046	518,017	海關保證金、履約保證金、商品保證金、租賃保證金及銀行借款等
及非流動				
應收票據		17,989	-	銀行借款
子公司股票（碩禾）		<u>3,556,963</u>	<u>2,281,017</u>	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授信擔保品及銀行借款及飛利浦訴訟案向新竹地方法院提存所辦理擔保提存
		<u>\$ 5,448,383</u>	<u>\$ 4,148,384</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合併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折合新台幣約為 4,229 仟元。

(二) 本公司與下列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合約如下：

公 司 名 稱	支付權利金商品	簽 約 年 度	有效期間	權 利 金 計 算 方 式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鍍膜相關產品	民國94年11月	20 年	依產品銷售額計算，按年支付

(三)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業於 106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 E. I. du Pont de Nemours and Company 簽訂非專屬專利授權契約，支付授權費用以取得太陽能導電漿相關專利授權。

(四) Heraeus Precious Metals North America Conshohocken LLC. (美商賀利氏貴金屬北美康捨霍肯有限責任公司，下稱「賀利氏公司」) 於 104 年 6 月向臺灣智慧財產法院對子公司一碩禾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主要訴求正銀漿料涉嫌侵犯其相關專利。子公司一碩禾公司對賀利氏公司提起反訴，要求其停止違反公平交易法之行為，智慧財產法院於 105 年 8 月 5 日作出中間判決，認定子公司一碩禾公司所提出之相關主張及證據不足以證明賀利氏公司專利無效。智慧財產法院業於 106 年 7 月 7 日宣示第一審判決，駁回原告賀利氏公司之主張。子公司一碩禾公司另於 106 年 8 月 8 日收受賀利氏公司之民事上訴聲明狀，其對第一審判決聲明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業於 108 年 5 月 23 日宣示第二審判決，駁回賀利氏公司之上訴後，賀利氏公司於 108 年 7 月 2 日對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合併公司經評估前述事件對目前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五)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與 Meralco Industrial Engineering Services Corporation 簽訂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為美金 4,546 仟元及菲律賓幣 117,500 仟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累計已付價款計為美金 3,436 仟元及菲律賓幣 11,175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與 Paris-Manila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簽訂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為菲律賓幣 250,802 仟元，截至 108 年

12月31日累計已付價款計為菲律賓幣 31,544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 (六) 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購置供建置太陽能電廠之設備材料，合約價款為美金 48,649 仟元，已付價款為美金 24,716 仟元，但因太陽能電廠工程進度延宕，合併公司與該供應商尚在進行商議解約事宜中，合併公司經評估前述事件對目前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七) 荷蘭皇家飛利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利浦公司）於 103 年 4 月 28 日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本公司製造銷售之 DVD-R 及 DVD-RW 產品侵害飛利浦公司之中華民國第 82864 號專利（「系爭專利」），請求本公司賠償新臺幣 10,000 仟元暨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飛利浦公司嗣於 104 年 5 月 13 日向台灣智慧財產法院請求將原先對本公司所提專利侵權訴訟案之起訴請求金額從新臺幣 10,000 仟元，擴張請求金額為新臺幣 1,050,000 仟元，智慧財產法院一審於 105 年 3 月 29 日判決本公司應賠償飛利浦公司新臺幣 10,500 仟元及自 104 年 6 月 25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駁回飛利浦公司其餘請求，本公司及飛利浦公司分別就智慧財產法院一審判決敗訴部分，向智慧財產法院二審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二審於 106 年 6 月 29 日判決認定，判付本公司應返還飛利浦公司新臺幣 1,050,000 仟元之不當得利，故本公司於當時已就二審判決金額加計利息予以估列入帳。本公司復委任專業律師就前述智慧財產法院二審判決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業於 107 年 9 月 26 日判決認定，原判決關於命本公司再給付及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暨各該訴訟費用部分廢棄，發回智慧財產法院，故本公司再依據最高法院判決結果將原智慧財產法院二審判決結果之可能賠償金額予以全數迴轉入帳。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60,671	29.9800	\$	4,816,917		
日	幣		162,672	0.2760		44,897		
人	民		39,158	4.3050		168,575		
泰	銖		37,915	0.9942		37,696		
歐	元		8	33.5900		26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95,288	29.9800		2,856,734		
人	民		23,247	4.3050		100,078		
泰	銖		6,521	0.9942		6,483		
歐	元		-	33.5900		-		
日	幣		1,031,065	0.2760		284,574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人	民		889,261	4.4720		3,976,777		
美	金		82,388	30.715		2,530,551		
日	幣		3,460,609	0.2782		962,741		
泰	銖		33,082	0.9465		31,313		
歐	元		12	35.20		416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46,572	30.715		4,501,954		
日	幣		7,758,862	0.2782		2,158,515		
泰	銖		39,600	0.9465		37,483		
人	民		2,977	4.4720		13,313		
歐	元		158	35.20		5,546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71,853 仟元及 217,72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三二(四))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參閱：(附表一、二及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且能賺得收入及發生費用之策略管理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營運決策者分別管理及監督各事業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矽晶產品部門，主要從事太陽能矽晶片、太陽能矽輔料及晶圓生產、加工及銷售以及鑽石線之製造及銷售。
2. 光電材料部門，主要從事太陽能導電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3. 太陽能電廠部門，主要從事太陽能電廠工程、太陽能電廠發電及售電。

合併公司彙總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部門，因管理階層判斷該等部門具有相似之經濟特性且符合多數彙總基準，故將相關資訊合併產生矽晶產品應報導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利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或市場間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8 年度

	矽晶產品 部 門	光電材料 部 門	太陽能電廠 部 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合併收入	\$ 568,855	\$ 6,996,334	\$ 564,569	\$ 338,857	\$ -	\$ 8,468,615
營業成本及費用	(985,955)	(6,623,505)	(488,695)	(425,096)	-	(8,523,251)
部門(損)益	(\$ 417,100)	\$ 372,829	\$ 75,874	(\$ 86,239)	\$ -	(54,636)
其他收入						131,254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5,718
財務成本						(302,8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48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05,932

107 年度

	矽晶產品 部 門	光電材料 部 門	太陽能電廠 部 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合併收入	\$ 1,088,792	\$ 7,641,651	\$ 381,394	\$ 266,874	\$ -	\$ 9,378,711
營業成本及費用	(1,457,698)	(7,500,864)	(302,645)	(93,881)	(7,476)	(9,362,564)
部門(損)益	(\$ 368,906)	\$ 140,787	\$ 78,749	(\$ 172,993)	(\$ 7,476)	16,147
其他收入						183,18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92,661)
財務成本						(445,7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17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2,131,889)

(二) 主要產品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導電漿銷售收入	\$ 6,996,334	\$ 7,641,405
矽晶產品銷售收入	565,984	1,052,490
售電收入	324,894	381,640
工程收入	219,705	-
其 他	361,698	303,176
	<u>\$ 8,468,615</u>	<u>\$ 9,378,711</u>

(三)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台 灣	\$ 1,761,453	\$ 2,899,813
中國大陸	5,589,922	5,449,645
其他國家	1,117,240	1,029,253
合 計	<u>\$ 8,468,615</u>	<u>\$ 9,378,711</u>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台 灣	\$ 1,417,692	\$ 1,430,877
中國大陸	1,252,911	1,365,834
日 本	1,380,973	1,943,456
其 他	<u>684,843</u>	<u>643,697</u>
合 計	<u>\$ 4,736,419</u>	<u>\$ 5,383,864</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列式如下：

<u>項 目</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A 客戶	\$ 1,483,649	\$ 2,205,755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資金公司	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關係人	為本期末最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資金必要之原因	通過原因	提列呆帳	備抵額	擔名	稱價	品價值	個別對象與總額	資金總額	與備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註1)	其他應收款 (註1)	是	\$ 22,338 (USD 745)	\$ -	-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	\$ -	-	\$ -	\$ -	-	無	無	\$ -	\$ -	872,777 (註2)	-
		Global Ace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註1)	其他應收款 (註1)	是	111,298 (USD 3,712)	25,467 (USD 849)	-	短期資金融通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218,194 (註2)	872,777 (註2)	-
		聚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1)	其他應收款 (註1)	是	9,481	-	-	短期資金融通	因應關聯企業營運需求	-	因應關聯企業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218,194 (註2)	872,777 (註2)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1)	其他應收款 (註1)	是	926,712 (USD 11,488+ CNY 135,261)	759,070 (USD 20,542+ CNY 33,265)	-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	3,730,832	-	-	-	-	無	無	-	1,893,234 (註2)	1,893,234 (註2)	-
2	禾逸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其他應收款 (註8)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239,840 (USD 8,000)	239,840 (USD 8,000)	3%	短期資金融通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700,076 (註3)	1,050,114 (註3)	-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其他應收款 (註8)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5,520 (JPY 20,000)	-	3%	短期資金融通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700,076 (註3)	1,050,114 (註3)	-
3	Wisdom Field Limite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其他應收款 (註8)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209,860 (USD 7,000)	209,860 (USD 7,000)	3%	短期資金融通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212,208 (註3)	318,313 (註3)	-
4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其他應收款 (註8)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140,906 (USD 4,700)	140,906 (USD 4,700)	3%	短期資金融通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136,124 (註3及5)	204,186 (註3)	-
5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其他應收款 (註8)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16,560 (JPY 60,000)	-	2.3%	短期資金融通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12,227 (註6)	611,360 (註6)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8)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276,000 (JPY 1,000,000)	276,000 (JPY 1,000,000)	1.6%	短期資金融通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611,360 (註6)	611,360 (註6)	-
6	碩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錫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1及8)	其他應收款 (註1及8)	是	155,896 (USD 5,200)	62,958 (USD 2,100)	3%	短期資金融通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153,184 (註4及5)	306,367 (註4)	-
		鹽城碩錫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1及8)	其他應收款 (註1及8)	是	110,326 (USD 3,680)	110,326 (USD 3,680)	-	短期資金融通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153,184 (註4及5)	306,367 (註4)	-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8)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30,000	30,000	3%	短期資金融通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	無	無	-	153,184 (註4)	306,367 (註4)	-

註 1：係因對應收帳款一關係人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

註 2：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3：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貸與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貸出資金之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或依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納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其餘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 4：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金額屬關係企業者以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其他對象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 5：資金貸與期末餘額超限，本公司將擬定改善計畫。

註 6：永和電力株式會社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為限，永和電力株式會社對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或依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納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7：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期末匯率 1 人民幣 = 4.305 新臺幣、1 美金 = 29.98 新臺幣及 1 日幣 = 0.276 新臺幣）計算。

註 8：資金貸與期間超過一年或以上或約定期間，本公司將擬定改善計畫。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單(仟)	位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	\$ 2,473	0.05	\$ 2,473	-
	股票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42	7,017	1.26	7,017	-
	股票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	-	1.27	-	-
	股票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4	3,193	14.82	3,193	-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	-	4.04	-	-
	股票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3	31,970	1.08	31,970	-
	股票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	17,127	0.34	17,127	-
	股票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	2.20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26	85,680	1.72	85,680	-
	基金	TIEF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309	7.45	30,309	-
	股票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16	399,723	13.54	399,723	-
	股票	榮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0	263,422	8.15	263,422	-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0	5,775	0.20	5,775	-
	股票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5	-	0.62	-	-
	基金	合庫投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47	49,426	-	49,426	-
	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55	50,395	-	50,395	-

註 1：上列有價證券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附表九。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股 (仟 股)	初買		入 賣		出 期		本 額
						數 (仟 股)	金 額	數 (仟 股)	金 額	數 (仟 股)	分 損 益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創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426	\$ 85,722	3,990	\$ 239,426	-	-	5,416	\$ 399,723 (註1)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12,900	721,471	5,000	152,450	-	-	17,900	974,301 (註2)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	關聯企業	10,657	131,264	-	-	156,441	24,217	-	-
	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4)	—	5,000	34,123	500	5,000	235,292	215,292	-	-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5)	—	-	75,073	-	-	163,084	71,088	-	-

註1：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公允價值評價調整。

註2：包含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調整。

註3：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4：辰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5：Renewable Japan Co., LTD.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價授	信期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貨	\$ 3,730,736	64.03%	月結 90~120 天	\$	-	-	\$ 2,067,654	85.35%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損失	備抵金額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 3,125,031 318,958	1.00 次 -	\$ 1,057,221 318,958	持續催收中 持續催收中	\$ 819,742 -	\$ - -	- -	
其他應收款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246,958	-	-	-	246,958	-	-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218,549	-	-	-	218,549	-	-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143,862	-	-	-	59,960	-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目金	易	條	件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1 1 1	其他應收款 銷貨收入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付款 銷貨收入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進貨	\$ 25,467 15,561 3,576 809 1,229 247 175 18,723 7,513 660 2,465	月結 90 天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月結 90 天 月結 90 天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月結 90 天 月結 90 天 月結 90 天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月結 90 天 月結 90 天 月結 90 天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18% 0.18% 0.02% 0.01% 0.01% 0.00% 0.00% 0.22% 0.05% 0.00% 0.02%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5,690 451 224 3,730,736 2,067,654 1,057,377 246,958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月結 90 天 月結 90 天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月結 90~120 天 依合約約定 依合約約定	0.07% 0.00% 0.00% 44.05% 14.41% 7.37% 1.72%		
2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3	其他應收款	218,549	依合約約定	1.52%		
3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3	其他應收款	143,862	依合約約定	1.00%		
4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3	其他應收款	11,183	月結 90 天	0.08%		
5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307,775	月結 90 天	2.15%		

註 1：1 係代表母子公司之交易。

3 係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 2：與子公司間之銷貨價格與財產交易無其他對象可資比較，對子公司之收款期間為 90 天。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 期 期 未 去 資 金 額 年 底 末 去 未 去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未 去 資 金 額	末 數 (仟 股)	持 比 率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	一般投資業	\$ 6,620	\$ 6,620	200	100%	\$ 1,964	(\$ 24)	(\$ 24)	-
	Global Acetech Co., Ltd.	Thailand	太陽能相關業務	1,123,004	893,684	118,300	99.99%	49,653	(33,101)	(33,109)	-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一般投資業	-	100,000	-	-	-	-	(3)	-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太陽能相關業務	5,880	-	588	49.00%	5,655	(460)	(225)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工業用塑膠製品	183,160	183,160	33,189	52.12%	2,482,384	188,928	102,772	-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	93,500	93,500	9,350	92.57%	82,181	(8,123)	(7,451)	-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7,500	-	750	50.00%	7,668	337	168	-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180,001	80,001	26,996	100%	199,280	4,445	(1,133)	-
	日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太陽能相關業務	25,731	-	2,573	30.00%	25,569	(517)	(162)	-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工業用塑膠製品	146,112	146,112	696	1.09%	52,352	188,928	(註 6)	-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金屬線製品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及其他相關業務	1,043	1,043	35	0.04%	284	(276,668)	(註 6)	-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0,800	14,700	2,080	50.00%	18,202	(4,824)	(註 6)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能源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116,754	116,754	9,963	50.39%	65,216	(27,036)	(註 6)	-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723,842	2,907,842	110,431	100%	1,750,190	437,784	(註 6)	-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模里西斯	投資公司	565,410	412,960	17,900	100%	912,426	133,440	(註 6)	-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金屬線製品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及其他相關業務	477,938	477,932	34,405	36.67%	283,857	(276,668)	(註 6)	-
	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市新市區	太陽能模組製造	(註 9)	20,000	-	-	-	(6,070)	(註 6)	-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	薩摩亞	一般投資	77,966	-	2,500	100%	71,149	3,650	(註 6)	-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 3)	80,000	-	-	-	-	(註 6)	-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 3)	16,500	-	-	-	-	(註 6)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期末	資去年	額年底	股(仟股)	末數	比	率	持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帳面金額	金額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註3)	\$ 11,000	-	-	-	-	-	\$ -	-	(註6)	-	-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3)	12,000	-	-	-	-	-	-	-	(註6)	-	-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3)	15,000	-	-	-	-	-	-	-	(註6)	-	-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5,070		15,070	-	-	-	100%	-	18,885	-	(註6)	-	-
	Godou Kaisha Best Solar	Godou Kaisha Best Solar	日本千葉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44,939		44,939	-	-	-	(註1)	-	5,311	-	(註6)	-	-
	Godou Kaisha	Godou Kaisha	日本福岡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10)	57,879	-	-	-	(註1)	-	-	-	(註6)	-	-
	Merchant Energy NO.10	Merchant Energy NO.10	日本岡山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		179,619	-	-	-	(註1)	-	-	-	(註6)	-	-
	Godou Kaisha Chiba 2	Godou Kaisha Chiba 2	日本岡山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11)	49,266	-	-	-	(註1)	-	(3,517)	-	(註6)	-	-
	Godou Kaisha Chiba 1	Godou Kaisha Chiba 1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37,721		69,325	-	-	-	(註1)	-	49,958	-	(註6)	-	-
	Godou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	Godou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69,325		1,173,221	-	-	-	(註1)	-	(4,981)	-	(註6)	-	-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	1,173,221		425,100	37,110	42,510	42,510	100%	39%	34,730	-	(註6)	-	-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425,100		50,000	-	-	-	-	-	-	-	(註6)	-	-
	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7)		2,500	-	-	-	100%	-	2	-	(註6)	-	-
	禾迅二號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註2)	禾迅二號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註2)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500		12,500	-	-	-	-	-	-	-	(註6)	-	-
	日德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日德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5)	12,000	-	-	-	-	-	-	-	(註6)	-	-
	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5)		50,000	-	-	-	-	-	-	-	(註6)	-	-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4)	930,951	29,800	29,800	29,800	87.65%	-	(5,148)	-	(註6)	-	-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投資	930,951		814,827	-	-	-	39.93%	-	(6,578)	-	(註6)	-	-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菲律賓	太陽能相關業務	814,827		526,155	19,200	19,200	19,200	100%	-	(227,303)	-	(註6)	-	-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Seychelles)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Seychelles)	塞席爾	一般投資	594,542		152,712	4,200	4,200	4,200	51.85%	-	(18,919)	-	(註6)	-	-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	晶圓表面處理、矽料加工處理、太陽能輔料矽材料、OEM等業務	152,712												

(接次頁)

(承前頁)

- 註 1：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依日本 TK-GK 架構投資 Godo Kaisha Best Solar、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Godo Kaisha Chiba 2、Godo Kaisha Chiba 1 及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 雖無持有表決權，但依合約賦予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經濟受益權及對重大決策請求事前徵詢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權利。
- 註 2：禾迅二號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處於籌備階段，尚未完成公司設立。
- 註 3：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出售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 註 4：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出售元登太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 註 5：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出售日暉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及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全部股權予泓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 6：對各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對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 註 7：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出售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辰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註 8：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應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
- 註 9：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出售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 註 10：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出售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全部股權予 Renewable Japan Co., LTD.。
- 註 11：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出售 Godo Kaisha Chiba 2 全部股權予 Wajo Holdings Co., LTD.。
- 註 1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帳面金額	截至已匯回投資收益	止備註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服務等	\$ 88,625 (USD 3,000)	經由第三地區(業)間接投資	\$ (USD 3,000)	\$ -	\$ (USD 3,000)	\$ -	88,625 (USD 3,000)	\$ -	100%	(17,249)	90,646	\$ -	-
豐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服務等	638,350 (USD 14,900+ CNY 35,000) (註 5)	經由第三地區(業)間接投資	325,600 (USD 9,900)	152,450 (USD 5,000)	478,050 (USD 14,900)	-	638,350 (USD 14,900+ CNY 35,000) (註 5)	-	100%	154,330	842,228	-	-
豐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線材材料生產製造與銷售等	594,542 (USD 19,200)	經由第三地區(業)間接投資	526,155 (USD 17,000)	68,387 (USD 2,200)	594,542 (USD 19,200)	-	594,542 (USD 19,200)	-	100%	(227,303)	110,391	-	-
豐城新材能源有限公司	鋰電池材料製造、研發及鋰離子電池技術開發、諮詢服務	77,966 (USD 2,500)	經由第三地區(業)間接投資	-	77,966 (USD 2,500)	77,966 (USD 2,500)	-	77,966 (USD 2,500)	-	100%	(3,656)	71,142	-	-
錫源(鹽城)能源有限公司	電池組裝及電池組裝	76,003 (USD 1,000+ CNY 10,437) (註 6)	經由第三地區(業)間接投資	-	-	-	-	76,003 (USD 1,000+ CNY 10,437) (註 6)	-	59.51%	(6,118)	41,427	-	-

公司名稱	本期末陸地匯出金額	本期末陸地匯出金額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772,418	\$ 769,846	\$ 772,418	\$ 769,846	\$ 772,418	\$ 769,846	\$ 772,418	\$ 769,846	\$ 772,418	\$ 769,846	\$ 772,418	\$ 769,846	\$ 772,418	\$ 769,846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SD)17,900+(CNY)45,437	(USD)24,499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94,542 (USD)19,200	80,760 (USD)2,59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陸地匯出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 3：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 4：已匯出投資金額按當時之匯率換算，未匯出投資金額按期末匯率 1:29.98 換算。

註 5：其中 CNY 35,000 仟元係第三地區(Mauritius)投資事業自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直接投資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業已完成經濟部投審會報備申請程序，實收資本額與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之差異係因申請日與匯出日美金兌換人民幣之匯差。

註 6：其中 CNY 10,437 仟元係第三地區(Mauritius)投資事業自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直接投資錫源(鹽城)能源有限公司，業已完成經濟部投審會報備申請程序，實收資本額與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之差異係因申請日與匯出日美金兌換人民幣之匯差。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

電話：(03)598-5510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真實性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 2,854,354 仟元，佔資產總額 61%，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 60,833 仟元，佔稅前淨利 36%，是以子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績效將重大影響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係來自太陽能導電漿之銷售，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83.20%，民國 108 年度太陽能導電漿之銷售收入較民國 107 年度下滑（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三），同時客戶組合改變。另外，民國 108 年度工程收入較民國 107 年度大幅成長。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收入之真實性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以評估銷貨交易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自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客戶原始訂單、出貨簽收單或出口報單及銷貨發票並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之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以確認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強調事項－流動性風險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二八所述，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存有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之流動性風險，管理階層已於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二八述明所採行之具體因應對策。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

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57,094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1.22%；民國 108 年度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之份額為 2,816 仟元，占稅前淨利之 1.65%。

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依照不同之審計準則查核。上開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其為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攸關規定所執行額外查核程序之結果。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 49,653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1.07%；民國 108 年度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之份額為 33,109 仟元，占稅前淨利之 19.39%。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8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註強調事項及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鍾 鳴 遠

鍾 鳴 遠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 裕 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4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27,251	5	\$ 229,327	5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 937,961	20	\$ 1,115,587	25
115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240,042	5	-	-	2150	應付票據	2,941	-	1,207	-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九)	2,570	-	-	-	2170	應付帳款	49,066	1	28,485	1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九及二一)	85,891	2	113,255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	7,513	-	10,479	-
120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九、二一及二九)	2,455	-	-	-	2200	其他應付帳款	53,210	1	53,051	1
121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九)	1,707	-	4,132	-	2220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	852	-	852	-
122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九、十一及二九)	32,816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十三及二九)	4,066	-	-	-
130X	本期所提撥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189	-	34,123	1	2321	一年內到期並執行買回權公司債 (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1,199,038	26	-	-
1460	存貨 (附註四及十)	37,327	1	46,764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34,000	1	-	-
14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處分群組) 淨額 (附註四及二五)	-	-	285,264	6	2323	一年內到期長期應付帳款	30,524	1	-	-
1476	預付款項 (附註十六)	361,881	8	342,922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109	-	61,572	1
147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三十)	127,081	3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323,280	50	1,271,233	28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515	-	261	-						
	流動資產總計	1,119,725	24	1,071,633	24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2,473	-	9,342	-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	-	1,197,012	26
15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10,210	-	15,684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127,500	3	-	-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2,854,354	61	2,683,615	5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三及二九)	27,775	-	18,330	-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二九及三十)	429,735	9	656,444	14	2612	長期應付帳款	-	-	-	-
1760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十三及二九)	31,617	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	-	-	7,799	1
178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四)	182,470	4	-	-	2645	存入保證金	1,458	-	1,922	-
19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1,648	-	1,27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56,733	3	1,225,064	27
19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三十)	197	-	87,022	2	2XXX	負債總計	2,480,013	53	2,496,297	55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三、四、十六及十九)	29,522	1	30,342	1						
	非流動資產總計	3,542,231	76	3,483,721	76						
1XXX	資產總計	\$ 4,661,956	100	\$ 4,555,354	100						
						3110	普通股股本	2,059,057	44	3,390,590	74
						3200	資本公積	211,927	5	2,677,215	5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124,57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784	1	23,78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累積盈虧)	146,887	3	3,946,718	(87)
						3400	其他權益	(259,712)	(6)	(210,388)	(5)
						3XXX	權益總計	2,181,943	47	2,059,057	4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661,956	100	\$ 4,555,35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陳繼明



會計主管：蔡志傑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一及二九）	\$ 500,512	100	\$ 1,107,5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及二九）	<u>540,535</u>	<u>108</u>	<u>2,015,071</u>	<u>182</u>
5900	營業毛損	(40,023)	(8)	(907,514)	(8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098)	(3)	(13,144)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13,144</u>	<u>3</u>	<u>5,668</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損	(<u>39,977</u>)	(<u>8</u>)	(<u>914,990</u>)	(<u>83</u>)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五、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8,327	2	9,322	1
6200	管理費用	119,443	24	102,695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886	6	44,097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409</u>	<u>-</u>	<u>3,590</u>	<u>-</u>
6000	合 計	<u>162,065</u>	<u>32</u>	<u>159,704</u>	<u>14</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三一）	<u>-</u>	<u>-</u>	<u>1,178,427</u>	<u>106</u>
6900	營業淨（損）利	(<u>202,042</u>)	(<u>40</u>)	<u>103,733</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九）	35,957	7	75,636	7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60,833	12	(863,241)	(78)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30,764)	(6)	(38,20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二、二二及二五）	<u>306,797</u>	<u>61</u>	(<u>706,716</u>)	(<u>64</u>)
7000	合 計	<u>372,823</u>	<u>74</u>	(<u>1,532,524</u>)	(<u>13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170,781	34	(\$ 1,428,791)	(129)
7950	(19,165)	(4)	-	-
8200	151,616	30	(1,428,791)	(12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8316	41	-	(1,30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8331	(5,474)	(1)	4,380	-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8336	(721)	-	(1,85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之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8360	(15,213)	(3)	(67,980)	(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81	(11,437)	(3)	7,767	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之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8300	(21,249)	(4)	39,941	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500	(54,053)	(11)	(19,048)	(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7,563	19	(\$ 1,447,839)	(131)
	每股純益 (損) (附註二四)			
9750	\$ 0.74		(\$ 6.94)	
9850	\$ 0.62		(\$ 6.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陳繼明



會計主管：蔡志萍





民國 108 年 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說明	保			留			其			他			權				
		普通	股本	公積	法定	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	營運	機	構	透過	其他	綜合	損	益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3,390,590	\$ 2,636,856	\$ 124,574	\$ 124,574	\$ 23,784	(\$ 2,621,881)	(\$ 129,137)	(\$ 65,255)	(\$ 99,068)	(\$ 57,317)	3,523,854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107,006											
A5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390,590	2,636,856	124,574	124,574	23,784	(2,514,875)	(129,137)	(65,255)									
D1	107年度淨損	-	-	-	-	-	(1,428,791)	-	-	-	-							
D3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156)	47,708	(63,600)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31,947)	47,708	(63,600)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5,502)	-	-	-	-	-	-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47)	-	-	-	-	-	-	-	-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04	-	(104)	-	-							
T1	按權益法認列子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溢價	-	66,708	-	-	-	-	-	-	-	-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3,390,590	2,677,215	124,574	124,574	23,784	(3,096,718)	(81,429)	(128,959)									
F1	減資彌補虧損	(1,331,533)	-	-	-	-	1,331,533	-	-	-	-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24,574)	-	-	124,574	-	-	-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490,611)	-	-	-	2,490,611	-	-	-	-							
D1	108年度淨利	-	-	-	-	-	151,616	-	-	-	-							
D3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80)	(32,686)	(20,687)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0,936	(32,686)	(20,68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25,323	-	-	-	-	-	-	-	-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4,049)	-	4,049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059,057	\$ 211,927	\$ -	\$ -	\$ 23,784	\$ 146,887	(\$ 114,115)	(\$ 145,5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信譽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耀明

經理人：陳耀明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170,781	(\$ 1,428,79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2,753	334,210
A20200	攤銷費用（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數）	974	1,66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409	3,59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25)	(27,405)
A20900	財務成本	30,764	38,203
A21200	利息收入	(526)	(1,84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60,833)	863,24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7,766)	10,079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158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85,716)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59	708,461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098	13,144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3,144)	(5,66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957)	3,334
A24200	買回公司債損失	-	5,76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240,042)	-
A31130	應收票據	(2,570)	25
A31150	應收帳款	31,792	420,17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63	201,8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01	21,45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8,987	(140,395)
A31200	存 貨	9,437	362,847
A31230	預付款項	(18,959)	368,11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4)	1,960
A32130	應付票據	1,734	(6,970)
A32150	應付帳款	20,363	(144,29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66)	(15,73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5	(1,256,08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5,3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7,463)	55,26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150)	(9,79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24,971)	331,14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0	1,88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087)	(16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43,608)	332,87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4)	\$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68	57,32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111)	(91,873)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570,98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29)	(67,3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047	19,12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350)	(13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3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0,256)	(41,073)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9	1,78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165,94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3,677</u>	<u>43,70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364,19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77,626)	(3,159,00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516)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95,96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7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500)	(461,53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65)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698)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343,617)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6,084)	(23,10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9,990)</u>	<u>(525,93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2,155)</u>	<u>-</u>
EEEE	現金淨減少數	(2,076)	(149,359)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29,327</u>	<u>378,686</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27,251</u>	<u>\$ 229,3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陳繼明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86 年 3 月 26 日，並於 86 年 12 月 1 日開始營運，主要從事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國際貿易、資料儲存媒體之製造及複製、電子材料及零組件及矽晶片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能源技術服務業及非屬公用之發電業等。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個體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5%，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3,011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u>-</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3,011</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2,991
加：合理確信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做之調整	<u>30,544</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33,535</u>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u>\$ 33,535</u>	<u>\$ 33,535</u>
租賃負債—流動	\$ -	\$ 3,584	\$ 3,584
租賃負債—非流動	<u>-</u>	<u>29,951</u>	<u>29,951</u>
負債影響	<u>\$ -</u>	<u>\$ 33,535</u>	<u>\$ 33,535</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

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

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所含轉換權組成部分，若非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係分類為衍生性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可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係以公允價值衡量，非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之原始帳面金額則為分離嵌入式衍生工具後之餘額。於後續期間，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衍生性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相對公允價值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列入損益）。

（十四）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貨商品之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 電廠設計及建造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六) 租賃

108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本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

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時，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

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無。

六、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69	\$ 501
支票及活期存款	<u>226,782</u>	<u>228,826</u>
	<u>\$227,251</u>	<u>\$229,32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u>\$ 2,473</u>	<u>\$ 9,342</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u>		
未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798	\$ 13,798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5,910	55,910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97	2,1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1,695)	(56,221)
	<u>\$ 10,210</u>	<u>\$ 15,684</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列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無出售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因營業而發		
生	\$ 2,570	\$ -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2,570</u>	<u>\$ -</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89,817	\$115,452
減：備抵損失	(<u>3,926</u>)	(<u>2,197</u>)
	85,891	113,255
應收帳款—關係人	<u>2,455</u>	<u>15,318</u>
	<u>\$ 88,346</u>	<u>\$128,573</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	\$ 3,946
其他應收款—其他	<u>1,707</u>	<u>186</u>
	1,707	4,13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32,816</u>	<u>34,123</u>
	<u>\$ 34,523</u>	<u>\$ 38,255</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本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0~30天	逾期30~120天	逾期121~270天	逾期超過27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	0-3%	0-5%	3-20%	50-100%	
總帳面金額	\$ 85,013	\$ 2,466	\$ 333	\$ 1,713	\$ 5,317	\$ 94,84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275</u>)	(<u>11</u>)	(<u>17</u>)	(<u>342</u>)	(<u>3,281</u>)	(<u>3,926</u>)
攤銷後成本	<u>\$ 84,738</u>	<u>\$ 2,455</u>	<u>\$ 316</u>	<u>\$ 1,371</u>	<u>\$ 2,036</u>	<u>\$ 90,916</u>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30~120天	逾期121~270天	逾期超過27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5%	3-20%	50-100%	-
總帳面金額	\$ 117,258	\$ 11,478	\$ 39	\$ 1,995	\$ 130,77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442</u>)	(<u>161</u>)	(<u>4</u>)	(<u>1,590</u>)	(<u>2,197</u>)
攤銷後成本	<u>\$ 116,816</u>	<u>\$ 11,317</u>	<u>\$ 35</u>	<u>\$ 405</u>	<u>\$ 128,573</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197	\$ 58,97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409	3,59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680</u>)	(<u>60,363</u>)
年底餘額	<u>\$ 3,926</u>	<u>\$ 2,197</u>

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備抵損失變動係因不同帳齡風險群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變動及總帳面金額淨增加之綜合影響所致。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 料	\$ 13,874	\$ 24,870
在 製 品	8,029	-
製 成 品	15,424	17,868
商品存貨	-	4
在建工程	-	4,022
	<u>\$ 37,327</u>	<u>\$ 46,764</u>

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540,535仟元及2,015,071仟元。營業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13,831)仟元及9,999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815,462	\$ 2,683,615
投資關聯企業	31,224	-
投資合資	7,668	-
	<u>\$ 2,854,354</u>	<u>\$ 2,683,615</u>

(一) 投資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482,384	\$ 2,391,055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99,280	82,629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2,181	89,632
Global Acetech Co., Ltd.	49,653	-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1,964	2,036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8,263
	<u>\$ 2,815,462</u>	<u>\$ 2,683,615</u>

	107年12月31日
Global Acetech Co., Ltd.	(\$ 249,466)
加：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05)
加：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9,57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 -</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8年	10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52.12%	54.42%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100%	100%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92.57%	92.57%
Global Acetech Co., Ltd.	太陽能相關業務	Thailand	99.99%	99.99%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太陽能相關業務	Samoa	100%	100%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	100%

本公司之子公司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4月26日合併消滅併入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二) 投資關聯企業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日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25,569	\$ -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655	-
	<u>\$ 31,224</u>	<u>\$ -</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8年	10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日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臺北市	30%	-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高雄市	49%	-

本公司於108年8月22日投資日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25,731仟元，共取得2,573,100股，持股比率為30%。

本公司於108年2月21日投資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5,880仟元，共取得588,000股，持股比率為49%。

本公司對前述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損	(\$ 387)	\$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387)</u>	<u>\$ -</u>

(三) 投資合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u>7,668</u>	\$ <u>-</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資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50%	-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16 日投資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7,500 仟元，共取得 750,000 股，持股比率為 50%。

本公司對前述合資企業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168	\$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168</u>	\$ <u>-</u>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未有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自 用	\$ <u>429,735</u>

(一) 自用 - 108 年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研 發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83,275	\$ 1,164,340	\$ 2,370,855	\$ 22,240	\$ 720	\$ 104,561	\$ 43,413	\$ 3,889,404
增 加	-	-	3,347	-	-	-	-	3,347
出售或報廢	-	(38,178)	(1,517,346)	(1,736)	-	(440,827)	(12,587)	(2,010,674)
移 轉	(69,099)	(278,177)	(678,951)	-	-	681,738	-	(344,48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14,176</u>	\$ <u>847,985</u>	\$ <u>177,905</u>	\$ <u>20,504</u>	\$ <u>720</u>	\$ <u>345,472</u>	\$ <u>30,826</u>	\$ <u>1,537,58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8,019	\$ 807,620	\$ 2,283,072	\$ 20,947	\$ 720	\$ 61,876	\$ 40,706	\$ 3,232,960
折 舊	-	18,134	15,968	538	-	7,513	1,219	43,372
出售或報廢	-	(38,178)	(1,517,346)	(1,736)	-	(439,954)	(12,563)	(2,009,777)
減 損	-	-	159	-	-	-	-	159
移 轉	-	(158,861)	(669,533)	-	-	669,533	-	(158,86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8,019</u>	\$ <u>628,715</u>	\$ <u>112,320</u>	\$ <u>19,749</u>	\$ <u>720</u>	\$ <u>298,968</u>	\$ <u>29,362</u>	\$ <u>1,107,853</u>
107年12月31日及108年1月1日淨額	\$ <u>165,256</u>	\$ <u>356,720</u>	\$ <u>87,783</u>	\$ <u>1,293</u>	\$ <u>-</u>	\$ <u>42,685</u>	\$ <u>2,707</u>	\$ <u>656,444</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u>96,157</u>	\$ <u>219,270</u>	\$ <u>65,585</u>	\$ <u>755</u>	\$ <u>-</u>	\$ <u>46,504</u>	\$ <u>1,464</u>	\$ <u>429,735</u>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部分機器設備因未能再供生產使用，經評估後就其帳面價值認列減損損失計 159 仟元，該減損損失業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 107 年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研發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07年1月1日餘額	\$ 420,337	\$ 1,245,215	\$ 2,982,334	\$ 22,030	\$ 720	\$ 70,703	\$ 45,749	\$ 4,787,088
增 添	-	5,747	13,592	610	-	118	113	20,180
移 轉	-	-	(15,266)	-	-	15,266	-	-
其他變動	(237,062)	(64,934)	50,516	-	-	36,017	185	(215,278)
處 分	-	(21,688)	(660,321)	(400)	-	(17,543)	(2,634)	(702,58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83,275	\$ 1,164,340	\$ 2,370,855	\$ 22,240	\$ 720	\$ 104,561	\$ 43,413	\$ 3,889,404
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18,019	\$ 673,128	\$ 2,092,146	\$ 20,513	\$ 720	\$ 45,373	\$ 36,510	\$ 2,886,409
折 舊	-	56,270	262,015	831	-	11,097	3,997	334,210
減損損失	-	120,913	570,442	3	-	14,608	2,495	708,461
處 分	-	(21,490)	(638,203)	(400)	-	(10,993)	(2,296)	(673,382)
移 轉	-	-	(1,791)	-	-	1,791	-	-
其他變動	-	(21,201)	(1,537)	-	-	-	-	(22,73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8,019	\$ 807,620	\$ 2,283,072	\$ 20,947	\$ 720	\$ 61,876	\$ 40,706	\$ 3,232,960
淨帳面金額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165,256	\$ 356,720	\$ 87,783	\$ 1,293	\$ -	\$ 42,685	\$ 2,707	\$ 656,444
106年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淨額	\$ 402,318	\$ 572,087	\$ 890,188	\$ 1,517	\$ -	\$ 25,330	\$ 9,239	\$ 1,900,679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部分廠房及設備因未能再供生產使用，經評估後就其帳面價值認列減損損失計 708,461 仟元，該減損損失業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1 至 39 年
機器設備	1 至 7 年
辦公設備	1 至 6 年
研發設備	1 至 8 年
其他設備	1 至 4 年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及空調設備，其耐用年限分別為 1~39 年及 1~9 年。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30,181
運輸設備	1,436
	<u>\$ 31,617</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54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3,354
運輸設備	<u>82</u>
	<u>\$ 3,436</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066</u>
非流動	<u>\$ 27,77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5%
運輸設備	1.68%

(三) 主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僅可由本公司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公司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時，本公司重評估租賃期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四。

108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7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87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本公司簽訂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 2 至 20 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所負擔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3,011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
超過 5 年	-
	<u>\$ 3,011</u>
	107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5,566</u>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為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u>土</u>	<u>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u>	<u>計</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	\$ -	\$ -	\$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69,099</u>	<u>278,177</u>	<u>347,276</u>	<u>347,276</u>	-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69,099</u>	<u>\$ 278,177</u>	<u>\$ 347,276</u>	<u>\$ 347,276</u>	-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 年 1 月 1 日	\$ -	\$ -	\$ -	\$ -	-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8,861	158,861	158,861	-
折舊費用	-	<u>5,945</u>	<u>5,945</u>	<u>5,945</u>	-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u>	<u>\$ 164,806</u>	<u>\$ 164,806</u>	<u>\$ 164,806</u>	-
<u>淨帳面金額</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69,099</u>	<u>\$ 113,371</u>	<u>\$ 182,470</u>	<u>\$ 182,470</u>	-
				108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5,736	
減：當年度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 直接營運費用				<u>9,078</u>	
合 計				<u>\$ 16,658</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 至 37 年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擔保請詳附註三十。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為 361,395 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同時考量成本法及收益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及其量化資訊如下：

收益資本化率	108年12月31日 <u>5.31%</u>
--------	----------------------------

十五、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476
增 加	<u>1,35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82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204
增 加	<u>974</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5,178</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及 108 年 1 月 1 日 淨 額	<u>\$ 1,272</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648</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341
增 加	<u>135</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5,47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245
增 加	<u>95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204</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及 107 年 1 月 1 日 淨 額	<u>\$ 2,096</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272</u>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u>\$ 974</u>	<u>\$ 959</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

十六、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338,257	\$333,962
存出保證金	22,765	22,798
預付費用	10,670	4,854
預付貨款	8,928	8
預付設備款	4,249	7,354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九）	2,392	-
其他	<u>4,662</u>	<u>4,549</u>
	<u>\$391,923</u>	<u>\$373,525</u>
流動	\$362,396	\$343,183
非流動	<u>29,527</u>	<u>30,342</u>
	<u>\$391,923</u>	<u>\$373,525</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68	\$ 500,000	\$ 49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23~1.55	<u>437,961</u>	<u>625,587</u>
		<u>\$ 937,961</u>	<u>\$ 1,115,587</u>

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 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 權 人	108年12月31日	利 率 (%)	還 款 期 間 及 辦 法
<u>信用借款</u>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 161,500	1.68	自108年10月26日起，每3個月為1期，共分20期攤還，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34,000</u>)		
	<u>\$ 127,500</u>		

十八、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200,000	\$ 1,2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962)	(2,98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1,199,038)	-
	<u>\$ -</u>	<u>\$ 1,197,012</u>

(一)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1 日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面額：100 仟元。
2. 發行價格：100%。
3. 發行總面額：1,200,000 仟元。
4. 票面利率：0%。
5. 債券期限：三年（106 年 6 月 21 日至 109 年 6 月 21 日）。
6.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7.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8.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無。
9. 轉換：
 - (1)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6 年 9 月 22 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6 月 21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2)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臺幣 22 元。

(3)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個體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4)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調整後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36.2 元。

(5)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未有轉換或贖回之情形。

(二)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0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面額：100 仟元。
- 2. 發行價格：100%。
- 3. 發行總面額：800,000 仟元。
- 4. 票面利率：0%。
- 5. 債券期限：3 年（104 年 8 月 10 日至 107 年 8 月 10 日）。
- 6.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7.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8.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106 年 8 月 10 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2.01%以現金贖回。
9. 轉換：
 - (1)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2)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臺幣 21.6 元。
 - (3)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個體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4) 107年8月10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21.6元。

(5) 截至107年8月10日止，計有6,098張公司債持有人請求轉換，面額計609,800仟元，共計轉換普通股28,231,283股，產生資本公積324,859仟元，並已辦妥變更登記，餘1,902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共計190,200仟元，本公司已全數贖回，且產生之相關費損5,763仟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同時將已失效轉換權1,567仟元由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其它，並已依規定辦理註銷作業。

應付公司債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668	\$ 25,5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060)	(17,74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2,392)	\$ 7,799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 資 產 ） 負 債
107年1月1日	\$ 38,345	(\$ 22,058)	\$ 16,287
財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548	(315)	233
前期服務收益	(9,418)	-	(9,418)
認列於損益	(8,870)	(315)	(9,185)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			
—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產生 之精算損益	506	-	506
—財務假設變 動	1,093	-	1,093
—經驗調整	433	-	433
—確定福利資 產再衡量數	-	(728)	(7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32	(728)	1,304
雇主提撥	-	(607)	(607)
支付之福利	(5,964)	5,964	-
107年12月31日	25,543	(17,744)	7,799
財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307	(213)	94
前期服務收益	(9,892)	-	(9,892)
認列於損益	(9,585)	(213)	(9,798)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產生 之精算損益	46	-	46
—財務假設變 動	989	(751)	238
—經驗調整	(325)	-	(3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10	(751)	(41)
雇主提撥	-	(352)	(352)
108年12月31日	\$ 16,668	(\$ 19,060)	(\$ 2,39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83%	1.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5%	(<u>\$ 1,325</u>)	(<u>\$ 2,347</u>)
減少 0.5%	<u>\$ 1,455</u>	<u>\$ 2,611</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1,416</u>	<u>\$ 2,550</u>
減少 0.5%	(<u>\$ 1,304</u>)	(<u>\$ 2,31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51</u>	<u>\$ 607</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 年	19 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88,000</u>	<u>388,000</u>
額定股本	<u>\$ 3,880,000</u>	<u>\$ 3,88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u>205,906</u>	<u>339,059</u>
已發行股本	<u>\$ 2,059,057</u>	<u>\$ 3,390,59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因應償還銀行借款及償還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本金及付息之資金需求，於 108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進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增資案於 109 年 2 月 14 日申報生效。另因受 COVID-19 疫情延續影響，國際經濟環境前景未明，牽動國內股市及債市等金融市場波動劇烈，為維護股東權益及確保募資完成，經 109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與主管機關申請展延資金募集期間三個月。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7,249	\$ 582,500
公司債轉換溢價	-	940,96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03,49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13,99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25,323	11,244
員工認股權失效	-	55,66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其他	<u>69,355</u>	<u>69,355</u>
	<u>\$ 211,927</u>	<u>\$ 2,677,21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政策，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之(六)。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 23,784 仟元。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因尚有未彌補之累計虧損，故 108 年 6 月 25 日及 107 年 6 月 20 日之股東常會皆決議不分配盈餘。

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案，並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1,331,533 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133,153 仟股，減資後發行新股股份總數為 205,906 仟股。

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7年度
	<u>虧 損 撥 補 案</u>
年初待彌補虧損	(\$ 2,621,881)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107,006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15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4
107 年度淨損	(1,428,791)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24,57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2,490,611</u>
年底待彌補虧損	<u>(\$ 1,331,533)</u>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4,689</u>
特別盈餘公積	<u>\$132,198</u>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81,429)	(\$129,137)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11,437)	7,767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之份額	(21,249)	<u>39,941</u>
年底餘額	<u>(\$114,115)</u>	<u>(\$ 81,42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128,959)	(\$ 65,255)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5,474)	4,380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份額	(15,213)	(67,98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		
轉至保留盈餘	<u>4,049</u>	(104)
年底餘額	<u>(\$145,597)</u>	<u>(\$128,959)</u>

二一、收 入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收入認列係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客戶合約收入之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29,187	\$ 1,079,200
工程收入	167,698	27,462
其他營業收入	3,627	895
	<u>\$ 500,512</u>	<u>\$ 1,107,557</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產 品 別</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導電鋸帶	\$ 262,793	\$ 174,107
工程收入	167,698	27,462
矽晶產品銷售收入	15,172	838,437
售電收入	127	895
其 他	54,722	66,656
	<u>\$ 500,512</u>	<u>\$ 1,107,557</u>

(二) 合約餘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85,891</u>	<u>\$ 113,25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2,455</u>	<u>\$ 15,318</u>
合約資產		
電廠建造合約	\$240,042	\$ -
減：備抵損失	-	-
合約資產－流動	<u>\$240,042</u>	<u>\$ -</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2,510	\$ -
合約負債－流動（帳列其 他流動負債）	<u>\$ 2,510</u>	<u>\$ -</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107年底無合約資產，108年度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零。

(三)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電廠建造合約		
109年度履行	<u>\$ 93,027</u>	<u>\$ -</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租金收入	\$ 26,791	\$ 27,591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526	1,841
其他	8,640	46,204
	<u>\$ 35,957</u>	<u>\$ 75,63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85,716	\$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7,766	(10,0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25	27,4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59)	(708,461)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791)	5,063
處分投資損失	-	(158)
其他損失	(3,160)	(20,486)
	<u>\$306,797</u>	<u>(\$706,716)</u>

(三)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銀行借款之利息	\$ 15,923	\$ 21,068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4,220	14,61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86	-
押金設算息及其他	135	1,858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攤銷	-	660
	<u>\$ 30,764</u>	<u>\$ 38,203</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551	\$319,579
營業費用	<u>20,202</u>	<u>14,631</u>
	<u>\$ 52,753</u>	<u>\$334,21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註)		
營業成本	\$ -	\$ 46
營業費用	<u>974</u>	<u>1,619</u>
	<u>\$ 974</u>	<u>\$ 1,665</u>

註：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數。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142,617	\$285,30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299	11,768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 九)	(9,798)	(9,185)
其他員工福利	<u>5,380</u>	<u>14,65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43,498</u>	<u>\$302,54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1,143	\$226,572
營業費用	<u>82,355</u>	<u>75,972</u>
	<u>\$143,498</u>	<u>\$302,54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不低於 4% 及不高於 8%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107 及 106 年度因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8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8年度</u>
員工酬勞	4%
董事酬勞	3%

金 額

	<u>108年度</u>
員工酬勞	<u>\$ 7,345</u>
董事酬勞	<u>\$ 5,509</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 19,165</u>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165</u>	\$ -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170,781</u>	<u>(\$ 1,428,791)</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4,156	(\$ 285,758)
免稅所得及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29	100,462
土地增值稅	19,165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暫時性差異	(34,385)	184,460
其他	-	836
	<u>\$ 19,165</u>	<u>\$ -</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本期所得稅資產</u>		
應收退稅款	\$ 189	\$ 267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應付所得稅	\$ -	\$ -

(三)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虧損扣抵</u>		
108 年到期	\$ 30,889	\$ 240,018
109 年到期	319,484	319,484
110 年到期	50,134	50,134
111 年到期	417,748	417,748
112 年到期	414,424	414,424
113 年到期	463,981	463,981
114 年到期	511,565	511,565
115 年到期	22,349	22,349
116 年到期	781,102	781,170
117 年到期	<u>1,045,978</u>	<u>1,109,057</u>
	<u>\$ 4,057,654</u>	<u>\$ 4,329,930</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985,017</u>	<u>\$ 1,947,814</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純益(損)

單位：每股元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基本每股純益(損)	\$ 0.74	(\$ 6.94)
稀釋每股純益(損)	<u>\$ 0.62</u>	<u>(\$ 6.94)</u>

計算每股純益（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基準日訂於 108 年 9 月 25 日。因追溯調整，107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107年度	追溯調整後 107年度
基本每股純損	(\$ 4.21)	(\$ 6.94)
稀釋每股純損	(\$ 4.21)	(\$ 6.94)

用以計算每股純益（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 151,616	(\$ 1,428,79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11,376	-
子公司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03)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之淨利（損）	<u>\$ 161,889</u>	<u>(\$ 1,428,79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益（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05,906	205,9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54,545	-
員工酬勞	<u>576</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61,027</u>	<u>205,90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損）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於 107 年度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純益（損）之計算。

二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三廠土地（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段新興小段 26、27-1 地號）、建物（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21 巷 1 號）及其附屬之設施及部分動產設備，帳面價值為 285,264 仟元，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5 日簽訂合約出售予非關係人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價款為 570,980 仟元，認列 285,716 仟元處分利益，並於民國 108 年 2 月完成所有權移轉程序。

二六、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8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碩禾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54.42% 降至 52.12%。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子公司碩禾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1,199,038	\$1,236,000	\$ -	\$1,236,000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1,197,012	\$1,230,000	\$ -	\$1,230,00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股 票	<u>\$ 2,473</u>	<u>\$ -</u>	<u>\$ -</u>	<u>\$ 2,473</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u>\$ -</u>	<u>\$ -</u>	<u>\$ 10,210</u>	<u>\$ 10,21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股 票	<u>\$ 9,342</u>	<u>\$ -</u>	<u>\$ -</u>	<u>\$ 9,34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u>\$ -</u>	<u>\$ -</u>	<u>\$ 15,684</u>	<u>\$ 15,684</u>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u>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股 票</u>
年初餘額	\$ 15,684
本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5,474</u>)
年底餘額	<u>\$ 10,210</u>

107 年度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股 票
年初餘額	\$ 11,304
本年度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380
年底餘額	<u>\$ 15,684</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 3 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	1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5%，對本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 177 仟元至 394 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之折價	1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5%，對本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 195 仟元至 670 仟元。	

本公司財務及投資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473	\$ 9,34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502,733	505,4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10	15,68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2,359,686	2,426,92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長期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換匯換利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換匯換利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個體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

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利 益	\$ 1,405	\$ 4,793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50,000	\$ 87,022
— 金融負債	1,230,879	1,197,01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03,863	229,327
— 金融負債	1,099,461	1,115,58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淨資產（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活動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7,956 仟元及 8,863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上市櫃（興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興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敏感度分析

108 及 107 年度，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中之上市櫃（興櫃）公司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 10%，對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247 仟元及 934 仟元。其他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二八（二）。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7%及 32%，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本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存有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為改善營運狀況除於 107 年底結束國內及泰國太陽能多晶矽晶片業務，積極轉型增加國內電場工程業務及晶片加工業務，以持續改善營運及增加獲利。本公司亦預計於 109 年 6 月底前完成現金增資，該現金增資案件已於 109 年 2 月 14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同時，本公司陸續完成銀行借款額度續約，並持續與銀行接洽及簽訂新的長期擔保借款額度，以支應短期資金需求及改善流動性風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8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3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款項	\$ 113,582	\$ -	\$ -	\$ -	\$ 113,582
借 款	979,392	106,070	25,714	-	1,111,176
公司債	1,200,000	-	-	-	1,200,000
租賃負債	4,149	8,163	7,227	14,454	33,993
長期應付款	36,360	-	-	-	36,360
	<u>\$ 2,333,483</u>	<u>\$ 114,233</u>	<u>\$ 32,941</u>	<u>\$ 14,454</u>	<u>\$ 2,495,111</u>

107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3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款項	\$ 94,074	\$ -	\$ -	\$ -	\$ 94,074
借 款	1,122,186	-	-	-	1,122,186
公司債	-	1,236,360	-	-	1,236,360
	<u>\$ 1,216,260</u>	<u>\$ 1,236,360</u>	<u>\$ -</u>	<u>\$ -</u>	<u>\$ 2,452,620</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599,461	\$ 629,681
— 未動用金額	307,039	1,318,824
	<u>\$ 906,500</u>	<u>\$ 1,948,505</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00,000	\$ 490,000
— 未動用金額	200,000	285,000
	<u>\$ 700,000</u>	<u>\$ 775,00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接次頁)

(承前頁)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二)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三)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子 公 司
利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雪芙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註一：台灣太陽能模組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8 月出售全部股權予茂迪股份有限公司，且經評估後未符合關係人之條件，故僅列示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結之款項，及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8 月內之營業交易。

註二：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3 月出售綠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後列為關聯企業，故於 108 年 3 月以後之營業交易及期末餘額分類為關聯企業之交易。

註三：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出售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後列為關聯企業，故於 108 年 1 月以後之營業交易及期末餘額分類為關聯企業之交易。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合資公司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51,430	\$ -
	子公司	22,505	168,187
	關聯企業	<u>20,224</u>	<u>24,785</u>
		<u>\$ 94,159</u>	<u>\$ 192,972</u>

上述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三)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進貨	子公司	<u>\$ 18,742</u>	<u>\$ 60,076</u>

上述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四) 合約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資產	合資公司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u>\$ 97,624</u>	<u>\$ -</u>
	關聯企業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 27,701	\$ -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24,272</u>	<u>-</u>
		<u>\$ 51,973</u>	<u>\$ -</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473	\$ 1,235
	關聯企業	<u>1,982</u>	<u>14,083</u>
		<u>\$ 2,455</u>	<u>\$ 15,318</u>
其他應收款	Global Acetech Co., Ltd.	\$ 25,467	278,872
	減：沖減採用權益法貸餘	-	(249,571)
	子公司	7,348	4,805
	關聯企業	<u>1</u>	<u>17</u>
		<u>\$ 32,816</u>	<u>\$ 34,123</u>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u>\$ 7,513</u>	<u>\$ 10,479</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852</u>	<u>\$ 852</u>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出售	價款	處分	利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2,541	\$ 389	\$ 2,541	\$ 32
Global Acetech Co., Ltd.	-	13,693	-	-
	<u>\$ 2,541</u>	<u>\$ 14,082</u>	<u>\$ 2,541</u>	<u>\$ 32</u>

(八) 租賃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子公司	<u>\$ 33,535</u>	<u>\$ -</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	子公司	<u>\$ 30,404</u>	<u>\$ -</u>
利息費用	子公司	<u>\$ 482</u>	<u>\$ -</u>
租賃費用	子公司	<u>\$ -</u>	<u>\$ 4,943</u>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	\$ 19,259	\$ 19,674
關聯企業	77	16
合資公司	19	-
	<u>\$ 19,355</u>	<u>\$ 19,690</u>

(九)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 Global Acetech Co., Ltd. 提供融資背書保證，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董事會通過背書保證額度為美金 2,000 仟元，其實際動支餘額為美金 1,875 仟元。該背書保證於 108 年 4 月 17 日業已清償完畢。

(十) 其他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其他交易彙整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預收款項		\$ 93	\$ -
代付款		148	-
消耗用品		6	-
雜項購置		43	-
加工製造費用		-	23,440
其他流動負債		-	43
其他收入		13,362	21,672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其他交易彙整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預收款項		\$ 22	\$ -
代付款		1	-
其他收入		2	-

本公司與合資公司之其他交易彙整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預收款項		\$ 38	\$ -
租金收入		19	-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618	\$ 25,640
退職後福利	623	669
	<u>\$ 23,241</u>	<u>\$ 26,30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發行公司債、訴訟擔保提存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履約及租賃之保證金：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 保 債 務 內 容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含投資性不動 產)	\$ 457,191	\$ 293,324	銀行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 動及非流動	127,278	87,022	海關保證金、履約保證 金、商品保證金、租 賃保證金及銀行借 款、可轉換公司債加 強擔保等
子公司股票(碩禾)	<u>3,556,963</u>	<u>2,281,017</u>	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 債之授信擔保品及 銀行借款及飛利浦 訴訟案向新竹地方 法院提存所辦理擔 保提存
	<u>\$ 4,141,432</u>	<u>\$ 2,661,363</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與下列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合約如下：

公 司 名 稱	支付權利金商品	簽 約 年 度	有效期間	權 利 金 計 算 方 式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鍍膜相關產品	民國94年11月	20年	依產品銷售額計算，按年支付

(二) 荷蘭皇家飛利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利浦公司)於103年4月28日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本公司製造銷售之DVD-R及DVD-RW產品侵害飛利浦公司之中華民國第82864號專利(「系爭專利」)，請求本公司賠償新臺幣10,000仟元暨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飛利浦公司嗣於104年5月13日向台灣智慧財產法院請求將原先對本公司所提專利侵權訴訟案之起訴請求金額從新臺幣10,000仟元，擴張請求金額為新臺幣1,050,000仟元，智慧財產法院一審於105年3月29日判決本公司應賠償飛利浦公司新臺幣10,500仟元及自104年6月2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駁回飛利浦公司其餘請求，本公司及飛利浦公司分別就智慧財產法院一審判決敗訴部分，向智慧財產法院

二審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二審於 106 年 6 月 29 日判決認定，判付本公司應返還飛利浦公司新臺幣 1,050,000 仟元之不當得利，故本公司於當時已就二審判決金額加計利息予以估列入帳。本公司復委任專業律師就前述智慧財產法院二審判決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業於 107 年 9 月 26 日判決認定，原判決關於命本公司再給付及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暨各該訴訟費用部分廢棄，發回智慧財產法院，故本公司再依據最高法院判決結果將原智慧財產法院二審判決結果之可能賠償金額予以全數迴轉入帳。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897	29.98	\$	176,782		
人	民		32	4.305		140		
日	幣		408	0.276		113		
歐	元		7	33.59		22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09	29.98		36,240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6,239	30.715		498,780		
人	民		36	4.472		161		
歐	元		8	35.20		31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33	30.715		19,464		
歐	元		26	35.20		900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791)仟元及 5,06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參閱：(附表一、二及附註二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關係人	為本期最高額	實際金額	支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資金必要之原因	通過提列備抵撥備金額	擔保價值	品類	個別對象貸與總額	貸與金額	註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a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註1)	是	\$ 27,338 (USD 745)	\$ -	-	-	業務往來	-	-	-	無	-	\$ 872,777 (註2)	-	
		Global Acea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註1)	是	111,298 (USD 3,712)	25,467 (USD 849)	25,467 (USD 849)	-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218,194 (註2)	218,194 (註2)	-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1)	是	9,481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218,194 (註2)	872,777 (註2)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1)	是	926,712 (USD 11,488+ CNY 135,261)	759,070 (USD 20,542+ CNY 33,265)	759,070 (USD 20,542+ CNY 33,265)	-	業務往來	3,730,832	-	-	無	-	1,893,234 (註2)	1,893,234 (註2)	-
2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8,000 (USD 8,000)	8,000 (USD 8,000)	8,000 (USD 8,000)	3%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700,076 (註3)	1,050,114 (註3)	-
		Go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5,520 (JPY 20,000)	-	-	3%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700,076 (註3)	1,050,114 (註3)	-
3	Wisdom Field Limite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209,860 (USD 7,000)	209,860 (USD 7,000)	209,860 (USD 7,000)	3%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212,208 (註3)	318,313 (註3)	-
4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140,906 (USD 4,700)	140,906 (USD 4,700)	140,906 (USD 4,700)	3%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136,124 (註3及5)	204,186 (註3)	-
5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Go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16,560 (JPY 60,000)	-	-	2.3%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12,227 (註6)	611,360 (註6)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276,000 (JPY 1,000,000)	276,000 (JPY 1,000,000)	276,000 (JPY 1,000,000)	1.6%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611,360 (註6)	611,360 (註6)	-
6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1及8)	是	155,896 (USD 5,200)	62,958 (USD 2,100)	62,958 (USD 2,100)	3%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153,184 (註4及5)	306,367 (註4)	-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1及8)	是	110,326 (USD 3,680)	110,326 (USD 3,680)	110,326 (USD 3,680)	-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153,184 (註4及5)	306,367 (註4)	-
		善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8)	是	30,000	30,000	30,000	3%	短期資金融通	-	-	-	無	-	153,184 (註4)	306,367 (註4)	-

註 1：係因對應收帳款—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

註 2：貸出資金之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 3：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貸與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貸出資金之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或係依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納入為合併個體之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其餘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 4：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屬關係企業者以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其他對象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 5：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6：永和電力株式會社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之母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永和電力株式會社對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或係依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納入為合併個體之子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7：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 美金=29.98 新臺幣及 1 日幣=0.276 新臺幣計算。

註 8：資金貸與期間超過一年以上或約定期間，本公司將擬定改善計畫。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背書保證對象關係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保證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2		\$ 1,090,972 (註 1)	\$ 59,960 (USD 2,000)	\$ -	\$ -	\$ -	-	\$ 1,745,554	Y	-	-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2		4,733,084 (註 2)	1,151,360	71,760	-	-	1.52	4,733,084	Y	-	-	-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4,733,084 (註 2)	10,000	-	-	-	-	4,733,084	Y	-	-	-
		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4,733,084 (註 2)	30,000	-	-	-	-	4,733,084	Y	-	-	-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4,733,084 (註 2)	295,000	-	-	-	-	4,733,084	Y	-	-	-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2		4,733,084 (註 2)	66,240	66,240	-	-	1.40	4,733,084	Y	-	-	-
2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2		765,918 (註 3)	217,170	217,170	1,874	2,998	28.35	765,918	Y	-	Y	-

註 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8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50%；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其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8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註 2：依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10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註 3：依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100%，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除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為限。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10%。

註 4：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期末匯率 1 人民幣=4.305 新臺幣、1 美金=29.98 新臺幣及 1 日幣=0.276 新臺幣）計算。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單(仟)	位(帳)	面額	持(%)	股比(%)	公允價值	備註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	\$	2,473	2,473	0.05	\$	2,473	-
	股票	博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42		7,017	7,017	1.26		7,017	-
	股票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		-	-	1.27		-	-
	股票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4		3,193	3,193	14.82		3,193	-
	股票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		-	-	4.04		-	-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3		31,970	31,970	1.08		31,970	-
	股票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		17,127	17,127	0.34		17,127	-
	股票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	-	2.20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26		85,680	85,680	1.72		85,680	-
	基金	TIEF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309	30,309	7.45		30,309	-
	股票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16		399,723	399,723	13.54		399,723	-
	股票	榮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0		263,422	263,422	8.15		263,422	-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0		5,775	5,775	0.20		5,775	-
	股票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5		-	-	0.62		-	-
	基金	合庫投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47		49,426	49,426	-		49,426	-
	基金	雷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55		50,395	50,395	-		50,395	-

註 1：上列有價證券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股 (仟股)	初買		入賣		出期		末 額
						數 (仟股)	金 額	數 (仟股)	金 額	數 (仟股)	分損益 (仟股)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創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426	\$ 85,722	3,990	\$ 239,426	-	-	5,416	\$ 399,723 (註1)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12,900	721,471	5,000	152,450	-	-	17,900	974,301 (註2)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	關聯企業	10,657	131,264	-	-	156,441	24,217	-	-
	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4)	—	5,000	34,123	500	5,000	235,292	215,292	-	-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5)	—	-	75,073	-	-	163,084	71,088	-	-

註 1：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公允價值評價調整。

註 2：包含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調整。

註 3：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 4：辰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 5：Renewable Japan Co., LTD.。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不	同	應		備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銷	\$ 3,730,736	64.03%	月結	90-120	天	\$ -	-	-	\$ 2,067,654	85.35%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稱關	係關	應收關係人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項損	列失	備抵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 3,125,031	1.00 次	\$ 1,057,221		持續催收中	\$ 819,742	\$		-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318,958	-	318,958		持續催收中	-			-
其他應收款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246,958	-	-		-	246,958			-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218,549	-	-		-	218,549			-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143,862	-	-		-	59,960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	一般投資業	\$ 6,620	\$ 6,620	100.00%	200	\$ 1,964	(\$ 24)	-	
	Global Acetech Co., Ltd.	Thailand	太陽能相關業務	1,123,004	893,684	99.99%	118,300	49,653	(33,101)	(33,109)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一般投資業	-	100,000	-	-	-	-	(3)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太陽能相關業務	5,880	-	49.00%	588	5,655	(460)	(225)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工業用塑膠製品	183,160	183,160	52.12%	33,189	2,482,384	188,928	102,772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	93,500	93,500	92.57%	9,350	82,181	(8,123)	(7,451)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7,500	-	50.00%	750	7,668	337	168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180,001	80,001	100.00%	26,996	199,280	4,445	(1,133)	
	日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太陽能相關業務	25,731	-	30.00%	2,573	25,569	(517)	(162)	
威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工業用塑膠製品	146,112	146,112	1.09%	696	52,352	188,928	(註6)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金屬線製品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及其他相關業務	1,043	1,043	0.04%	35	284	(276,668)	(註6)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0,800	14,700	50.00%	2,080	18,202	(4,824)	(註6)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能源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116,754	116,754	50.39%	9,963	65,216	(27,036)	(註6)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723,842	2,907,842	100%	110,431	1,750,190	437,784	(註6)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模里西斯	投資公司	565,410	412,960	100%	17,900	912,426	133,440	(註6)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金屬線製品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及其他相關業務	477,938	477,932	36.67%	34,405	283,857	(276,668)	(註6)	
	台灣太陽能模組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市新市區	太陽能模組製造	(註9)	20,000	-	-	-	(6,070)	(註6)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	薩摩亞	一般投資	77,966	-	100%	2,500	71,149	3,650	(註6)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3)	80,000	-	-	-	(註6)	(註6)	
	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註3)	16,500	-	-	-	(註6)	(註6)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去	資年底	期股	未數	比	持		被投資公司本期	認列之	備
										帳面	金額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註3)	\$ 11,000	-	-	-	\$ -	-	(註6)	-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3)	12,000	-	-	-	-	-	(註6)	-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3)	15,000	-	-	-	-	-	(註6)	-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5,070		15,070	-	-	100%	83,346	18,885	(註6)	-	
	Godo Kaisha Best Solar	日本千葉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44,939		44,939	-	-	(註1)	46,367	5,311	(註6)	-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日本福岡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10)	57,879	-	-	(註1)	-	-	(註6)	-	
	Godo Kaisha Chitba 2	日本岡山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11)	179,619	-	-	(註1)	-	-	(註6)	-	
	Godo Kaisha Chitba 1	日本廣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37,721		49,266	-	-	(註1)	29,019	(3,517)	(註6)	-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69,325		69,325	-	-	(註1)	138,294	49,958	(註6)	-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	1,173,221		1,173,221	37,110	100%		530,521	(4,981)	(註6)	-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425,100		425,100	42,510	39%		441,042	34,730	(註6)	-	
	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7)	50,000	-	-	-	-	-	(註6)	-	
	禾迅二號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註2)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500		2,500	-	100%		2,503	2	(註6)	-	
	日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5)	12,500	-	-	-	-	-	(註6)	-	
	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5)	12,000	-	-	-	-	-	(註6)	-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	(註4)	50,000	-	-	-	-	-	(註6)	-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投資	930,951		930,951	29,800	87.65%		298,282	(5,148)	(註6)	-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菲律賓	太陽能相關業務	814,827		814,827	-	39.93%		156,556	(6,578)	(註6)	-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Seychelles)	塞席爾	一般投資	594,542		526,155	19,200	100%		103,280	(227,303)	(註6)	-	
	華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	晶圓表面處理、矽料加工處理、太陽能輔料砂材料、OEM等業務	152,712		152,712	4,200	51.85%		155,710	(18,919)	(註6)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1：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依日本 TK-GK 架構投資 Godo Kaisha Best Solar、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Godo Kaisha Chiba 2、Godo Kaisha Chiba 1 及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 雖無持有表決權，但依合約賦予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經濟受益權及對重大決策請求事前徵詢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權利。

註 2：禾迅二號電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處於籌備階段，尚未完成公司設立。

註 3：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出售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 4：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出售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 5：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出售日暄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及日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全部股權予泓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6：對各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對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註 7：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出售禾迅一號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辰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 8：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應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

註 9：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出售台灣太陽能模組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註 10：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出售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10 全部股權予 Renewable Japan Co., LTD.。

註 11：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出售 Godo Kaisha Chiba 2 全部股權予 Wajo Holdings Co., LTD.。

註 1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匯出	匯回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服務等	\$ 88,625 (USD 3,000)	經由第三地區(Mauritius)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 88,625 (USD 3,000)	-	-	\$ 88,625 (USD 3,000)	\$ -	(17,249)	100%	(\$ 17,249)	\$ 90,646	\$ -	-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制程調試技術服務等	638,350 (USD 14,900+ CNY 35,000) (註5)	經由第三地區(Mauritius)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325,600 (USD 9,900)	152,450 (USD 5,000)	-	478,050 (USD 14,900)	-	154,330	100%	154,330	842,228	-	-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線材材料生產製造與銷售等	594,542 (USD 19,200)	經由第三地區(Seychelles)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526,155 (USD 17,000)	68,387 (USD 2,200)	-	594,542 (USD 19,200)	-	227,303	100%	(227,303)	110,391	-	-
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	鋰電池材料製造、研發及鋰離子電池技術開發、諮詢服務	77,966 (USD 2,500)	經由第三地區(Samoa)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	77,966 (USD 2,500)	-	77,966 (USD 2,500)	-	3,656	100%	(3,656)	71,142	-	-
創碩(鹽城)能源有限公司	電池模塊、電池組及電池附件組裝	76,003 (USD 1,000+ CNY 10,437) (註6)	經由第三地區(Mauritius)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	-	-	-	-	6,118	59.51%	(6,118)	41,427	-	-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計委員會依陸地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陸地匯出投資金額	審計委員會依陸地匯出投資金額	定額
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772,418 (USD17,900+CNY45,437)	\$769,846 (USD24,499)	-	\$ 2,839,850	-	-
碩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94,542 (USD19,200)	594,542 (USD19,200)	-	459,651	-	-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7,966 (USD2,500)	80,760 (USD2,590)	-	77,654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 3：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 4：已匯出投資金額按當時之匯率換算，未匯出投資金額按期末匯率 1:29.98 換算。

註 5：其中 CNY 35,000 仟元係第三地區(Mauritius)投資事業將自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直接投資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業已完成經濟部投資審議會報備申請程序，實收資本額與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金額之差異係因申請日與匯出日美金兌換人民幣之匯差。

註 6：其中 CNY 10,437 仟元係第三地區(Mauritius)投資事業將自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直接投資創碩(鹽城)能源有限公司，業已完成經濟部投資審議會報備申請程序，實收資本額與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金額之差異係因申請日與匯出日美金兌換人民幣之匯差。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繼明

